

ANNUAL REPORT 2022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Wind Power Co., Ltd.

111 年度年報

本年報相關內容查詢網址

本公司網站 www.cwptw.com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 刊印

公司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 | 張毓玲

職稱 | 董事長特助

電話 | (02)8979-8698

電子信箱 | ir@cwptw.com

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 | 賴惠華

職稱 | 董事長特助

電話 | (02)8979-8698

電子信箱 | ir@cwptw.com

總公司所在地

總公司地址 | 新北市八里區中山路 3 段 388 之 5 號

電話 | (02)8979-8698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 |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 |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址 | <https://www.capital.com.tw>

電話 | (02)2702-3999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 | 鄭清標、洪茂益

事務所名稱 |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 |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88 號 27 樓

網址 | <https://www.ey.com/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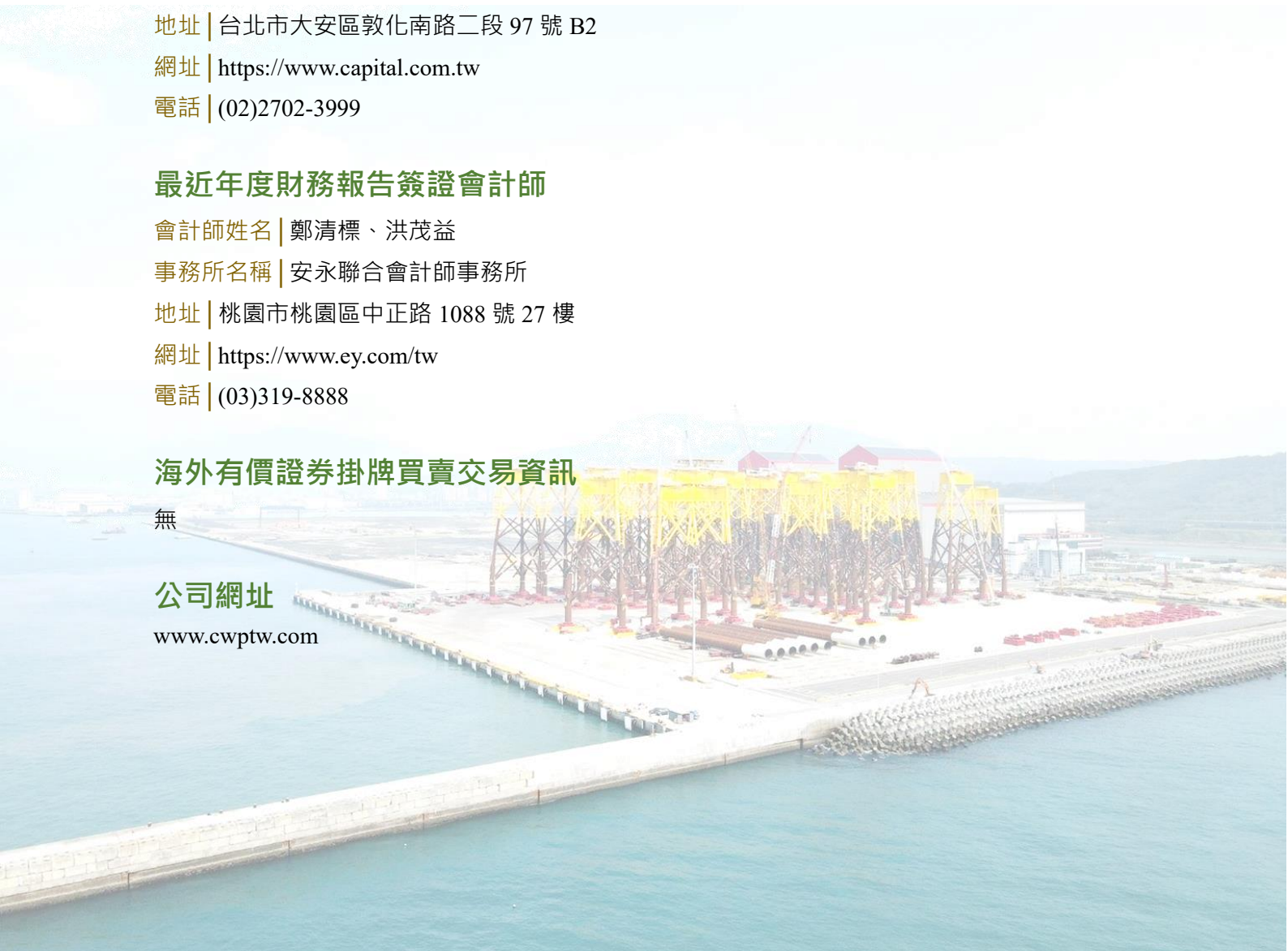
電話 | (03)319-8888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資訊

無

公司網址

www.cwptw.com



目錄 CONTENTS

壹 致股東報告書

貳 公司簡介

- 5 一、設立日期
 - 5 二、公司沿革
-

參 公司治理報告

- 6 一、組織系統
 -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1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 2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43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4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4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資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4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4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 4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肆 募資情形

- 46 一、股本來源
 - 46 二、股東結構
 - 47 三、股權分散情形
 - 47 四、主要股東名單
 - 4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 48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48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 48 八、員工、董事酬勞
 - 49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 49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 49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 49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49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
 - 49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49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伍 營運概況

- 50 一、業務內容
 - 5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6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 65 五、勞資關係
 - 66 六、資通安全管理
-

陸 財務概況

-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 7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7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76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76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7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77 一、財務狀況
 - 78 二、財務績效
 - 79 三、現金流量分析
 - 7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8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80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 82 七、其他重要事項
-

捌 特別記載事項

- 8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8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8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8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8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根據全球風能協會(GWEC) 2022 年報告顯示，全球以及亞太地區之離岸風電發展將於未來 5-10 年有倍數的增長，其預估 2023 年起至 2031 年將有約 306GW 之新增裝置容量。而台灣離岸風電的發展在亞太地區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除中國大陸外，台灣為亞太區預估裝置容量第一之國家。

112 年台灣離岸風電主要發展狀況為：除 111 年執行之風場持續進行，政府也於 111 年完成 115 年-116 年共 3.0GW 區塊開發風場之招標（第三階段第一期），並已公佈得標風場；也預計於 112 年第三、四季招標 117-118 年各 1.5GW 區塊開發之風場(第三階段第二期)。本公司即配合此發展狀況進行營運之規劃。

本公司持續針對 112 年併網之彰芳西島風場進行製造工作，包括 62 座套管式水下基礎結構以及 69 支基樁。而於 110 年 6 月所簽定之台電二期風場水下基礎專案，目前也持續配合統包商富崙能源及設計顧問公司中興工程顧問進行相關設計及專案準備工作，於 111 年第四季開始訂料投入。

就未來新接工程訂單部分，本公司將於 112 年初爭取遞補原觀音案風場之海峽風場(2025 年併網，共 300MW)。同時，也將與第三階段第一期得標之風場進行製造合約之商議，並也將進行第三階段第二期風場專案水下基礎之投標工作。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結果及 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111 年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1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2,893,757 仟元，較 110 年度 4,812,505 仟元，減少 39.87%，主要係因疫情影響造成外國機台安裝技師延遲來台進行安裝試機且外國技術鐸工引進人數遲延且不足，加上 111 年上半年組裝技術瓶頸及學習曲線尚未克服，致 111 年度達成之完工比例較去年同期減少(公司按照工程合約之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使得 111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而營業毛利部分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係因 111 年下半年為追趕因疫情影響之工期延誤，增加現場製造人員及機台之投入，也將部分生產工序委外發包施作，導致相關製造成本增加。

於 111 年 6 月起成功突破生產瓶頸交付 2 座國產化之套管式水下基礎(Jacket)後，本公司製造產能已逐月提升至每個月 4 座。於本報告書日止，已完成共 30 座套管式水下基礎(Jacket)存放於本公司 S09 儲存區。展望 112 年在彰芳西島套管式水下基礎製造順利完成交付，加上台電二期風場及海龍 2A 風場水下基礎之生產投入，營收及毛利將可望增加。

(二) 預算執行情形

111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分析

1. 111 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情形如下：
 全年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 2,893,757 仟元。
 全年營業成本：新台幣 3,387,102 仟元。
 全年營業毛利：新台幣-493,345 仟元。
2. 111 年度營業費用、營業外收入及營業外支出情形如下：
 全年營業費用：新台幣 188,908 仟元。
 全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新台幣-18,499 仟元。
3. 111 年度稅前淨損新台幣 700,752 仟元。
 111 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561,146 仟元，每股稅後淨損 5.41 元。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假設工程設施，朝向專案共用性，以進行優化設計。
2. 提升鋼板捲製技術熟練度。
3. 培育施工圖之自主設計與繪製能力與人才。

二、112 年營業計畫概要

(一) 業務方面

產品市場潛在新接工程：

依經濟部能源局遴選辦法、競價及區塊開發之相關規劃，目前各年度之潛在工程案例如下說明：

113 年併網風場 (遴選辦法風場)：

該階段風場有海龍風場、台電二期風場及中能風場。由於中能風場之股東為中鋼公司，其子公司興達海基亦為水下基礎製造商，因此本公司僅針對海龍風場及台電二期風場爭取訂單。目前海龍風場及台電二期風場都由本公司取得訂單，目前執行中。

114 年併網風場 (競價風場)：

該階段風場有沃旭大彰化及海龍二期風場，預計共約 1.6GW 裝置容量預計將有超過 110 座水下基礎。此階段風場為競價風場，沒有本土化的要求，本公司評估產能後目前傾向不予接單。

115 年後併網風場 (第三階段區塊開發風場)：

第三階段第一期 (共 3GW，115 年及 116 年併網) 已於 111 年公佈得標風場，本公司也於標前分別與各風場簽署獨家產能或非獨家之協議。本公司將針對已簽署獨家產能協議之風場進行最終製造合約之商議；針對簽署非獨家之風場，本公司將擇條件較優者進行最終製造合約之商議。

第三階段第二期 (共 3GW，117 年及 118 年併網) 預計將於本年第三季進行投標，本公司亦將與各大風場開發商進行標前協議，將擇條件較優者於標前簽署獨家產能協議。

(二) 專案執行方面

111 年主要執行彰芳西島 69 支基樁出貨以及 62 座套管式水下基礎結構專案第二

期 46 座水下基礎的執行工作，112 年度開始展開第二期 46 座水下基礎的製程之構件組立及出貨作業，還有富崙台電二期 31 座水下基礎及 124 支基樁和海龍 2A 風場 21 座水下基礎之前製程相關作業。

公司將秉著執行沃旭能源 81 支基樁及彰芳西島 69 支基樁的成功經驗，繼續如期、如質的執行富崙台電二期之 124 支基樁。

另外，公司台北港南碼頭第二期及第三期廠房的廠房擴建，也將是主要營運項目之一，預計將於 112 年 4-6 月前陸續完成擴建並取得使用執照，投入生產。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未來公司將持續秉持「安全、品質、責任、榮譽、績效、創新」之永續經營理念，落實「整理、整頓、清掃、清潔、修身」之 5S 管理工作，強化內部管理，建立全員成本效益觀念，冀以最小成本創造最大利益，建立卓越優良口碑及核心競爭力，為此擬訂未來發展策略及行動方案如下：

(一) 業務開發策略

1. 因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產品規格與品保要求有別於目前市面上既有之鋼構產品，本公司擬持續累積自身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製造能力，配合政府對於離岸風場之開發政策，積極爭取國內其他離岸風場開發案訂單，尋求穩定長期合作關係。
2. 由於離岸風電水下基礎體積龐大，無法以一般道路運輸，因此合適的製造場址必要條件須具備腹地較大及重件碼頭，以利組立生產後就近裝載出海，本公司為爭取離岸風力發電海底基座製造商機，已租下台北港碼頭及後線作為水下基礎之生產基地以便利製造、儲存及運輸，以實際行動支持國家政策，亦為公司創造更多元化事業版圖商機。
3. 配合政府部門替代能源政策推動，評估並擴充製造供應之產能，以提升市場佔有率，以維持穩定之營收來源。
4. 藉由已執行專案的經驗及學習，進一步降低生產製造成本，並提升公司於業務之競爭力。

(二) 生產製造策略：

1. 增設鋼板捲型設備等半自動機具，健全轉接段構建的自製能力，以降低委外加工之成本。
2. 持續優化製程以提升效率、降低成本、縮短工程工期，提高競爭力。
3. 強化品管檢測人員技術，並配合設計需求落實檢驗，以維持產品之品質水準與檢測效率。
4. 持續推動並取得職業安全衛生認證及教育訓練，以提升安全觀念，並有效降低職災進而達成企業永續經營。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針對外部競爭環境，目前業務展望至 118 年之風場仍有政策性本土化的保護，因此並無太大的外部競爭。特別在套管式水下基礎目前僅有兩間本土廠商的情況下，並無太大競

爭。然而對於長期競爭力之規劃，本公司也將藉由已執行專案的經驗及學習，進一步降低生產製造成本，並提升公司於業務之競爭力。

針對法規環境，目前並無顯見之法令面變更所造成業務或營運面之負面影響。經濟部於 111 年執行招標之區塊開發辦法（第三階段第一期），仍會將 115 年後之風場設定本土化要求，屬於正面影響。

針對總體經營環境面，鋼價的走升普遍造成相關產業的影響。但對本公司而言，正執行的專案皆已訂料，將執行的專案本公司也將尋找較好的時機點下料亦或於合約中有物價調整機制。

而對於新業務而言，鋼價之漲幅也將確實反映在報價及議價中。

以上謹就 111 年營業結果及 112 年營業計畫概要提出報告，我們仍將秉持嚴謹且積極的精神和態度，落實公司各項經營策略及計畫，並加強決策品質及應變能力，使公司更具競爭力，開創新局面締造佳績；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賴文祥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05 月 15 日。

二、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紀事
民國 106 年 5 月	● 公司核准設立，實收資本額 600 萬元整。
民國 106 年 7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9,400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 億元。
民國 106 年 9 月	● 與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基隆港務分公司簽署臺北港南碼頭 S7-2-1、S7-3-1 後線土地租賃合約。
民國 106 年 11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 億 5,000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4 億 5,000 萬元。 ● 與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簽署合作備忘錄。
民國 107 年 1 月	● 與達德能源(WPD)簽署合作備忘錄。
民國 107 年 8 月	● 與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成立合資公司『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10 月	● 與哥本哈根基礎建設基金(CIP)簽署彰芳、西島兩座離岸風場 165 億元訂單。
民國 107 年 11 月	● 與達德能源(WPD)簽署水下基礎產業關聯性契約。 ● 臺北港南碼頭廠房辦公室動工。
民國 108 年 1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4 億 3,000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8 億 8,000 萬元。
民國 108 年 5 月	● 取得離岸風電綠能完整六項國際合格供應商認證。 ● 與沃旭簽署大彰化東南及西南風場 81 支管架式水下基礎基樁(Pin Pile)訂單。
民國 108 年 5 月	● 取得 ISO 9001:2015 證書 ● 取得 ISO14001:2015 證書 ● 取得 ISO45001:2018 證書 ● 取得 ISO3834 及 1090 證書
民國 108 年 10 月	● 與台船環海簽署海龍風場優先供應商合約。 ● 臺北港南碼頭水下基礎基樁對接啟動儀式。
民國 108 年 11 月	● 與哥本哈根基礎建設基金(CIP)簽署彰芳、西島風場管架式水下基礎基樁(Pin Pile)合約
民國 109 年 6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 億 2,000 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0 億元。
民國 109 年 9 月	● 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109 年 11 月	● 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民國 110 年 06 月	● 與富崴能源簽署台電二期離岸風場 31 座套管式水下基礎及 124 支基樁水下基礎供應及製造合約。
民國 111 年 03 月	● 與台船環海簽署海龍風場 21 座套管式水下基礎產能暨獨家協議。
民國 111 年 10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 億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2 億元。
民國 111 年 12 月	● 與海龍二號風電股份有限公司及海龍三號風電股份有限公司簽署海龍離岸風電計畫 2A 風場(300MW)，共 21 座套管式水下基礎製造合約。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所營業務
董事長室	規劃企業的營運策略，訂定營運目標。
總經理室	決策、審核及協調各部門各項應執行事項，開發公司新的產品方向及執行營運目標。
執行副總	協助總經理督導管理公司所有業務項目
稽核室	1. 稽核、評估公司營運記錄及內部管理控制之正確性、可靠性、效率性及其有效性，進而提供改善建議，確保公司經營之安全，降低風險與弊端，以使內部控制有效執行。 2. 內部各項管理制度之評估與稽核及內稽規劃。
電銲協調室	銲接相關文件產出，協助製造部及品管部門銲接作業。
環安衛室	規劃、督導、執行、改善環安衛業務及風險評估。
品保室	檢驗規範制定、測試品保流程及制度可靠度，依公司流程執行品保工作、並作品質改善。
ISO委員會	負責制定ISO品質程序文件。
管理部	建立並執行符合公司與人事相關法規的管理制度，包括薪酬、福利、訓練、考核等以提昇員工素質，建立和諧而有效的工作團隊，維持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
採發部	負責推動採購及發包工作，其中包含供應商之選用與工程發包至各承商單價之協詢。
財務部	負責公司成本預算及各項財務報表編制及分析，包括資金調度、貸款支票開立、會計業務之規劃及辦理、傳票編制處理。
港埠部	港區事務管理及碼頭營運。
業務副總	業務部之業務規劃及管理。
業務部	依據市場需求規劃策略，確保產品有適當的占有率成為最佳利潤，並盡力滿足客戶的需求，維繫公司的成長。
專案副總	專案團隊建立及進度管理並回報給總經理。
專案部	專案團隊建立、發展及管理、專案計畫、執行及控管之督導、專案問題協調及解決和專案進度成果報告之督導
技術規劃副總	專案製程及相關圖面控管。
技術規劃部	專案圖面建置、工程結構分析、3D測量分析
工程副總	設有製造部、生管部，監督並管理。
製造部	配合生管部派發工單執行生產作業並協調製造部各單位，生產符合客戶品質要求之成品，並達成合理成本、安全之目標。
生管部	負責專案工程之規劃，圖面技術資料之管制，以及工程進度預劃。
品管部	負責原物料進料、製程與成品之檢驗及量測儀器之校驗，包括相關程序製訂、品質驗證、異常之追蹤。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

112年4月23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	109.11.04	3	106.05.11	61,743,151	61.74	71,764,238	59.80	0	0.00	0	0.00	-	-	-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賴文祥	男/61~70	109.11.04	3	106.05.11	0	0.00	361,423	0.30	1,496,292	1.25	0	0.00	國中學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總經理	世紀龍片風電設(股)公司董事長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董事長 世紀博成風能(股)公司董事長 世紀鋼鐵特(股)公司董事 世紀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董事 華通投資(股)公司董事 向修投資(股)公司董事 祥鼎投資(股)公司董事 桃園市世紀綠能工商高級中等學校董事長	董事	賴俊成	父子	無
	中華民國	陳國進(註2)	男/61~70	111.09.28	1	111.09.28	0	0.00	0	0.00	30,000	0.03	0	0.00	中央警察大學警政研究所第19期 屏東縣警察局局長 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六總隊總隊長 桃園市警察局局長	世紀龍片風電設(股)公司副董事長 桃園市世紀綠能工商高級中等學校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益州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9.11.04	3	109.06.05	280,681	0.28	326,483	0.27	0	0.00	0	0.00	-	-	-	-	-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秦嘉鴻	男/81~90	109.11.04	3	109.06.0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文理學院公共行政學系 臺北市磁石商業同業公會理事 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榮譽理事長 總統府國策顧問	益州集團董事長 益州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益州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益洲(股)公司董事長 台益豐(股)公司董事長 益鈞環保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豐益元綠能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恆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宇越生醫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台汽(股)公司董事 康莊實業開發(股)公司董事 協記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 益州海岸(股)公司董事 台灣能源油(股)公司董事 易增(股)公司董事 鎮洲裝璜(股)公司董事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賴俊成	男/31~40	109.11.04	3	109.06.05	819,590	0.82	1,052,956	0.88	29,000	0.02	0	0.00	開南大學財務金融系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董事長暨特助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董事 華通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世紀基礎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執行副總裁 向鋒投資(股)公司董事 華通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世紀基礎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董事長	賴文祥	父子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選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遞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賴惠華	女/31~40	110.02.25	3	110.02.25	851,700	0.85	946,964	0.79	267,359	0.22	0	0.00	實踐大學會計系學士 英國萊斯特大學 (University of Leicester) 企業管理系碩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組長	世紀聯昇風電設備(股)公司董事長特助	董事長	賴文祥	父女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賴宣弘(註2)	男/31~40	111.09.28	1	111.09.2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中央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科學系學士 世紀鋼鐵特(股)公司商務長 永傳能源(股)公司商務暨財務經理	世紀聯昇風電設備(股)公司業務副總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施茂林	男/71~80	109.11.04	3	109.11.0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學系 韓國又石大學名譽法學博士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 逢甲大學、靜宜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興大學等兼任副教授、教授、名譽教授、特聘教授	亞洲大學財經法律系榮譽講座教授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 巧新科技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雲林縣福德巧新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董事長 財團法人大肚山產業創新基金會董事長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重球	男/71~80	109.11.04	3	109.11.0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學系學士 國立交通大學計量機工程碩士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台灣電力(股)公司董事長 經濟部特務次長 經濟部國際貿易會執行長、副主委 經濟部技術處副處長、處長 中原大學兼任榮譽教授	財團法人聯運博文教育基金會董事 台灣電力企業聯合管理理事長 台日產業技術合作促進會理事長 勝成化學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康舒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華孚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俊福	男/61~70	109.11.04	3	109.11.0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工商管理組學士 駐緬甸代表處大使 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董事長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局長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註2：陳國進董事及賴宣弘董事於111年9月28日股東臨時會當選就任。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23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祥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44
	冠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7
	賴文祥	5.34
	向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
	賴俊成	3.84
	袁志豪	2.4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3
	新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2.14
	大通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32
	邱瑞琴	1.12
益州化學工業(股)公司	益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8.25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23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祥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杏雪(65.69%)、賴文祥(29.08%)、賴惠華(2.31%)、賴俊成(2.31%)、賴俊語(0.61%)
冠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麗菊(44.67%)、周聖皓(31.03%)、周怡岑(24.30%)
向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杏雪(46.67%)、賴文祥(43.33%)、賴俊成(4.67%)、賴惠華(4.33%)、賴俊語(1.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新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含德投資(股)公司(7.69%)、粟明德(5.07%)、添澄實業(股)公司(4.57%)、承玉投資本(股)公司(3.17%)、輝容投資(股)公司(3.16%)、粟有容(2.40%)、匯豐託管百達銀行投資專戶(2.12%)、黃光孚(1.98%)、第一銀行受粟明德信託專戶(1.87%)、張添澄(1.63%)
益州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秦嘉鴻(22.33%)、張佳美(22.33%)、秦淑美(9.22%)、秦淑芬(9.22%)、呂曜東(9.22%)、秦錫鋒(9.22%)、秦錫鈞(9.22%)、秦安杰(9.22%)

4.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賴文祥	• 具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董事長、世紀樺欣風能(股)公司董事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副董事長 陳國進	- 具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桃園市世紀綠能工商職業學校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0
董事 秦嘉鴻	- 具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益州集團董事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0
董事 賴俊成	- 具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執行副總。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0
董事 賴惠華	- 具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本公司董事長室特助。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0
董事 賴宣邠	- 具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本公司業務副總。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0
獨立董事 施茂林	- 具法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曾任臺灣臺北/高雄/台中/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逢甲大學、靜宜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興大學等兼任副教授、教授、名譽教授、特聘教授 - 現任亞洲大學財經法律系榮譽講座教授、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巧新科技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獨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獨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 獨立董事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黃重球	- 具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曾任台灣電力(股)公司董事長、經濟部常務次長、經濟部國營會執行長及副主	獨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任委員、經濟部技術處副處長/處長、中原大學兼任榮譽教授。 • 現任台灣電力企業聯合會理事長、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華孚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康舒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獨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 獨立董事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獨立董事 張俊福		• 具商務、會計所須之工作經驗。 • 曾任駐緬甸代表處大使、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董事長、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局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獨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獨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 獨立董事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註1：註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會多元化

(A)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依據所制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所示強化董事會職能規範，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9. 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B)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具體管理目標如下：

- a. 本公司董事會注重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即 33%)以上為目標。
- b. 本公司董事會著重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能力，2/3 以上董事成員具備相關核心項目之能力。
- c. 獨立董事不得連任超過 3 屆，以保持其獨立性。
- d. 董事成員中，具本公司、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人數，應低於(含)董事席次 1/3，以達監督目的。

(C)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達成情形：

- a. 目前董事會成員男性占 89%(8 位)，女性占 11%(1 位)，未來將盡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成目標。
- b. 董事會成員經營管理資歷甚豐，各具相關之專業背景，具備執行職務所必備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8 大核心項目中，至少均有 1/3 以上成員具備相關執行業務之能力，而本公司著重之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等 3 大核心項目，皆超過 70% 以上之成員具備核心能力。

姓名	性別	年齡分布 (歲)	兼任本公司員工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賴文祥	男	61-70		✓		✓	✓	✓	✓	✓	✓	✓
陳國進	男	61-70		✓		✓	✓	✓	✓	✓	✓	✓
秦嘉鴻	男	81-90		✓		✓	✓	✓	✓	✓	✓	✓

姓名	性別	年齡分布 (歲)	兼任本公司 員工	營運 判斷 能力	會計 及財務 分析 能力	經營 管理 能力	危機 處理 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 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風險 管理 知識 與能力
賴俊成	男	31-40				✓	✓	✓	✓	✓	✓	✓
賴惠華	女	31-40	✓		✓	✓	✓	✓	✓	✓	✓	✓
賴宣邠	男	31-40	✓			✓	✓	✓	✓	✓	✓	✓
施茂林	男	71-80					✓		✓	✓	✓	✓
黃重球	男	71-80		✓		✓	✓	✓	✓	✓	✓	✓
張俊福	男	61-70			✓		✓		✓	✓	✓	✓

- c. 本公司 3 位獨立董事任期皆未超過 3 屆，具有其獨立性。
- d. 本公司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 22%，具本公司、母、子或兄弟公司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 33%，未來將盡力減少兼任員工身分之董事比例，以達成目標。
- e. 本公司董事成員均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等各項能力，本公司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的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責任，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

B.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9 人，含 3 席獨立董事(33%)及 6 席非獨立董事(67%)。本公司董事會獨立性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11~13 頁。本公司董事會 9 席董事，其中 3 席董事具有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未超過半數，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董事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8~10 頁。

(3)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計劃

依據公司的發展方向和目標，公司在規劃接班計畫中，接班人除了必需具備專業能力外，必須具備誠信正直之人格特質及與公司有一致之價值觀。

A.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畫

本公司目前董事共 9 名(含獨立董事 3 名)，分別具備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能力，未來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成員經歷背景將延續目前架構。

關於董事會之接班規劃，本公司培育高階經理人進入董事會，使其熟悉董事會運作及公司各單位業務，並不定期與現有法人股東維持良好之溝通及討論接任人遴選。至於獨立董事之部分，依法需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因此將由國內學術界及產業界之專業人士遴選。

B. 管理階層接班計畫

公司定期檢討篩選各階層之潛力名單，建立人才庫，並進行培訓計畫，人才養成計畫內容包括專業能力、管理能力、個人發展計畫及工作輪調等模式進行：

- a. 透過工作實踐報告及參與目標、經營管理等重要會議之機制培養決策思考能力，並透過定期績效評估，在過程中協助個人發展引導及提供回饋。
- b. 透過跨功能領域或跨部門(廠區)之工作輪調、專案任務的規劃執行、職務之兼任、工作代理或派駐轉投資事業等，培養多元之工作能力及視野，並給予實務歷練。
- c. 參與內外部相關訓練，每年依個人發展需求參加，以培養決策判斷能力。
- d. 建立完整培訓紀錄並定期檢討人才發展計畫，以因應組織營運需要進行發展計畫調整。
- e. 鼓勵中高階人才發揮創意自主學習、自發提出進修、研習或另類見學、實習計劃，由公司給予資源支持或職務設計調整，以利公司總體人力資源的更多樣多元韌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4月23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明政	男	112.01.13	183,000	0.15	0	0.00	0	0.00	光武工專計算機工程組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雲林廠副廠長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總經理特助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雲林廠廠長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總經理	無	-	-	-	無
執行副總	中華民國	莊建泓	男	110.11.08	109,156	0.09	1,105,167	0.92	0	0.00	國立宜蘭農業工業專科學校-土木科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學系 國際焊接工程師 IWE 歐斯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採發經理	無	-	-	-	無
業務副總	中華民國	賴宣邠	男	109.06.12	0	0.00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化工暨材料系學士 永傳能源(股)公司財務暨商務部經理 世紀鍊特(股)公司商務長	無	-	-	-	無
專案副總	中華民國	余俊緯	男	110.11.08	389,001	0.32	0	0.00	0	0.00	Newcastle university 碩士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業務經理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業務協理 世紀鍊特(股)公司總經理	世紀鍊特(股)公司總經理	-	-	-	無
技術規劃副總	中華民國	陳宇駿	男	110.11.08	0	0.00	0	0.00	0	0.00	南亞工專二年制機械製造 精洲協理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業務部經理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專案部經理 世紀鍊特(股)公司工程處處長	世紀鍊特(股)公司工程處處長	-	-	-	無
工程副總	中華民國	盧宏銘	男	110.11.08	7,000	0.01	0	0.00	0	0.00	中華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生管經理	無	-	-	-	無
製造部總廠長	中華民國	彭國峰	男	110.11.08	1,000	0.00	0	0.00	0	0.00	南台工商專科電子科 巨鎰企業有限公司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廠務	無	-	-	-	無
生管部協理	中華民國	邱義堯	男	110.11.08	30,000	0.03	0	0.00	0	0.00	育達技術學院資訊管理系 台灣國際網路廣告 AE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 世紀鍊特(股)公司	無	-	-	-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專案部協理	中華民國	廖晉程	男	110.11.08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商船學系 ZWP International Retail sales manager 立基電子國外業務	無	-	-	-	無
專案部協理	中華民國	楊治平	男	110.11.08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經理 齊裕營造特助	無	-	-	-	無
稽核室協理	中華民國	游正廷	男	109.01.03	7,000	0.01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經濟系 實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大毅科技(股)公司海外廠財務主管 雅士晶業(股)公司稽核主管	無	-	-	-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王金火	男	110.11.08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會研所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先進光電科技(股)公司總管理處協理 駿耀電子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室特助	無	-	-	-	無
財務暨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廖婉鈴	女	109.04.01	9,000	0.01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財務金融系 信統電機(股)公司會計 台灣眾鑫企業(股)公司會計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財會副理	無	-	-	-	無

註 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擁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擬議數)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擬議數)				A、B、C、D、 E、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擬議數)		業務執行費用(D)		退職退休金(F)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財務報告內所 本公司		員工酬勞(G) (擬議數)			財務報告內所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子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子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子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子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子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子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600		0	0	0	100	100	700 (0.12%)	700 (0.12%)	0	0	0	0	0	0	0	700 (0.12%)	700 (0.12%)	2,229
副董事長	陳國進(註 1)	0	0	0	0	0	30	30	30 (0.01%)	30 (0.01%)	556	28	28	28	0	0	0	614 (0.11%)	614 (0.11%)	0
董事	益州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秦嘉鴻	0	0	0	0	0	60	60	60 (0.01%)	60 (0.01%)	0	0	0	0	0	0	0	60 (0.01%)	60 (0.01%)	0
董事	賴俊成	0	0	0	0	0	100	100	100 (0.02%)	100 (0.02%)	0	0	0	0	0	0	0	100 (0.02%)	100 (0.02%)	1,383
董事	賴惠華	0	0	0	0	0	100	100	100 (0.02%)	100 (0.02%)	726	40	40	40	0	0	0	866 (0.15%)	866 (0.15%)	0
董事	賴宣弘(註 1)	0	0	0	0	0	30	30	30 (0.01%)	30 (0.01%)	432	76	76	76	0	0	0	538 (0.10%)	538 (0.10%)	0
獨立董事	施茂林	1,200		0	0	0	0	0	1,200 (0.21%)	1,200 (0.21%)	0	0	0	0	0	0	0	1,200 (0.21%)	1,200 (0.21%)	0
獨立董事	黃重球	1,200		0	0	0	0	0	1,200 (0.21%)	1,200 (0.21%)	0	0	0	0	0	0	0	1,200 (0.21%)	1,200 (0.21%)	0
獨立董事	張俊福	1,200		0	0	0	0	0	1,200 (0.21%)	1,200 (0.21%)	0	0	0	0	0	0	0	1,200 (0.21%)	1,200 (0.21%)	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辦法」規定，支領固定酬金，而不參與公司獲利時之盈餘分派。考量本公司行業特性及營運/資產規模，獨立董事酬金反映其權責及平衡性，應屬合理。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子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陳國進董事及賴宣弘董事於 111 年 9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當選就任，酬金按就任天數依比例計算。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本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代表人：賴文祥、 益州化學工業(股)公司代表人：秦嘉鴻、 陳國進、賴俊成、賴惠華、賴宣弘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代表人：賴文祥、 益州化學工業(股)公司代表人：秦嘉鴻、 陳國進、賴俊成、賴惠華、賴宣弘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代表人：賴文祥、 益州化學工業(股)公司代表人：秦嘉鴻、 陳國進、賴俊成、賴惠華、賴宣弘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代表人：賴文祥、 益州化學工業(股)公司代表人：秦嘉鴻、 陳國進、賴俊成、賴惠華、賴宣弘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施茂林、黃重球、張俊福	施茂林、黃重球、張俊福	施茂林、黃重球、張俊福	施茂林、黃重球、張俊福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9	9	9	9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擬議數)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李建成 (註 1)	1,490	1,490	91	91	97	97	0	0	0	0	1,678 (0.30%)	1,678 (0.30%)	0
執行副總	莊健泓	1,130	1,130	76	76	107	107	0	0	0	0	1,313 (0.23%)	1,313 (0.23%)	0
業務副總	賴宣邠	1,250	1,250	70	70	112	112	0	0	0	0	1,432 (0.26%)	1,432 (0.26%)	0
專案副總	余俊緯	1,020	1,020	63	63	84	84	0	0	0	0	1,167 (0.21%)	1,167 (0.21%)	0
技術規劃副總	陳宇駿	1,020	1,020	63	63	86	86	0	0	0	0	1,169 (0.21%)	1,169 (0.21%)	0
工程副總	盧宏銘	1,020	1,020	60	60	98	98	0	0	0	0	1,178 (0.21%)	1,178 (0.21%)	0

註 1：總經理李建成於 112 年 1 月 2 日屆齡退休。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李建成、莊健泓、賴宣邠、余俊緯、陳宇駿、盧宏銘	李建成、莊健泓、賴宣邠、余俊緯、陳宇駿、盧宏銘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6	6

(三)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李建成(註 1)	0	0	0	0.00%
	執行副總	莊健泓				
	業務副總	賴宣邠				
	專案副總	余俊緯				
	技術規劃副總	陳宇駿				
	工程副總	盧宏銘				
	製造部總廠長	彭國峰				
	生管部協理	邱義堯				
	專案部協理	廖晉程				
	專案部協理	楊治平				
	稽核室協理	游正廷				
	財務部協理	王金火				
	財務暨會計主管	廖婉鈴				

註 1：總經理李建成於 112 年 1 月 2 日屆齡退休。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董事	1.76%	(1.15%)	1.76%	(1.1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68%	(1.41%)	0.70%	(1.41%)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規定，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後，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提股東會報告之。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每年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經討論後，提董事會通過後施行。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A)，全體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10	0	100%	
副董事長	陳國進	3	0	100%	111 年 9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選任，應出席次數 3 次
董事	益州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秦嘉鴻	6	2	60%	
董事	賴俊成	10	0	100%	
董事	賴惠華	10	0	100%	
董事	賴宣邠	3	0	100%	111 年 9 月 28 日股東臨時會選任，應出席次數 3 次
獨立董事	施茂林	10	0	100%	
獨立董事	黃重球	10	0	100%	
獨立董事	張俊福	10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01/24 第三屆第 10 次	賴文祥 賴俊成 賴惠華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因涉及董事個人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賴文祥	本公司向母公司-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不動產案。	因本案係討論關係人交易，賴文祥董事兼任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董事長，故依法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賴文祥	本公司為興建台北港南碼頭一期廠房夾層及一、三期廠房連通道，向關係人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購買鋼構一批。	因本案係討論關係人交易，賴文祥董事兼任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董事長，故依法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08/10 第三屆第 15 次	賴文祥 賴俊成 賴惠華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因涉及董事個人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賴文祥	本公司為興建台北港南碼頭三期廠房延伸及二期廠房夾層，向關係人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購買鋼構一批。	因本案係討論關係人交易，賴文祥董事兼任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董事長，故依法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賴文祥	本公司向關係人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承租桃園市觀音區房屋作為外籍鉅工宿舍及辦公區域使用案。	因本案係討論關係人交易，賴文祥董事兼任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董事長，故依法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11/08 第三屆第 18 次	賴宣邠	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賴宣邠董事兼任本公司業務副總，因與本案有利害關係，故依法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賴文祥	本公司向關係人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承租桃園市觀音區房屋作為外籍鉅工宿舍使用案。	因本案係討論關係人交易，賴文祥董事兼任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董事長，故依法迴避。	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	1. 整體董事會績效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 內部控制 2. 董事成員績效 -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董事責任認知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 內部控制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 -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 功能性委員會之選任 - 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滿分 5 分)： - 整體董事會評估結果，五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8 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 董事成員評估結果，六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8 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 審計委員會評估結果，五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9 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 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結果，四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9 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註：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已於 112 年 1 月 13 日提報董事會。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本公司為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運作效率，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每年第一季完成評估並提報董事會。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為良好，並於 112 年 1 月 13 日董事會提報評估結果。

(二)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董事會運作資訊透明度，經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董事進修及出席董事會情形，於年報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情形，且揭露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並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二) 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 12~13 頁。

2.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 (1) 審閱財務報告：本公司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均經審計委員會核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討論，並於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送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2) 內部控制有效性評估：本公司每年由稽核單位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控制制度與執行情形，並將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及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送審計委員會審議。
- (3)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本公司每年由審計委員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委任報酬之合理性。

3.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施茂林	5	0	100%	
獨立董事	黃重球	5	0	100%	
獨立董事	張俊福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1/24 第一屆第 7 次	1. 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案。 2.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 3. 本公司向母公司-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不動產案。 4. 本公司為興建台北港南碼頭一期廠房夾層及一、三期廠房連通道，向關係人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購買鋼構一批。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同意照案通過。
111/03/30 第一屆第 8 次	1. 本公司 109 年度重編之財務報表及更正後營業報告書案。 2. 更正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 3.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8. 制定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相關管理辦法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同意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9. 修訂本公司「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111/05/09 第一屆第 9 次	1. 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2. 修正台北港南碼頭租地自建一、二及三期新建廠房(含購置設備)及儲存區預算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同意照案通過。
111/08/10 第一屆第 10 次	1.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2. 修訂本公司「印信印鑑管理辦法」。 3. 追加台北港南碼頭新建廠房預算案。 4. 本公司為興建台北港南碼頭三期廠房延伸及二期廠房夾層，向關係人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購買鋼構一批。 5. 本公司向關係人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承租桃園市觀音區房屋作為外籍鉗工宿舍及辦公區域使用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同意照案通過。
111/11/08 第一屆第 11 次	1. 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 2. 本公司向關係人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承租桃園市觀音區房屋作為外籍鉗工宿舍使用案。 3. 追加台北港南碼頭儲存區預算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董事會同意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結果
111/03/30	第一屆第 8 次 審計委員會	1. 110 年第 4 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2.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4. 制定及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相關管理辦法案。 5. 修訂「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施茂林獨立董事建議增加資通安全與職業安全衛生稽核項目及頻率。
111/05/09	第一屆第 9 次 審計委員會	1. 111 年度第 1 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2. 稽核專案報告。 3. 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獨立董事無異議。
111/08/10	第一屆第 10 次 審計委員會	1. 111 年度第 2 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2. 稽核專案報告。 3.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獨立董事無異議。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結果
111/11/08	第一屆第 11 次 審計委員會	1. 111 年度第 3 季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報告。 2. 112 年度稽核計畫	獨立董事無異議。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結果
111/03/30	第一屆第 8 次 審計委員會	1. 110 年度財務報告。 2. 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計劃書進度報告。 3. 109 年度重編之財務報表及更正後營業報告書。 4.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獨立董事無異議。
111/05/09	第一屆第 9 次 審計委員會	1. 111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告。 2. 自行評估公司自編財務報表能力。	獨立董事無異議。
111/08/10	第一屆第 10 次 審計委員會	1. 111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	獨立董事無異議。
111/11/08	第一屆第 11 次 審計委員會	1. 111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	獨立董事無異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 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 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 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 施？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並有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之股務人 員協助處理股東相關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 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 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經由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 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依法規定期揭露。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 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 牆機制？	✓		為降低風險，本公司已訂立「關係人、特定公司、集 團企業交易處理辦法」，並依法落實本公司與關係企 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適當之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 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 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 券？	✓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 理作業程序」，適用對象包括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 受僱人等，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 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 行？	✓		本公司依據所制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 所示強化董事會職能規範，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 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 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請參閱 本年報第 13~14 頁。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目前未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目前雖僅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但董事會行使職權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股東會決議及公司治理精神辦理。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8 月 9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主管機關規定，112 年第一季前完成 111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進行自我評鑑，並於 112 年 1 月 13 日董事會提報。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適任性、委任及 112 年度公費議案之審核，係採用簽證會計師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資訊進行評估，作為委任簽證會計師之依據，該 AQI 資訊之編製係參酌金管會於 111 年 6 月更新發布的 AQI 架構及揭露範本，評估項目包含專業性、獨立性、品質控管、監督、創新能力等 5 大構面及 13 項指標，期間資訊則係以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財務年度 FY22(民國 110 年 7 月 1 日至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及 FY21(民國 109 年 7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6 月 30 日)為統計基準，並出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於 112 年 1 月 13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後提報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請參閱(註 1)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	✓		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未來擬依照本公司營運規模及組織架構，考量是否需增設公司治理主管。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在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有發言人及各相關部門連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對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提供溝通管道，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完整揭露有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供投資大眾查詢。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為興櫃公司，適用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並申報第二季財務報告與每月份營運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 本公司除依法保障員工權利，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員工福利，另公司同仁亦享有： 1. 勞健保及團保 2. 三節與年終獎金 3. 員工健康檢查 (二) 投資者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除依法規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資訊，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維護良好的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三)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均符合法規及合約，維護雙方權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加進修，亦委任專業機構至本公司開辦進修課程供董事研習，相關進修情形(註2)。 (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公司運作皆遵循法規、公司管理辦法及各項內控制度辦理，並進行各項風險評估及控管。 (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與客戶合作除依法規及合約辦理以維護雙方權益，亦有人員負責客戶溝通聯繫事宜。 (七)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不適用。				

註 1：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否	是
2.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否	是
3. 委任會計師其助理人員是否不遵守誠信、公正與獨立性。	否	是
4. 委任會計師是否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在審計期間，委任會計師本人及配偶或受扶養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在審計期間，委任會計師之四親等內之近親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其違反獨立性程序。	否	是
6. 委任會計師名義是否為他人使用。	否	是
7.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否	是
8. 委任會計師是否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否	是
9. 委任會計師是否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否	是
10. 委任會計師是否握有本公司之股份。	否	是
11. 委任會計師是否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否	是
12. 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否	是
13. 委任會計師是否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否	是

註 2：董事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賴文祥	111/05/12	台灣證券交易所、Alliance Advisors、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2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1/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
		111/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3
副董事長	陳國進	111/10/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TCFD 揭露實務與董事應扮演之角色	3
		111/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3
		111/12/0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趨勢下董事職能定位與變化	3
		111/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防範未然-企業風險管理的重要性	3
董 事	秦嘉鴻	111/05/12	台灣證券交易所、Alliance Advisors、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2
		111/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
		111/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3
董 事	賴俊成	111/05/04	台灣證券交易所、Alliance Advisors、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2
		111/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
		111/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3
董 事	賴惠華	111/05/04	台灣證券交易所、Alliance Advisors、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2
		111/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
		111/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3
董 事	賴宣邠	111/10/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111/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3
		111/12/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實務案例了解關係人交易與非常規交易	3
		111/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防範未然-企業風險管理的重要性	3
獨立董事	施茂林	111/04/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淨零趨勢：董事會 ESG 決策的實務觀察	2
		111/04/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全球科技風險與資安治理策略	2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1/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
獨立董事	黃重球	111/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
		111/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循環經濟效益及其商業模式	3
獨立董事	張俊福	111/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
		111/11/0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	3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身分別 \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施茂林	- 具法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曾任臺灣臺北/高雄/台中/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逢甲大學、靜宜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興大學等兼任副教授、教授、名譽教授、特聘教授 - 現任亞洲大學財經法律系榮譽講座教授、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巧新科技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獨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獨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 獨立董事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	黃重球	- 具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 曾任台灣電力(股)公司董事長、經濟部常務次長、經濟部國營會執行長及副主任委員、經濟部技術處副	獨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處長/處長、中原大學兼任榮譽教授。 • 現任台灣電力企業聯合會理事長、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華孚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康舒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獨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 獨立董事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獨立董事	張俊福		• 具商務、會計所須之工作經驗。 • 曾任駐緬甸代表處大使、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董事長、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局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獨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獨立董事本人及其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 獨立董事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11 月 04 日至 112 年 11 月 03 日，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 【B/A】	備註
召集人	施茂林	4	0	100%	
委員	黃重球	4	0	100%	
委員	張俊福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日期/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1/24 第一屆第 8 次	1. 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2.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辦法」。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1/03/30 第一屆第 9 次	1.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1/08/10 第一屆第 10 次	1.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2. 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除應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議案之董事，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11/08 第一屆第 11 次	1. 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由跨部門人員組成 ESG 執行小組，並由 ISO 委員會負責統籌，執行 ESG 相關活動時，由 ISO 委員會統整 ESG 小組所蒐集之資料，撰寫永續報告書，並成立 ESG 執行辦公室進行監督，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未來將規劃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會成員組成，將為公司整體的永續發展做出決策及管理 ESG 執行辦公室及 ESG 執行小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提供業主、供應商、員工等利害關係人填寫電子問卷，並將問卷架設於公司網站供股東、投資人填寫，依問卷結果彙整當年利害關係人關切之議題，內部評估公司營運對各項議題產生之正面或負面衝擊程度，鑑別重大議題，訂定相關風險管理因應策略。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依據本公司環境政策，由環安衛室主導，各部門配合執行；此外環安衛室透過法規一覽表定期追蹤、更新政府法規，並已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第三方驗證，證書有效期從 111 年 6 月 2 日至 114 年 6 月 3 日。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已於 112 年 3 月開始執行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的建置輔導且設定該年為基準年，有基準年的數據後，未來可逐年對比公司能源使用量之於碳排量的統計，進而計算能源使用效率。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table><tr><th>潛在風險</th><th>因應措施</th><th>機會</th></tr><tr><td>重視永續發展、綠製程的客戶日益增加，為了符合客戶期望要求及世界趨勢，勢必將改變相關的傳統思維及作法，將致營運成本及人力增加。</td><td>未來將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系統及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有系統的紀錄、揭露本公司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的狀況，以顯現本公司對於節能減碳的決心。</td><td>取得更多相關的國際驗證，有益未來客戶選商時，提高本公司的能見度，同時透過國際標準的執行，自我檢視是否確實節能減碳，以履行社會責任。</td></tr><tr><td>政府持續推動碳排放的減量，除了相關法的修訂，溫室氣體排放定價可能日漸提高，將致營運成本增加。</td><td> - 除了持續執行現有的節能政策，成立能源管理小組，每年擬定節能計畫及目標。 - 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系統及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有系統的量化、紀錄本公司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之狀況，以做為持續推動節能並全面審視、改善能源使用量的依據。 </td><td></td></tr><tr><td>本公司位處填海造陸之港區，颱風、海浪長年侵蝕或是極端氣候造成的海平面上升皆有可能造成產線延宕或公司人力資本上的損失。</td><td> - 加強緊急應變及相關計畫的訂定。 - 對碼頭的結構定期安全評估及補強，如環境監測、地面承載力等。 - 廠房新建時評估相關因子。 </td><td>—</td></tr></table>	潛在風險	因應措施	機會	重視永續發展、綠製程的客戶日益增加，為了符合客戶期望要求及世界趨勢，勢必將改變相關的傳統思維及作法，將致營運成本及人力增加。	未來將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系統及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有系統的紀錄、揭露本公司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的狀況，以顯現本公司對於節能減碳的決心。	取得更多相關的國際驗證，有益未來客戶選商時，提高本公司的能見度，同時透過國際標準的執行，自我檢視是否確實節能減碳，以履行社會責任。	政府持續推動碳排放的減量，除了相關法的修訂，溫室氣體排放定價可能日漸提高，將致營運成本增加。	- 除了持續執行現有的節能政策，成立能源管理小組，每年擬定節能計畫及目標。 - 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系統及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有系統的量化、紀錄本公司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之狀況，以做為持續推動節能並全面審視、改善能源使用量的依據。		本公司位處填海造陸之港區，颱風、海浪長年侵蝕或是極端氣候造成的海平面上升皆有可能造成產線延宕或公司人力資本上的損失。	- 加強緊急應變及相關計畫的訂定。 - 對碼頭的結構定期安全評估及補強，如環境監測、地面承載力等。 - 廠房新建時評估相關因子。	—	無重大差異
潛在風險	因應措施	機會														
重視永續發展、綠製程的客戶日益增加，為了符合客戶期望要求及世界趨勢，勢必將改變相關的傳統思維及作法，將致營運成本及人力增加。	未來將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系統及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有系統的紀錄、揭露本公司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的狀況，以顯現本公司對於節能減碳的決心。	取得更多相關的國際驗證，有益未來客戶選商時，提高本公司的能見度，同時透過國際標準的執行，自我檢視是否確實節能減碳，以履行社會責任。														
政府持續推動碳排放的減量，除了相關法的修訂，溫室氣體排放定價可能日漸提高，將致營運成本增加。	- 除了持續執行現有的節能政策，成立能源管理小組，每年擬定節能計畫及目標。 - 導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排放盤查系統及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有系統的量化、紀錄本公司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之狀況，以做為持續推動節能並全面審視、改善能源使用量的依據。															
本公司位處填海造陸之港區，颱風、海浪長年侵蝕或是極端氣候造成的海平面上升皆有可能造成產線延宕或公司人力資本上的損失。	- 加強緊急應變及相關計畫的訂定。 - 對碼頭的結構定期安全評估及補強，如環境監測、地面承載力等。 - 廠房新建時評估相關因子。	—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1. 溫室氣體排放：本公司已於 112 年 3 月開始執行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的建置輔導且設定該年為基準年，將開始盤查範疇一~六的碳排量。資料範圍將包含本公司台北港辦公棟及一期廠區的數據。 2. 用水量：本公司 111 年度用水量為 54,745 度。 3. 廢棄物：本公司 111 年度有害廢集塵灰或其混合物之清運量為 0 噸，非有害廢集塵灰或其混合物之清運量為 0 噸，均由合格之合作廠商製程回收再利用。承上，本公司產出非有害廢集塵灰或其混合物包含：鋸渣 D-1399 13 噸)、廢砂輪片 D-2406 (2 噸)。本公司已於 112 年 3 月開始執行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的建置輔導且設定該年為基準年，待基準年數據統計完成，將針對各項製程的碳排量進行相關減量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依照國際勞工組織三方原則宣言、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等公認之人權標準，制定「世紀風電人權宣言」，並嚴守不強迫勞動、合理工時及拒絕童工等政策。 本公司僱用政策無差別待遇，透過一年兩度的公司全體員工考績評核，落實薪酬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公平及公允，且提供有效、適當之申訴機制，避免並回應危害員工權益之情事，致力營造平等任用，免於歧視之工作環境。111 年聘用員工未曾發生違反平等或歧視等事件，亦無相關申訴。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 為提供優渥勞動福利，本公司由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各項福利活動，給予員工食、衣、住、行、樂等各方面適當的福利，如員工餐廳及宿舍、旅遊活動及補助、三節禮品及獎金、團體保險（含眷屬）、通勤補助等。 - 員工薪酬方面規劃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水準，綜觀公司財務、營運狀況、業界年度調薪策略及個人工作表現，於 111 年 11 月執行全體員工調薪作業，並於 112 年 1 月發放年終獎金，以激勵並留任優秀人才。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依職業安全衛生法，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包括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以預防職業上災害，並已取得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第三方驗證，證書有效期限至 114 年 6 月 15 日。 111 年度辦理的職業安全教育訓練、講座及培訓共計 52 場次，受訓總人次為 728 人，受訓總時數達 4919.5 小時(含緊急應變演習，如地震、高空救援、岸邊救援、消防安全演練、各類逃生，或健康促進、保護員工健康相關的活動、講座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設有員工教育訓練程序，除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外，並於每年年末訂定來年教育訓練計畫。 111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情形如下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th>場次</th><th>受訓總人數</th><th>總時數(時)</th><th>內容概述</th></tr> </thead> <tbody> <tr> <td>新進人員</td><td>93</td><td>484</td><td>372</td><td>讓新進人員快速瞭解公司及上手職務工作</td></tr> <tr> <td>海外培訓參訪</td><td>3</td><td>7</td><td>568</td><td>至日本及韓國駐廠及參訪</td></tr> <tr> <td>環安衛培訓</td><td>52</td><td>728</td><td>843.5</td><td>安全與急救相關訓練</td></tr> <tr> <td>製程培訓</td><td>13</td><td>55</td><td>626</td><td>製造與品管相關培訓</td></tr> </tbody> </table>	項目	場次	受訓總人數	總時數(時)	內容概述	新進人員	93	484	372	讓新進人員快速瞭解公司及上手職務工作	海外培訓參訪	3	7	568	至日本及韓國駐廠及參訪	環安衛培訓	52	728	843.5	安全與急救相關訓練	製程培訓	13	55	626	製造與品管相關培訓	無重大差異
項目	場次	受訓總人數	總時數(時)	內容概述																									
新進人員	93	484	372	讓新進人員快速瞭解公司及上手職務工作																									
海外培訓參訪	3	7	568	至日本及韓國駐廠及參訪																									
環安衛培訓	52	728	843.5	安全與急救相關訓練																									
製程培訓	13	55	626	製造與品管相關培訓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其他外訓	23	44	374	各項改善領導與管理的培訓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同時本公司制定「專案管理服務程序」等相關保護客戶權益、隱私政策及申訴程序，以求能夠從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各個環節確保消費者其應有之權益；在實際作法上，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客戶提問、申訴或建議之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1. 本公司針對所有承攬商，均要求於合約中簽署「世紀關係企業往來廠商誠信連結承諾書」，賣方如有違反企業誠信經營行為(例如：串通投標(報價)、賄絡、徇私舞弊等)，本公司得終止或解除契約，並得請求賠償損害； 2. 本公司訂有「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程序」、「承攬商職業安全衛生處罰條例」等，要求承攬商遵循相關規範，並於 111 年度與承攬商召開 5 次「協議組織會議」，針對環境安全衛生等相關事項進行管理及宣導。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自 109 年度起參考「國際編製準則 GRI」編製永續報告書，由第三方驗證單位德國萊因(TUV)，其依據 AccountAbility AA1000 保證標準 v3 以及相關標準 AA1000 當責性原則(2018)、AA1000 利害關係人議和標準(2015)、包容性、重大性、回應性和衝擊性原則，全球報告倡議(GRI)準則報告指南中核心選項的應用標準，核發「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永續報告獨立保證聲明」。 截至刊印日，111 年度永續報告書進行查證中，預計 112 年 5 月取得聲明。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於 111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修訂「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目前持續落實中，尚無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可參閱本公司去年編制之 110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111 年度永續報告書尚在辦理中，待取得第三方認證後，將同步更新於公司網站。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10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依據此守則持續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訂不誠信行為，係指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過程，為獲得或維持利益，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做為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之依據。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10 月 7 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要求確實理解與遵守。對於違反誠信的行為，不論職等高低，皆依據「工作規則手冊」受到懲處，並提供員工申訴管道，處理員工認為不公平及不合理對待之意見，要求公司人員辦理各項業務應特別注意遵守並避免觸犯。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商業活動均依與交易方所訂之契約等規範進行，並多數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相關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於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及結果，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以提供完整之規範指引。公司內部及公司網站均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供員工陳述意見。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	✓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財務報導流程及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內部稽核單位依據風險評估將高風險之作業列為年度稽核計畫之首要查核項目，或視需求不定期執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專案查核，將稽核計畫執行情形或專案查核結果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均公告於公司公布欄，要求公司全體同仁確實理解與遵守，於新人到職時進行教育訓練，亦或要求相關人員參與主管機關或專業團體舉辦之講座或課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設有內部申訴管道，員工可針對所發現違反公司誠信經營之情事進行申訴，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並於 110 年訂定檢舉制度。惟尚未明訂獎勵制度，將視情況酌情辦理設立具體獎勵制度。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對於申訴案件均進行保密，相關作業程序依循「檢舉制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均保密檢舉人，不因此遭受不當處置且不公平對待之情事。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公司官網，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並設置投資人連絡信箱，本公司之員工及廠商皆可使用該信箱進行申訴。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於 109 年 10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依據此守則持續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誠信經營運作情形皆已於上述評估項目中充分說明，本公司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可參考本公司網站，後續會定期評估「誠信經營守則」並執行適時之修訂。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_ej/ 公司治理，或本公司網站 <http://www.cwptw.com/tw/> 公司治理 / 公司內規。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_ej/ 公司治理，或本公司網站
<http://www.cwptw.com/tw/> 公司治理。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 年 3 月 27 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賴文祥

總經理：林明政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1. 111 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1/06/24 股東常會	1. 109 年度重編後財務報表及更正後營業報告書案。	經股東會承認。
	2. 更正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	經股東會承認。
	3.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股東會承認。
	4.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	經股東會承認。
	5.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已依規定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
	6.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
	7.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
111/09/28 第 1 次股東臨時會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已依規定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
	2. 解除本公司現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
	3. 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考慮期限將屆，於綜合考量營運規劃及市場概況下，於 112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不繼續辦理。
	4. 增選董事二席案。	已依規定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並已完成公告申報。

2.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	重要決議
111/01/24 第三屆第 10 次	1.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計劃及年度預算案。 2.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辦法」 4. 通過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案。 5.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 6. 本公司向母公司-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不動產案。 7. 通過本公司為興建台北港南碼頭一期廠房夾層及一、三期廠房連通道，向關係人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購買鋼構一批。
111/03/30 第三屆第 11 次	1.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重編之財務報表及更正後營業報告書案。 2. 通過更正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 3. 通過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 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6.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董事會	重要決議
	10.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13. 通過制定及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相關管理辦法案。 14. 通過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16. 通過訂定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等。
111/04/19 第三屆第 12 次	1. 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11/05/09 第三屆第 13 次	1.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2. 通過修正台北港南碼頭租地自建一、二及三期新建廠房(含購置設備)及儲存區預算案。
111/08/10 第三屆第 15 次	1.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2.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印信印鑑管理辦法」。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通過本公司增選董事二席案。 7. 通過本公司受理董事候選人提名之相關事宜。 8. 通過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提名單。 9. 通過解除本公司現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 通過訂定本公司 111 年第 1 次股東臨時會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等 11. 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12. 通過追加台北港南碼頭新建廠房預算案。 13. 通過本公司為興建台北港南碼頭三期廠房延伸及二期廠房夾層，向關係人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購買鋼構一批。 14. 通過本公司擬向關係人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承租桃園市觀音區房屋作為外籍鉗工宿舍及辦公區域使用案。
111/08/26 第三屆第 16 次	1. 通過調整本公司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之現金增資價格、原股東暨員工繳款期間及特定人繳款期間案。
111/09/28 第三屆第 17 次	1. 通過推選本公司新任副董事長案。
111/11/08 第三屆第 18 次	1. 通過訂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2. 通過廢止本公司原訂「核決權限表」，並重新訂定「核決權限表」案。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 4. 通過本公司向關係人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承租桃園市觀音區房屋作為外籍鉗工宿舍使用案。 5. 通過追加台北港南碼頭儲存區預算案。
111/11/29 第三屆第 19 次	1. 通過本公司承攬海龍二號風電股份有限公司及海龍三號風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海龍離岸風電計畫 2A 風場(300MW)，共 21 座套管式水下基礎案。
112/01/13 第三屆第 20 次	1. 通過委任林明政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一案。 2. 通過審議本公司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3.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經理人 111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4.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運計畫及年度預算案。 5. 通過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案。 6.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

董事會	重要決議
	7. 通過制定本公司「非確信服務事先同意之流程與一般政策」及審核「非確信服務清單」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10. 通過本公司與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攬富崙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台電公司離岸風力發電第二期計畫水下基礎工程)案之工作範疇變更。
112/03/27 第三屆第 21 次	1. 通過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通過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通過 111 年度虧損彌補案。 4. 通過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生產循環」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9.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10. 通過受理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11. 通過本公司董事會提名董事候選人名單。 12.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13. 通過不繼續辦理 111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案。 14. 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15. 通過召集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16. 通過本公司受理股東提案權。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職稱	姓名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李建成	112.01.02	退休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	111.01.01~111.12.31	2,220	370	2,590	
	洪茂益					

註：非審計公費含稅務報告查核簽證、移轉訂價、工商登記服務。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資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0,947,087	0	0	0
	代表人：賴文祥	139,878	0	0	0
副董事長	陳國進	0	0	0	0
董事	益州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9,802	0	0	0
	代表人：秦嘉鴻	0	0	0	0
董事	賴俊成	245,366	0	0	0
董事	賴惠華	105,264	550,000	0	0
董事兼業務副總	賴宣邠	0	0	0	0
獨立董事	施茂林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重球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俊福	0	0	0	0
總經理	李建成(註1)	59,220	0	0	0
總經理	林明政(註1)	0	0	0	0
執行副總	莊健泓	12,156	0	0	0
專案副總	余俊緯	0	0	(8,000)	0
技術規劃副總	陳宇駿	0	0	0	0
工程副總	盧宏銘	0	0	0	0
製造部總廠長	彭國峰	0	0	0	0
生管部協理	邱義堯	0	0	0	0
專案部協理	廖晉程	0	0	0	0
專案部協理	楊治平	0	0	0	0
稽核室協理	游正廷	(32,000)	0	0	0
財務部協理	王金火	0	0	0	0
財務部經理	廖婉鈴	(1,000)	0	0	0

註 1：總經理李建成於 112 年 1 月 2 日屆齡退休，新任總經理林明政於 112 年 1 月 13 日就任。

(二)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2年4月23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71,764,238	59.80	-	-	-	-	世紀樺欣風能(股)公司 祥鼎投資(股)公司 葉明德	子公司 董事 董事
代表人：賴文祥	361,423	0.30	1,496,292	1.25	-	-	世紀樺欣風能(股)公司 祥鼎投資(股)公司 陳杏雪 賴俊成 賴俊語	董事長 董事 配偶 父子 父子
新光鋼鐵(股)公司	6,120,320	5.10	-	-	-	-	無	無
代表人：葉明德	0	0.00	-	-	-	-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董事
世紀樺欣風能(股)公司	4,301,267	3.58	-	-	-	-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賴文祥 李清欽	母公司 董事長 董事
李清欽	2,789,900	2.32	-	-	-	-	世紀樺欣風能(股)公司	董事
陳杏雪	1,496,292	1.25	361,423	0.30	-	-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祥鼎投資(股)公司 賴文祥 賴俊成 賴俊語	董事 董事長 配偶 母子 母子
賴俊語	1,358,800	1.13	-	-	-	-	賴文祥 賴俊成	父子 兄弟
祥鼎投資(股)公司	1,213,200	1.01	-	-	-	-	陳杏雪 賴文祥	董事長 董事
盈發金屬(股)公司	1,130,000	0.94	-	-	-	-	無	無
賴俊成	1,052,956	0.88	29,000	0.02	-	-	賴文祥 陳杏雪 賴俊語	父子 母子 兄弟
莊賜昇	1,029,000	0.86	-	-	-	-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5,861,260	66.60	0	0.00	5,861,260	66.60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25.00	1,500,000	25.00	3,000,000	50.00

註1：本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股本來源

(一) 股本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6.05	10	30,000	300,000	600	6,000	設立	無	106.05.15 府經登字第 10690846210 號
106.07	10	30,000	3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94,000 仟元	無	106.07.18 府經登字第 10690918880 號
106.10	15	100,000	1,000,000	45,000	450,000	現金增資 350,000 仟元	無	106.11.06 府經登字第 10691048840 號
107.12	50	100,000	1,000,000	88,000	880,000	現金增資 430,000 仟元	無	108.01.17 經授商字第 10801003500 號
109.06	60	200,000	2,0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增資 120,000 仟元	無	109.06.29 經授商字第 10901104550 號
111.10	95	200,000	2,000,000	120,000	1,2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無	111.11.09 經授商字第 11101215040 號

(二) 股份種類

112 年 4 月 23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20,000,000	80,000,000	200,000,000	屬興櫃股票

(三)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無

二、股東結構

112 年 4 月 23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0	0	35	9	1,988	2,032
持有股數	0	0	86,688,316	162,500	33,149,184	120,000,000
持股比率	0.00%	0.00%	72.24%	0.14%	27.62%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2 年 4 月 23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 至 999	466	75,901	0.06
1,000 至 5,000	1,074	2,139,069	1.78
5,001 至 10,000	154	1,211,963	1.01
10,001 至 15,000	71	904,699	0.75
15,001 至 20,000	47	844,338	0.70
20,001 至 30,000	51	1,243,037	1.04
30,001 至 40,000	34	1,187,527	0.99
40,001 至 50,000	18	819,818	0.68
50,001 至 100,000	48	3,407,481	2.84
100,001 至 200,000	27	3,572,327	2.98
200,001 至 400,000	23	6,702,268	5.59
400,001 至 600,000	4	1,980,115	1.65
600,001 至 800,000	4	2,708,520	2.26
800,001 至 1,000,000	1	946,964	0.79
1,000,001 以上	10	92,255,973	76.88
合 計	2,032	120,000,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 年 4 月 23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71,764,238	59.80
新光鋼鐵(股)公司	6,120,320	5.10
世紀樺欣風能(股)公司	4,301,267	3.58
李清欽	2,789,900	2.32
陳杏雪	1,496,292	1.25
賴俊語	1,358,800	1.13
祥鼎投資(股)公司	1,213,200	1.01
盈發金屬(股)公司	1,130,000	0.94
賴俊成	1,052,956	0.88
莊暘晔	1,029,000	0.8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註 1)	未上市(櫃)(註 1)
	最低	未上市(櫃)(註 1)	未上市(櫃)(註 1)
	平均	未上市(櫃)(註 1)	未上市(櫃)(註 1)
每股淨值	分配前	40.39	41.36
	分配後	36.19	41.36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項 目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0,000	103,671
	每股盈餘	8.04	(5.4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資本公積配股	-
	累積未付股利(註 2)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註 1)	未上市(櫃)(註 1)
	本利比	未上市(櫃)(註 1)	未上市(櫃)(註 1)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註 1)	未上市(櫃)(註 1)

註 1：因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櫃)，故無市價可參考，相關比例亦無法計算。

註 2：如有因無償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公司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中所訂之股利政策如下：

第廿一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第廿二條：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股利政策係依據公司營運發展不同階段、獲利狀況、未來營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及產業環境變化，並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一定比例分配股東紅利，得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二)執行狀況

本公司 111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稅後淨損新台幣 561,179,408 元，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153,993,917 元，期末待彌補累積虧損新台幣 407,185,491 元，以資本公積新台幣 407,185,491 元彌補虧損，經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台幣 0 元，故本公司 112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不予配發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酬勞

(一) 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 1.5%，員工酬勞不低於 0.5%，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於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二)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因本年度係稅前淨損，故不擬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本公司 111 年度未有獲利，經 112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四)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配項目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A)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B)	差異金額(A)-(B)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13,912	18,029	(4,117)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調整為 13,912 仟元，並經 111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差額於 111 年度調整入帳
董事酬勞	9,565	13,043	(3,478)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調整為 9,565 仟元，並經 111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無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擬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已於 111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

伍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CA01050	鋼鐵二次加工業
CA02010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CA01030	鋼鐵鑄造業
CA02060	金屬容器製造業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F111090	建材批發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E599010	配管工程業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EZ99990	其他工程業
F199990	其他批發業
G406061	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套管式水下基礎 (Jacket)	4,476,531	93.02%	2,420,242	83.64 %
基樁式水下基礎 (Pinpile)	335,974	6.98%	400,843	13.85 %
其他			72,672	2.51%
合計	4,812,505	100.00%	2,893,757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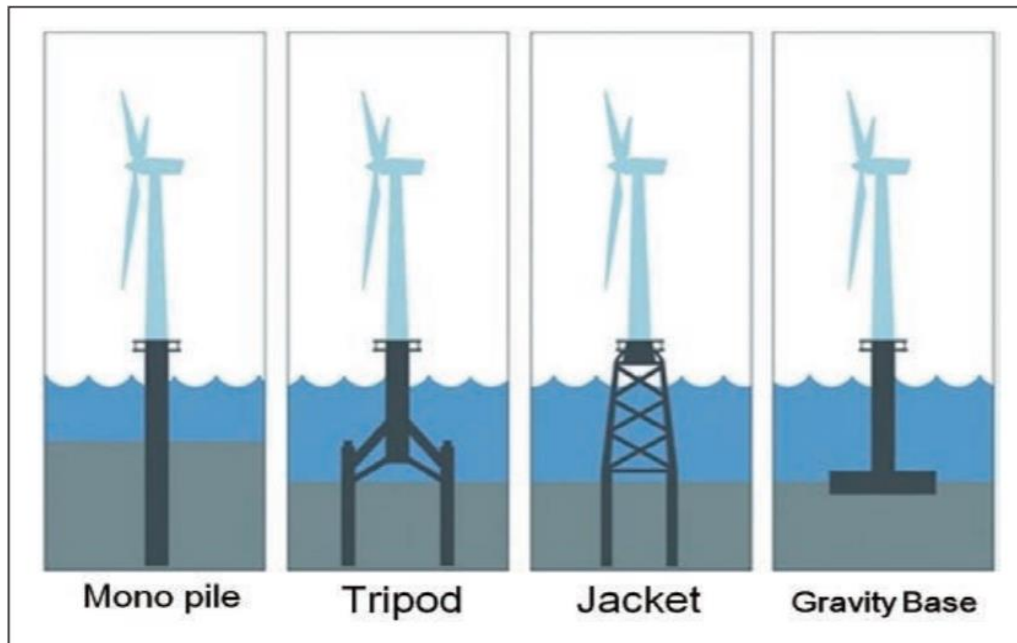
我國行政院已核定「千架海陸風力機計畫」，確立離岸風電「先示範、次潛力、後區塊」之推動策略，其後擴大再生能源設置目標，其中離岸風電設置容量將於民國 114 年完成 5.5GW，包含於 106 年通過環境影響評估的潛力風場且符合 107 年遴選辦法之躉購電價 3.5GW 及競標制度的 2GW 分別將於民國 109 年至 114 年商轉服務，除引進國外風力發電開發廠商進行投資，也確保了在地化供應鏈發展性。經濟部能源局並於民國 109 年起展開多次說明會，針對區塊開發共 15GW 之容量進行規劃及說明，其包括於民國 115 年至 126 年每

年 1.5GW 之容量，其中本土化將規劃為資格審核之條件之一。能源局已於 111 年底完成針對民國 115 年至 116 年共 3GW 容量之招標及遴選，並選出共六間開發商。預計今年以前能源局亦將針對民國 117 年至 118 年共 3GW 之容量進行招標及遴選；其後為厚植綠能產業永續發展能量，再宣示於民國 114 年再生能源發電占比達 20%，離岸風力發電更為產業發展主軸。

隨能源需求增加，在兼顧生態保護原則下，能源供需從原本的石油、天然氣及核能等來源，進而尋求其他永續再生替代能源。其中風力發電近年成為再生能源的重要發展選項之一，為了能更有效應用風能，風力機設置亦也由陸地而推向離岸海域，台灣海峽以擁有世界級優良風場著稱，惟須禁得起颱風、地震等考驗，故堅固的水下基礎(foundation)是關鍵。

隨風機製造技術愈加成熟，對水下基礎穩定度也愈加要求，依據不同海床條件所適用的水下基礎型式亦不相同；目前依固定式基礎結構，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大略可分為四種型態(下圖)，包含單樁式(Monopile)、套管式(Jacket)、三腳式(Tripod)與重力式(Gravity base)。

【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型態】



資料來源：<http://www.theengineer.co.uk>(2020/5)

為發展離岸風電設備業務，本公司已取得台北港南碼頭廠區(包含製造廠區、儲存區及上船區等)，作為製造、組裝及儲放各式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轉接段等地化風力發電鋼結構產品。依目前台灣主要風場場址水深及地質狀況，以及開發商於台灣風場場址之水下基礎設計概況，本公司將聚焦於套管式水下基礎(Jacket)之生產，詳細產品說明如下：

公司產品	產品說明
套管式水下基礎 (Jacket)	• 套管式水下基礎視開發商設計風機與結構，可分為三支腳及四支腳，尺寸約為寬 25-55m、高 60-105m、重量 1,200-2,600 噸。 • 係由鋼管所組成的構架系統，於此鋼構架上方平台設置轉接段以法蘭接合(Flanged)與塔架(Tower)連接。

公司產品	產品說明
	對於水深超過 20 m 之區域為最具經濟之基礎型式，相較於單樁式基礎與三連桿式基礎，套管式基礎之鋼材需求量較低，反之，如果用於淺水區，套筒式基礎則相對成本會提高許多，套筒式基礎之優勢在於其不需相對大型之樁基礎(如單樁式基礎)，以減低施工噪音。

4.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技術

本公司主係從事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製造及專案管理服務(包含品質控管、成本控管等)，未來將持續開發套管式水下基礎大組裝技術並配套相關之品管系統的建立，以利後續公司能開發出符合開發商要求之產品，未來計畫擬開發產品及技術方向如下：

(1) 水下基礎轉接段品管系統及檢驗技術開發

A.電銲程序書(Welding procedure specification)擬定及確認

B.離岸風機套管式水下基礎品管系統建立

C.套管式水下基礎結構銲接材料差別性分析及確認

D.水下基礎轉接段關鍵部品檢驗技術

(2) 套管式水下基礎大組裝技術

A.斜撐支承節點結構吊裝及精度及銲接變形量控制技術

B.腿管支承節點結構吊裝及精度及銲接變形量控制技術

C.轉接段支承節點吊裝及精度及銲接變形量控制技術

D.大部組裝之吊裝及精度及銲接變形量控制技術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台灣風力發電產業始於 1980 年代初期的能源危機，政府委託工研院陸續開發 4KW、15KW、與 150KW 之風力發電機，然在能源危機解除後就停止開發工作。至西元 2000 年，政府發布了「風力發電示範系統設置補助辦法」，分別在澎湖、雲林和新竹，設置三個總容量共 8.64MW 的風力發電系統後再度開展，2004 年政府開放民營電廠設置，開啟民間廠商投入風力發電之開發業務。

後續隨著全球風力發電市場快速成長，台灣廠商亦開始切入風力發電零組件產業，包括葉片、鑄件、塔架、變壓器、電力纜線與設施等，目前我國廠商在風力發電產業鏈已漸趨完整，大型風力機系統有東元電機，其他較具代表性的零組件廠商包括上緯(樹脂材料)、永冠(鑄件)、中鋼機械(塔架)、信邦(電力纜線)等。除了大型風力機之外，國內約有二十家業者從事小型風力發電機開發，整體而言，目前台灣風力發電產值仍以零組件占大宗，且多為歐、美、中國大陸系統廠商之零組件供應商。

在我國政府積極推動離岸風電計畫下，由沃旭能源、JERA、麥格理與上緯共同持股，總容量達 120MW 的海洋離岸風場已於 108 年 11 月啟用商轉，持續依照三階段循序漸進，朝 115 年後的 10 年規劃 10GW 目標努力，展望未來，我國風力發電產業將可望受惠於能源政策之帶動，促進整體供應鏈持續發展。

(1) 全球離岸風電產業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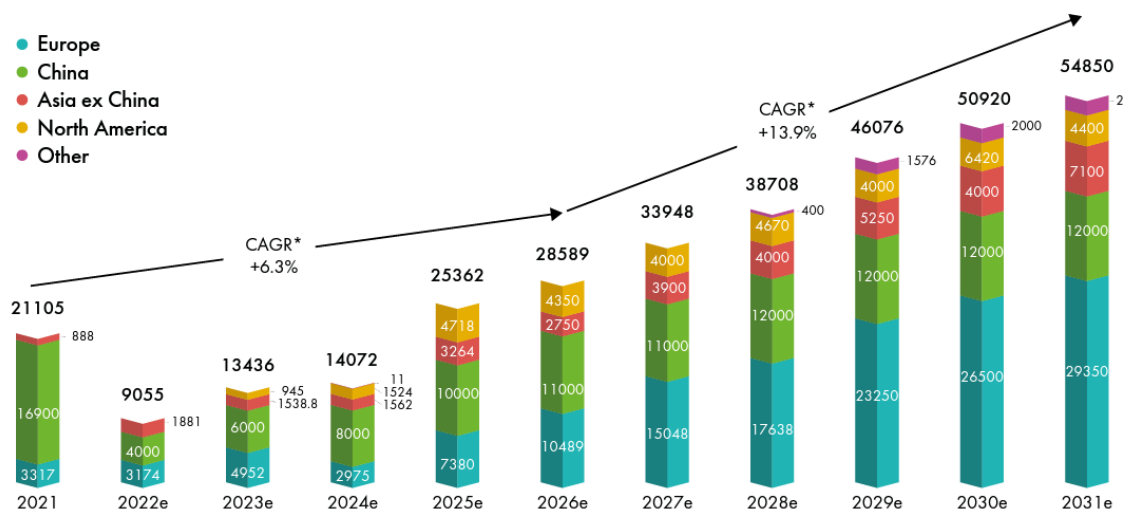
根據全球風能協會(Global Wind Energy Council, GWEC)所發布報告顯示，截至 2021 年底，全球離岸風電已達 55.9GW，2031 年前全球風電市場將呈現持續增長態勢，預計到 2031 年底，全球累計風電裝機總量可望達到 370.92GW。

離岸風電對全球能源轉型的貢獻越來越大。自 2013 年至 2021 年以來，市場每年平均增長 36%，自 2017 以來每年安裝的新風電場容量超過 4-6GW。根據 GWEC 的市場評估，新安裝商轉之離岸風電裝機容量成長將於 2021-2026 年間將達每年 6.3%，並於 2027-2031 年每年成長 13.9%。

儘管當前的大部分安裝來自成熟的市場，例如歐洲，到 2020 年底歐洲已安裝 27.95 GW 裝機容量，但大部分成長將來自新興市場。亞洲將成為離岸風電的領導者，到 2031 年將安裝超過 100GW 的離岸風電。

展望 2031 年以後，全球風能協會預估離岸風電將在能源轉型中發揮重要作用，且隨著越來越多的市場進入海上產業，以及諸如浮動解決方案之類的創新技術逐步成為主流，離岸風電將變得越來越具有成本競爭力，未來將有機會取代傳統能源，並為全球綠色經濟做出更多貢獻。

New offshore installations, global (MW)



資料來源：Global Wind Energy Council (202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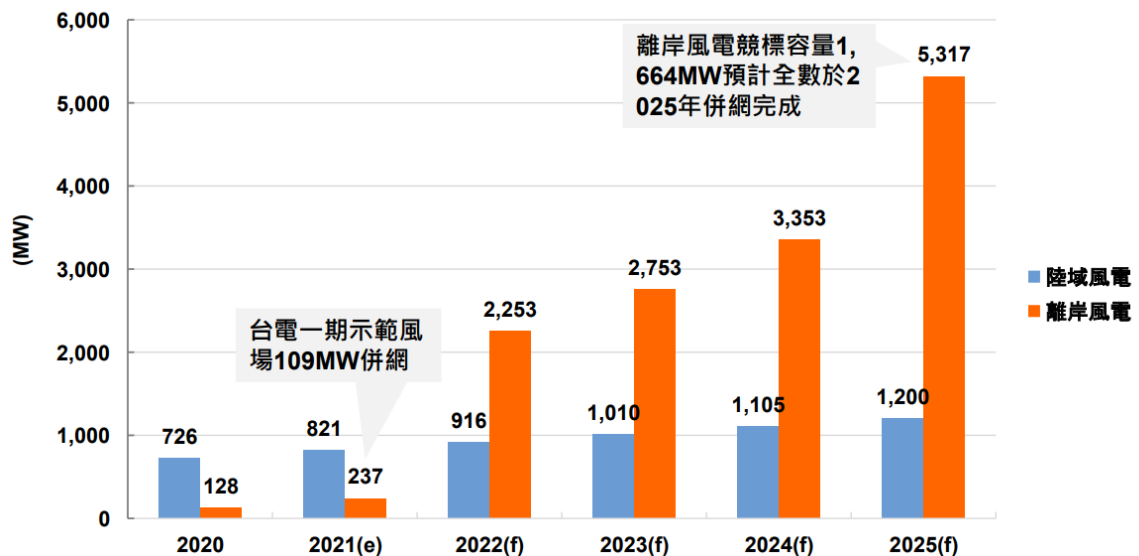
(2) 我國離岸風電產業發展

我國風力發電推動政策分為三階段，依序為示範獎勵、潛力場址以及區塊開發。示範獎勵階段主係提供設備補助引導廠商投入，有利於降低廠商前期投資風險，同時驗證離岸風電技術於臺灣海域之可行性，作為後續大規模離岸風電應用開端。第二階段潛力場址階段則開放業界大規模申設離岸風場，以有效分配 5,500MW 之開發容量於各開發商。第三階段區塊開發係整體規劃海域空間，加大規模設置離岸風電，預期可帶動產業及有效降低開發成本。

離岸風電推動策略



經濟部為推動離岸風力發電產業發展政策，留住風力發電機組製造專業技術使其能在地化，以市場誘因推動國際風電相關廠商來台，促使風力機製造、水下基礎及海事工程船舶製造等國內外業者建立合作關係，形成產業供應鏈，透過跨領域的協同合作來強化台灣風電產業鏈能量，讓政府、開發商、及企業之間相互連結，共同創造價值與分享價值，由政策引導來創造國內市場，用市場引進相關技術務實推動產業發展。我國第一座示範風場已於 2019 年底併網發電，未來設定 2025 年風力發電裝置量目標，陸域為 1,200MW、離岸 5,737MW，顯見未來開發重心亦將以離岸風電為主，有關 2020~2025 年我國風力發電預計累計裝置量預估請見下圖，隨著能源政策確定開發離岸風電，將推動對本公司離岸風電相關產品之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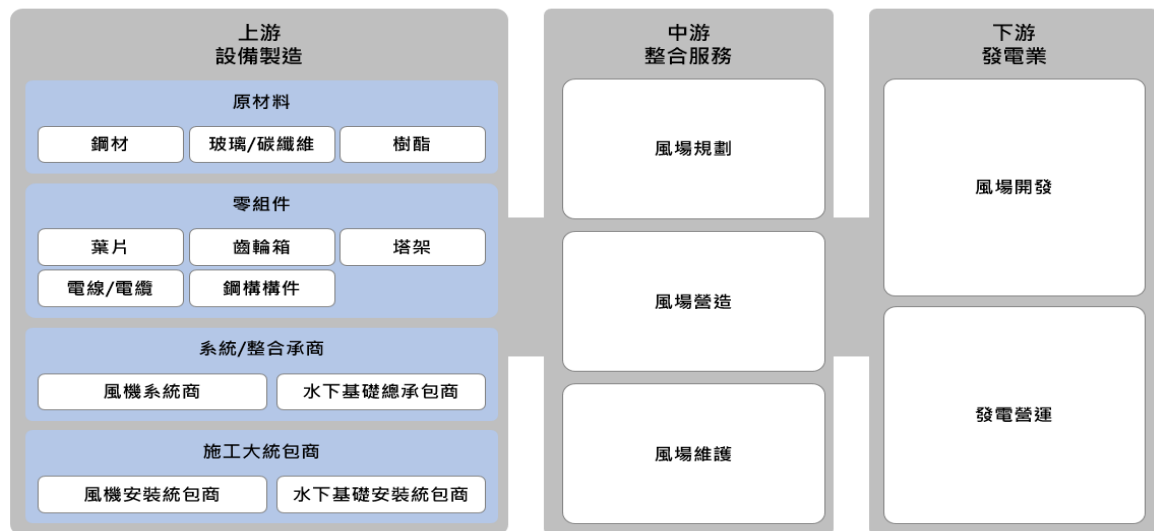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2021/11)

另外，第三階段之區塊開發(2026年至2035年)共15GW裝置容量已於本年度(2023年)進行第一部分(2026-2027年共3GW)之招標，並將於本年度(2023年)進行第二部分(2028-2029年共3GW)之招標。顯示離岸風電市場為長期穩定成長之市場。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風力發電產業上、中、下游可區分為設備製造業、整合服務業以及風力發電業三部分，風力發電上游主要為設備製造業，包括風力發電機之原材料、零組件及配件、次系統之供應與風機設備系統組裝，其中風機原材料供應涵蓋鋼材、玻璃纖維、碳纖維及樹

酯，零組件與配件則涵蓋風機系統相關之葉片、齒輪箱、塔架、電纜及其他配件，次系統則包括監控系統與電力系統兩部分，風機設備系統則有陸域型與離岸型，設備製造亦包含水下基礎結構之製造/組裝，其中也包含原物料(鋼材)、次構件/零件供應、半成品製造/供應、大組裝/製造等；風力發電中游則為整合服務業包括風場規劃、風場營造/統包以及風機維護等廠商；下游風力發電業則包括風場開發業者及發電營運業者。本公司主要所屬產業之上游，主要為水下基礎之製造/組裝，但原物料(鋼材)將向更上游之鋼廠採購，而次構件/零件/半成品可能自行加工製造或向更上游廠商採購。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發展趨勢

從全球風電發展趨勢觀之，除歐洲市場發展較為成熟外，亞洲、非洲等其他地區的風電仍處於起步階段，全球風電占所耗能源的比重仍相當低，後續發展的空間很大。根據風力發電機裝設位置，可區分為安裝在陸地上的陸域型風機，以及裝設在海上的離岸型風機兩類，當前以陸域型風機技術較為成熟，惟離岸型風機技術持續發展且未來深具發展潛力，全球離岸風電市場在經歷 2016 年短暫下滑之後，2017 年新增裝置量超過 2015 年規模，至 2020 年大規模裝置離岸風電，亞洲其他國家亦有規劃興建離岸風電之需求，未來將可帶動另一波市場成長。

離岸型風機主要部件包括風機(rotor-nacelle assembly, RNA)、塔架(tower)及水下基礎結構(substructure)三大部分。其中水下基礎結構隨水深及海底基礎(foundation)不同而有不同形式，目前市場上主係以單樁式(monopile)、重力式(gravity base)、套管式(jacket)及三桿式(tripod)為主流，其他形式如三樁式(tripile)、吸筒式(suction bucket)及漂浮式(floating)因尚在開發階段，尚未成為技術主流。因台灣海峽地質較鬆軟，加上考量颱風及地震等自然環境對承載力的挑戰，目前我國相關風場開發案係以套管式水下基礎(搭配基樁)為主，僅有少部分風場為單樁式水下基礎。而漂浮式基礎結構目前技術尚未成熟，但預計未來 5~10 年後會逐漸發展，亦為國際之發展趨勢之一。

離岸風力發電產業為政府所推動之重大再生能源政策，由於台灣四面環海，離岸風力資源極為豐富，依目前政府為達成非核家園目標下，使風力發電市場極具成長潛力，依台電公

司規劃預計 2025 年以前要有 5.5GW 離岸風電併網容量，若以每座風機 10MW 預估，將有 500 座以上風力發電機組/水下基礎結構的需求，而 2026 年至 2035 年每年可達約 80-100 座風力發電機組/水下基礎結構的需求，使風力發電產業市場成長可期，故此產業發展快慢受國家政策之影響甚巨，惟節能減碳及開發再生能源趨勢仍是全球環境保護不變的課題。

(2) 競爭情形

政府為達成非核家園目標，而致力於推動發展離岸風力發電產業，使得該產業擁有顯著成長的動力；由於此類產品(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體積龐大無法陸上運輸，因此一定需要在港口碼頭邊擁有廠房及大片儲存區域，且須重件碼頭配合，且因須放在水中逾 20 年，其品質要求(如 ISO3834 及 EN1090 等歐規認證)較高，與一般鋼構產品不同，目前同業間對於環境挑戰門檻僅有中鋼公司的興達海基可相比擬。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公司係屬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專業製造廠商，係依客戶(業主)所提供之結構設計圖製作，目前尚無設立專職之研發部門。惟針對技術門檻較高或新創之產品領域，持續開發創新工法來克服施工困難點，並採用專業繪圖軟體進行施工圖面繪製及整合，進而降低施工成本、確保工程品質及達到工程進度之要求。
2. 本公司針對門檻較高之精度/焊接控制及組裝技術，均設有相關確保機制，且水下基礎為國內離岸風電最有機會落實本土化之產品，本公司持續開發深耕此領域，並已陸續通過國內外專業認證機構驗證，證實本公司確有能力製造水下基礎，除可供應國內所有離岸風場所需之水下基礎結構外，未來更可推銷相關產品技術至鄰近國家離岸風場，以增加我國離岸風電水下基礎技術能量曝光度與外銷產值。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發展計畫

(1) 業務開發策略

- A. 因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產品規格與品保要求有別於目前市面上既有之鋼構產品，本公司擬持續累積自身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製造能力，配合政府對於離岸風場之開發政策，積極爭取國內其他離岸風場開發案訂單，尋求穩定長期合作關係。
- B. 由於離岸風電水下基礎體積龐大，無法以一般道路運輸，因此合適的製造場址必要條件須具備腹地較大及重件碼頭，以利組立生產後就近裝載出海，本公司為爭取離岸風力發電海底基座製造商機，已租下台北港碼頭及後線作為水下基礎之生產基地以便利製造、儲存及運輸，以實際行動支持國家政策，亦為公司創造更多元化事業版圖商機。
- C. 配合政府部門替代能源政策推動，積極投入相關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產能之擴增，以提升市場佔有率，以維持穩定之營收來源。

(2) 生產製造策略：

- A. 增添生產設備(特別是半自動化生產)以提升產能，規劃改善產製流程與生產設備之配置，以提升生產設備機動率及生產效率。

- B. 培訓品管檢測人員技術，並配合引進高精密之儀器設備，以維持產品之品質水準與檢測效率。
- C. 在推動勞動安全方面，持續推動並取得職業安全衛生認證，透過不斷改善勞動環境，以有效降低職災進而達成企業永續經營。
- D. 生產線模組化，依據客戶產品需求特性，通過模組化設計可快速調整制定出生產流程及設備配置，以實現小批量之規模生產。更有效管控成本。
- E. 重件碼頭運維管理，運輸重型部件之移動路線、組裝作業、儲放場地及設備之裝卸用途，等資源運用以提升效率和經濟性。

2. 長期發展計畫

(1) 深耕國內離岸風力發電市場

我國政府政策積極推動離岸風電產業供應鏈在地化，加上台灣西岸具有良好且豐富的風場，顯見國內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市場潛力大，本公司將持續積極投入，創造利潤。

(2) 開發海外市場

未來擬推銷相關產品技術至鄰近國家離岸風場，以增加我國離岸風電水下基礎技術能量曝光度與外銷產值，或透過技術移轉至海外設廠進一步擴張至海外市場。

(3) 策略聯盟以強化競爭力

本公司未來期能透過合併或策略聯盟之上下游整合方式，並透過與國際有經驗之廠商合作(技術合作或合資等)，強化本身體質及提升競爭能力，未來將引進高科技設備，並充分運用高科技之技術。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區域別 \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內銷	4,812,505	100.00	2,893,757	100.00
合計	4,812,505	100.00	2,893,757	100.00

因本公司目前產能係以供應國內離岸風場開發案為主，目前產品銷售先以內銷為主，惟未來擬推銷相關產品技術至鄰近國家離岸風場，以增加我國離岸風電水下基礎技術能量曝光度與外銷產值。

2. 市場占有率

因國內離岸風電市場尚處於起步階段，尚無水下基礎製造商客觀市場佔有率之統計資料。但若依目前需本土化離岸風場之水下基礎國內發包量，可概估目前市佔率如下表：

產品別	世紀風電	中鋼(興達海基)	銘榮元
套管式	65.11%	27.70%	7.19%

註：上表係以截至 112/3/31 各公司在手訂單(包括第三階段獨家產能協議或有條件式合約之簽署)進行市佔率推估。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離岸風能發展勢不可擋，依據彭博新能源財經所預估，全球離岸風電於 119 年將增加至 270.75GW，預計至 119 年全球風能裝機總發電量將超過 200GW。且亞洲將成為離岸風電重要市場之一，其中發展腳步最快的則是台灣，因此促使沃旭、哥本哈根基礎建設基金(CIP)等多家國際企業，均以台灣做為亞太的營運總部或業務重心；且在離岸風電水下基礎鋼構工程方面，全球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已邁入大幅成長期，風機能量於 4 年前還以 4MW 為主力，如今已成長到 8-10MW，目前 12-15MW 亦已進入研發/試轉期，顯示大型風機將可提升效能相對大幅降低離岸風力發電開發商投入之造價成本，促使全球投入離案風電開發的國家明顯增加。同時，政府也為加大產業及經濟轉型的力道，也透過「國產化」的要求，推出產業在地化政策，協助台灣廠商於風電供應鏈中卡位，其中水下基礎結構更是 2022 年即需開始本土化之重要項目之一。

另外離岸風電是我國政府綠能政策重要一環，因臺灣於離岸風電產業發展上因具有地緣優勢，政府也針對投入離岸風電產業業者給予諸多獎勵及租稅優惠措施，希望在離岸風電建置過程中以政策引導相關風電產業在地化，並藉由優秀國際風電產業廠商團隊的加入引進先進技術與專案整合能力、推動本土廠商與國際廠商進行合作關鍵次系統及零組件開發，進而加速台灣本土相關供應鏈廠商的技術轉型，除了台灣的風電產業市場外，也進一步讓台灣的廠商有機會拓展至亞洲區域的風電市場。

台灣本土企業應積極打入風電產業供應鏈



資料來源：科技政策與資訊中心(2019/10)

綜上所述，配合政府能源轉型政策，離岸風電成為近幾年來極受關注的一項新興能源，而且隨躉購費率方案制定，各個風場逐步簽訂合約，相關生產單位陸續準備好可開始投產，預估離岸風電即將進入大量建置階段。值此產業重要建構時程，本公司期許自我能在離岸風電產業當中扮演重要角色，不僅能串連起相關供應鏈，推動產業聚落外，更希望透過台灣政府本土化之政策進行練兵，累積相關生產、製造及管理經驗。另因水下基礎設

施為體積龐大之超重鋼構件，本公司亦有適合發展離岸風電水下基礎之港口設施(台北港)，未來可隨技術逐步成熟並降低成本，穩固台灣國內離岸風場水下基礎製造與供應之市場，並在日、韓、越南等市場也有機會爭取訂單，亦將探詢海外擴廠投資之機會，將產品輸出國際並為台灣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製造能力增加國際能見度。

4. 競爭利基

(1) 政策推動有助於離岸風電產業持續發展

我國 98% 能源需依賴進口，且化石能源依存度高，面對全球溫室氣體減量趨勢與達成非核家園願景，政府規劃民國 114 年再生能源發電占比 20% 之政策目標，期能在兼顧能源安全、環境永續及綠色經濟下，建構安全穩定、效率及潔淨能源之供需體系，為達成此一政策目標，政府以太陽光電及離岸風電作為替代能源主力，其中離岸風電規劃於民國 114 年累計設置量需達 5.5 GW (GW 為電量單位，即 10 億瓦)，若以一支風機 10MW 作為計算基礎，約需建造 550 支風塔，故替代能源既定政策有助於我國未來離岸風電產業持續發展。

此外政府亦大力推動離岸風電產業在地化並建置本土化供應鏈，本公司已於近幾年創造可靠之實績，透過已累積之經驗及技術，更加積極建構具競爭力之產業鏈，藉以發揮上下游裙帶效益形成產業聚落，並推銷相關產品技術至鄰近國家離岸風場，預估未來離岸風電商機蓬勃發展可持續帶動本公司產品需求。

(2) 擁有適合發展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的基礎設施

發展離岸風電製造業務所不可或缺之基礎設施—港口及港埠，離岸風電於港口之三大需求，分別為製造、組裝貯存及運作維護，隨著風機裝置容量日益提升，其組件與基礎構件尺寸亦隨之增大，也代表著組件重量提升，港口需具備足夠水深及承載能力，以因應季節性因素所需要安裝部件貯存空間，且水下基礎鋼結構體積龐大，無法以一般道路運輸，因此合適的製造場址必要條件為後線腹地較大並需具備重件碼頭，以利組立生產後就近裝載出海，目前國內潛力製造商中，僅有中鋼公司與本公司擁有重件碼頭的港埠，公司於台北港已啟動高規格風電水下基礎專用廠房興建並取得重件碼頭之使用權。未來本公司將打造臺北港成為世界級的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生產基地。

(3) 引進國外具經驗開發商技術並建立深度合作關係

因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結構須豎立於海上至少 20 年，須符合國際認證規範與標準，其品質系統與製造驗收條件要求高，本公司已與歐洲最具離岸風電開發經驗之丹麥 Bladt Industries 進行技術合作，透過引進 Bladt Industries 國際專業水下基礎製造公司技術，縮短與減少初期技術風險，提升銲接技術與品管系統，與國外水準接軌。另外也積極向風場開發商及研究單位爭取合作機會，促成完整台灣離岸風電生態架構。

(4) 專業的經營團隊及豐富的產業經驗

本公司所屬世紀集團，以 30 年的鋼構經驗為基礎，經營團隊產業經驗豐富，且為持續進步以創造與同業的差異，從 2013 年開始布局成為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結構製造供應商，且為台灣鋼構業第一家取得 ISO 3834 及 EN1090 等歐規認證的公司，故經營團

隊在專業領域的精進及實務經驗的累積均已演化出一套文化與方法，以因應快速變遷的產業變化。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台灣海峽風力強勁，佔據全球風力最強風場的八成，擁有發展離岸風電的良好天然基礎。
- B. 環保意識抬頭帶動替代能源需求，且國家政策對於離岸風電發展相繼推出示範獎勵辦法、區塊開發、潛力場址開發、遴選辦法等，顯示政府推動再生能源及離岸風電之政策相當一致，且於評選標準中將水下基礎結構之本土化定為標準之一。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物料價格風險

水下基礎製造最主要的市場風險即為鋼鐵價格，鋼價自 2016 年谷底反彈並逐漸走揚，目前鋼鐵價格因為中國大陸限產令、環保需求(提升鋼鐵廠效率、提升較高品質的鐵礦需求)及戰爭等因素，促使鋼鐵原物料價格上升，作為離岸風電水下基礎供應商勢必也會受到影響。

因應對策

- f. 對於價格波動，本公司擬持續強化與國內外鋼鐵業者之長期合作關係，並掌握大宗物資波動趨勢，擬定風險管控對策，降低價格波動對於工程的不穩定因素。
- g. 若為較中、長期之合約，本公司亦可循國際慣例與風場開發商訂定鋼價調整機制。

B. 融資管道單一之財務風險

資金規模及其流轉效率對公司營運能力有較大影響，因本公司所處行業是資金密集型行業，隨著公司業務規模的擴大，需要大量資金保證產品以及規模化生產的需求。目前業務發展之資金需求主係依靠股權或銀行融資解決，融資管道較為單一且融資成本較高，未來可能成為公司產品保證、產能規模擴大、拓展產品應用領域的瓶頸。

因應措施

- a. 在公司市場佔有率穩步提升的同時，將透過申請上市進入資本市場，開闢新的融資管道，優化資本結構，避免未來因資金不足而限制公司的發展。
- b. 配合政府替代能源政策，穩定開發國內市場並累積相關製造經驗，積極拓展鄰近國家離岸風電市場，透過本公司標準化服務流程，提升公司整體毛利率及競爭力。
- c. 依照歐洲離岸風電合約慣例，爭取平衡現金流之付款辦法及條件，以減低專案營運資金之需求。

C. 離岸風電人才不足之風險

我國離岸風電因尚屬發展階段，隨著相關需求之成長，各式軟硬體人才需求增加，惟國內缺乏完善諮詢離岸風電之相關專家，亦缺乏相關人才培訓機制。

因應措施

- a. 本公司技術來源，除初期借重母公司世紀鋼構在台灣鋼構產業累積的技術經驗，與國際水下基礎製造領導商 Bladt 進行合作參與外，也於近幾年創造出實績之過程中積極培育人才，透過前述之合作過程累積工程技術與水下基礎製造專案之相關營運管理經驗，藉此累積自身經驗以培育員工。
- b. 本公司積極與學術界互動，以善用學術界研發動能，未來擬透過參與產學合作計畫，培育離岸風電所需人才以解決問題。
- c. 本公司亦設有焊接學校，聘請歐洲焊接教練訓練本土焊接技術人員，亦透過與各地職訓局焊接專班之合作，建立焊接人才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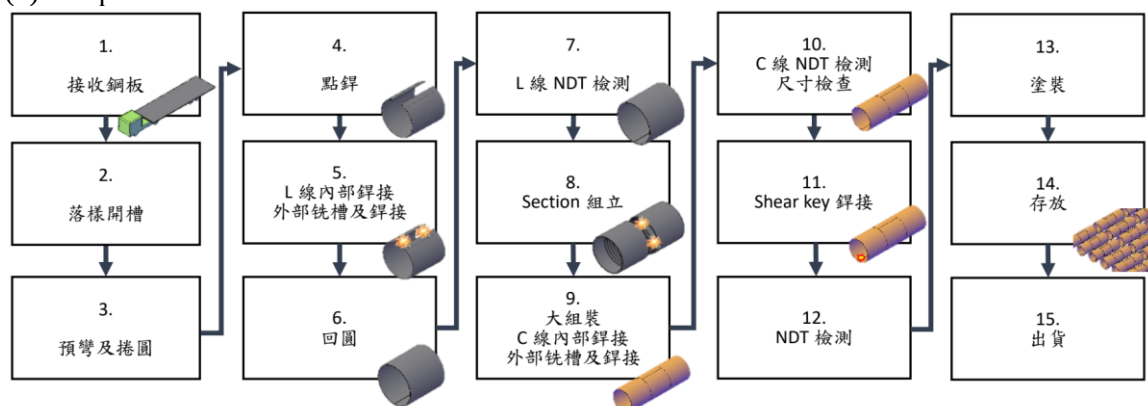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一、(一)、3 之章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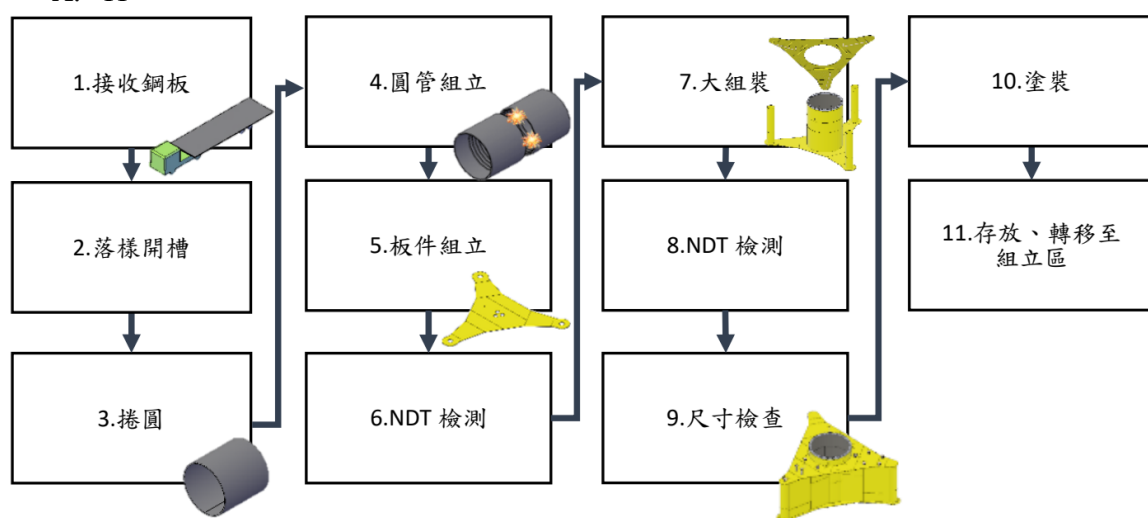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Pin pi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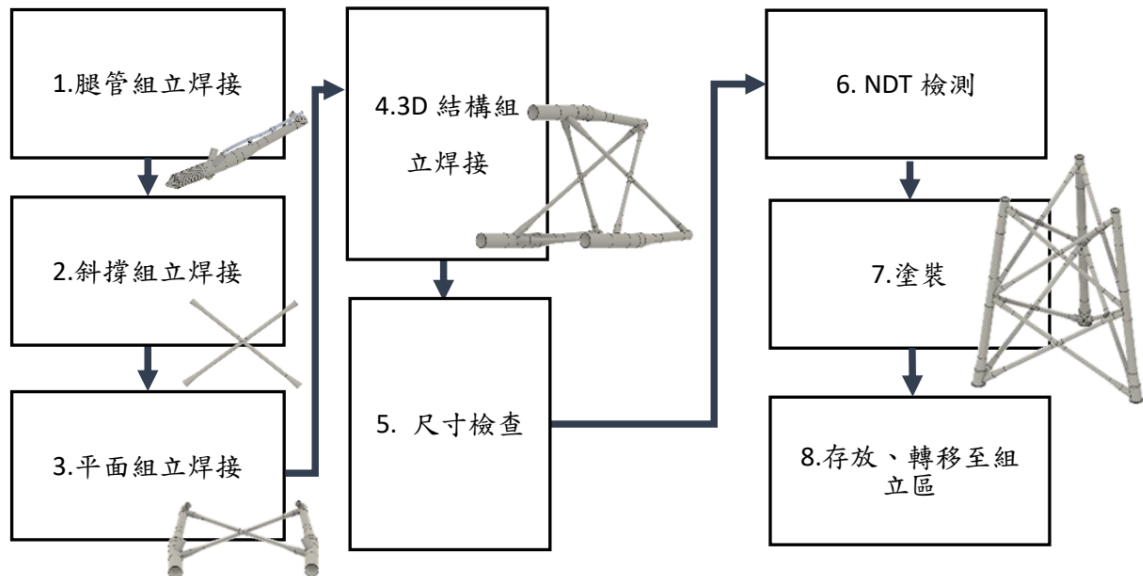


(2) Jack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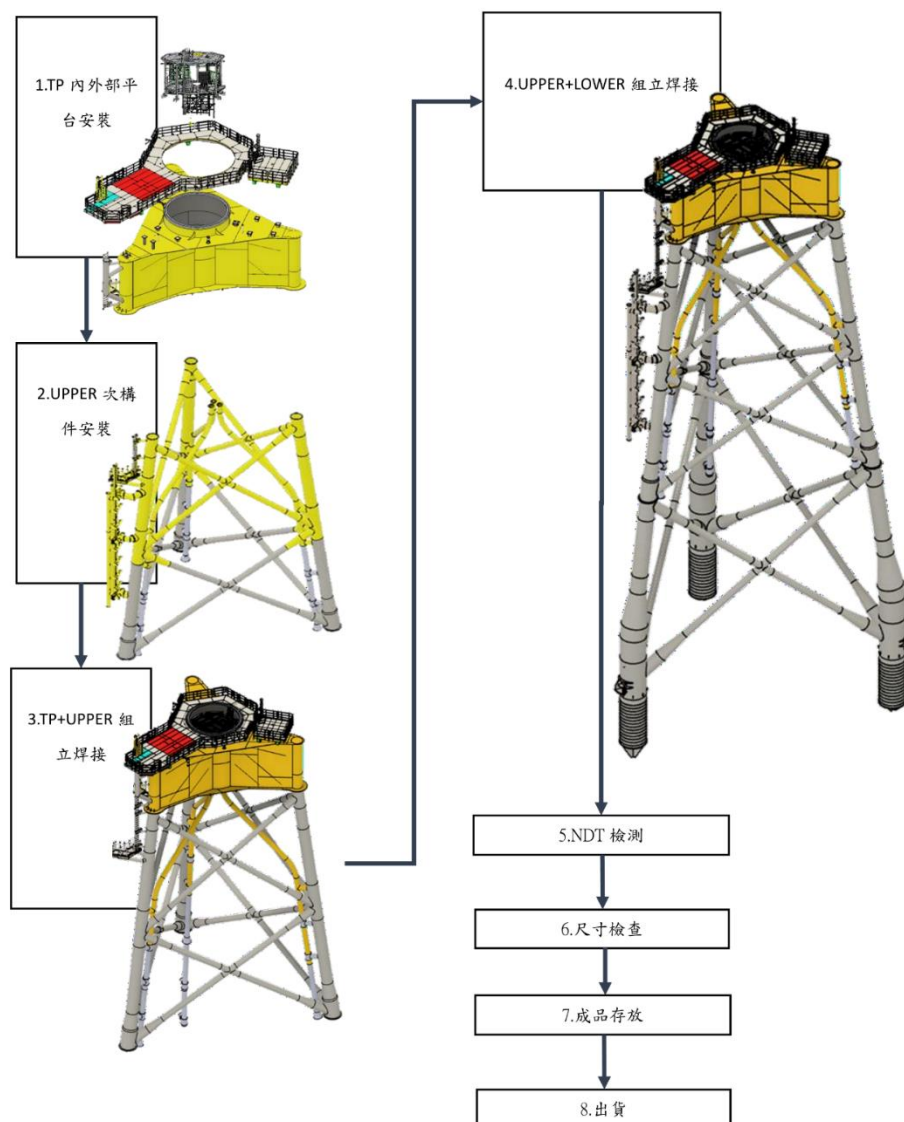
A. TP



B. Lower&Upper 3D Structure



C. Final Assembly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焊接製程所需鐸材物料，上述原料之國內供應廠商並無獨占市場之狀況，原料供應來源充足穩定，因此取得上尚無困難，本公司除持續與既有供應商建立良好關係外，後續亦將積極尋求及開發優良供應商，故尚無供貨短缺或中斷之風險。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1. 主要進貨廠商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ladt Industries A/S	2,075,799	96.67	子公司董事	Bladt Industries A/S	1,312,001	92.43	子公司董事
2	天泰鐸材	23,346	1.09	無	天泰鐸材	32,381	2.28	無
3	其他	48,236	2.24	無	其他	75,057	5.29	無
	進貨淨額	2,147,381	100.00	-	進貨淨額	1,419,439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進貨主係向國內供應廠商採購建廠所需鋼材及焊接製程所需鐸材物料，隨著訂單產品需求不同致原物料採購變化及引進新的供應商，故主要供應商及佔比也隨之改變。

2.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公司	4,239,581	88.09	無	B 公司	2,547,065	88.02	無
2	其他	572,924	11.91		其他	346,692	11.98	
	銷貨淨額	4,812,505	100		銷貨淨額	2,893,757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主要銷貨客戶變動不大，主要客戶銷貨金額及佔比也會隨各離岸風電工程進度，營收認列隨之改變，惟因本公司 111 年度因疫情影響造成外國機台安裝技師延遲來台進行安裝試機且外國技術鐸工引進人數遲延且不足，加上 111 年上半年組裝技術瓶頸及學習曲線尚未克服，使得 111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噸)	產量(噸)	產值	產能(噸)	產量(噸)	產值
Pinpile		100,000	15,122	230,420	100,000	26,716	346,020
Jacket			28,416	3,427,641		30,785	2,970,714
其他			-	-		-	70,368
合計			43,538	3,658,061		57,501	3,387,102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Pinpile		15,122	335,974	-	-	26,716	400,843	-	-
Jacket		28,416	4,476,531	-	-	30,785	2,420,242	-	-
其他		-	-	-	-	-	72,672	-	-
合計		43,538	4,812,505	-	-	57,501	2,893,757	-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單位：人；年；%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03/31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28	123	126
	間接人員	148	52	65
	直接人員	217	395	467
	合計	393	570	658
平均年歲		36	36	34
平均服務年資(年)		0.9	0.9	1.6
學歷 分佈 比率 %	博 士	0%	0.18%	0.17%
	碩 士	3%	3.51%	3.65%
	大 專	45%	36.49%	37.04%
	高 中	49%	12.98%	12.79%
	高中以下	3%	46.84%	46.3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依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之健康保險及勞工保險辦理外，並提供員工團體保險及提撥勞工個人退休金帳戶制度，以保障員工相關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如下：

- (1) 依法享有特休假、提撥退休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福利活動，保障勞工權益。
- (2) 全體員工除依法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外，另提供員工團體保險、旅平險，由公司負擔保費。
- (3)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
- (4) 不定期舉辦員工活動、旅遊活動，豐富同仁休閒活動，增進情誼。
- (5) 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備有禮金或禮品。
- (6) 婚、喪、喜、慶部份，除享有勞基法規定之休假外，並另有福利金補助。
- (7) 提供新進人員訓練及新人輔導員制度，協助新人適應工作環境。

2.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為提升員工專業技術能力、加強工作效率及對產品品質之重視，提供內部訓練和外部訓練，以強化各機能別員工之專業能力。本公司及子公司各項訓練列舉如下

- (1) 新進人員訓練：提供有關公司之營業項目、工作規則、員工福利等課程，讓新進人員對公司有基本的認識。
- (2) 在職人員訓練：培養同仁在工作方面的專業技能、知識及管理的能力。
- (3) 專業職能訓練：依需要派同仁至相關機構受訓，讓同仁取得專業的檢驗認證。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適用新制之員工，按月提撥 6%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保障員工之權益。員工亦可自行選擇依每月薪資 0~6%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帳戶。員工至政府規定之法定退休年齡，員工可向政府申請月退休金或是一次退休金。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十分重視員工權益及勞資關係，員工可透過開放溝通之方式進行意見交流，對於勞資問題採取協調方式取得共識，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互信關係。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立迄今，勞資關係和諧，尚未有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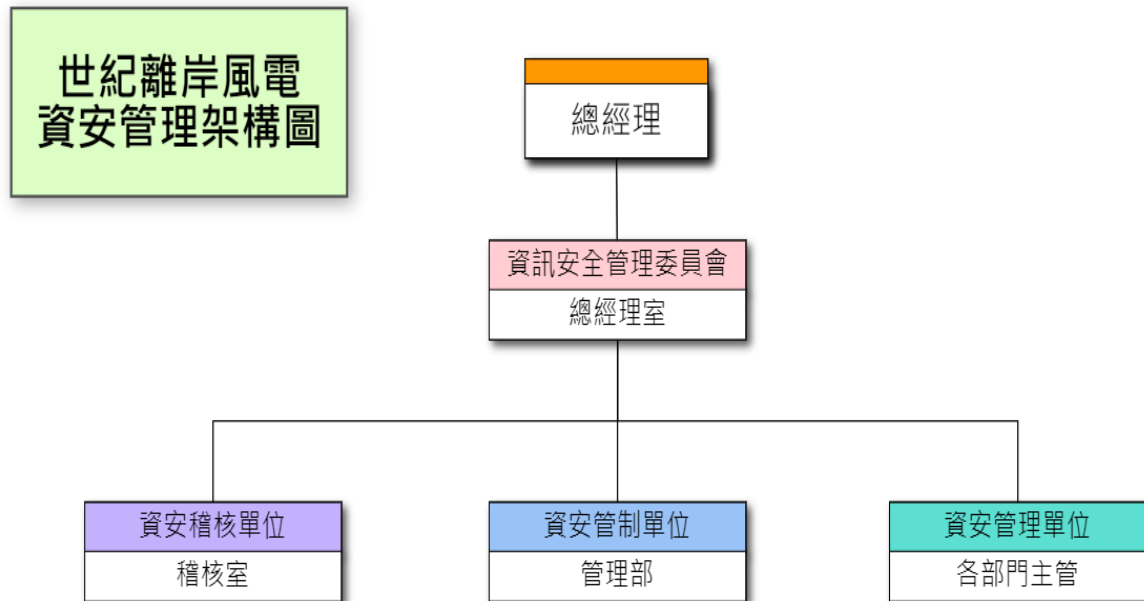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資通安全政策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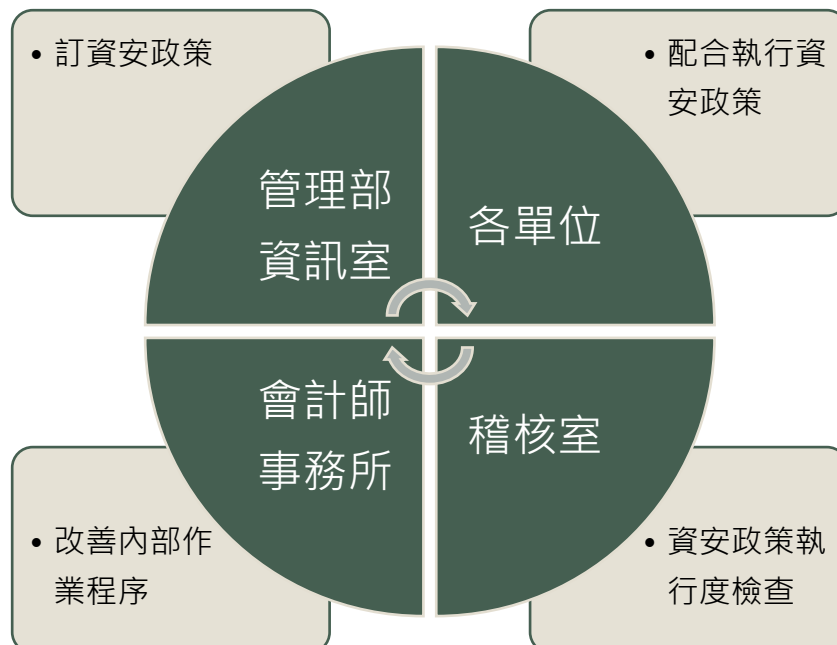
(1) 組織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管理部資訊室，負責制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並依需求適時調整。

內部稽核負責查核內部資安執行狀況，每年稽核一次。



採用 PDCA (Plan-Do-Check-Act) 資訊安全管理循環機制，制訂標準規範及作業程序，控制潛在之威脅及漏洞，規劃風險評估(Plan)、設計與建置控管機制(Do)、遵行覆核檢查(Check)及檢討改善(Act)等四大階段，以持續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機能。



2. 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子資料處理作業循環，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 A. 推展各項應用系統，加強電腦化。
- B. 促進各部門對電腦軟硬體之充分有效使用。
- C. 發揮電腦作業迅速、省力及連貫作業之特性，提高公司各項作業之效率及品質。

3.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資訊安全管理方案	
項目	具體管理措施
外部威脅與內部弱點管理	網路規劃與威脅監控 外部網路連線管理 病毒防護與惡意程式檢測 主機 / 電腦弱點防護及更新措施 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系統紀錄
系統存取控制	人員帳號權限管理與審核 人員帳號權限定期覆核 操作行為軌跡記錄
系統可用性	資料備份備援措施、本/異地備援機制 定期災害還原演練
人員與環境安全	機房進出人員管制 設備管理 機房環境管理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非常重視資訊安全風險控制與保護，目前已建置之資安設備有防火牆、IPS 入侵防禦、郵件閘道防護、病毒信過濾、防毒軟體、重要檔案備份系統、異地備援系統。新進員工到職當日即進行新人資安教育訓練，協助了解相關資安規範，並定期公告資安管控及重大資安事件進行意識宣導。

(二) 重大資通安全事件：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日期	契約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重要租約	臺灣港務(股)公司 基隆港務分公司	106/09/01	128/10/03	臺北港南碼頭 S7-2-1、S7-3-1 後線土地	無
重要租約	臺灣港務(股)公司 基隆港務分公司	107/03/26	128/10/03	臺北港南碼頭 S8-3-2 後線土地	無
重要租約	臺灣港務(股)公司 基隆港務分公司	107/06/01	128/10/03	臺北港南碼頭 S8-3-1 後線土地	無
重要租約	臺灣港務(股)公司 基隆港務分公司	108/09/01	128/10/03	臺北港南碼頭 S8-2-1、S8-2-2 後線土地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日期	契約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重要租約	臺灣港務(股)公司 基隆港務分公司	109/06/01	119/07/16	臺北港南碼頭 S09 號 碼頭暨 S9-1 後線土地	無
重要租約	臺灣港務(股)公司 基隆港務分公司	110/11/15	119/07/16	臺北港南碼頭 S7-1 暨 S8-1 後線土地	無
重要租約	威豪聯合(股)公司	108/08/26	128/10/03	一期廠區太陽能租賃契約	無
重要租約	森崴能源(股)公司	110/09/28	128/10/03	二期廠區太陽能租賃契約	無
重要租約	華晶能源(股)公司	109/11/13	128/10/03	三期廠區太陽能租賃契約	無
租賃合約	臺灣港務(股)公司 基隆港務分公司	110/06/21	113/06/20	臺北港南碼頭區 S9-2 後線部分場地 (28,000m2)租賃經營 商港設施契約	無
租賃合約	臺灣港務(股)公司 基隆港務分公司	110/11/15	119/07/16	臺北港南碼頭區 S7-1 暨 S8-1 後線場地租賃經營契約	無
保證額度 合約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 台北分行	110/06/03	113/10/31	履約保證額度合約	現金設質
長期借款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10/03/15	115/03/15	長期抵押連帶借款	廠房、機器及現金設質
履約及保 固保證	Swiss Re Corporate	109/04/30	112/12/23	履約及保固保證	無
履約保證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9/02/11	113/06/11	履約保證	100%定存設質
預付款及 履約保證	彰化商業銀行	112/01/06	112/12/31	預付款保證及履約 保證額度合約	現金設質
工程合約	B&C 公司	107/10/02	至工程完工	製造及供應 62 座套 管式水下基礎結構	資訊揭露保密
委任服務 契約	D 公司	108/08/30	至工程完工	供應協議	資訊揭露保密
委任服務 契約	E 公司	108/11/29	111/05/01	專案管理	資訊揭露保密
工程合約	F 公司	110/06/03	至工程完工	委任合約書	資訊揭露保密
工程合約	G 公司	110/06/03	113/07/31	製造與供應契約	資訊揭露保密
工程合約	G 公司	110/06/03	113/07/31	鋼板買賣契約	資訊揭露保密
工程合約	B&C 公司	108/11/04	至工程完工	製造及供應 69 支水 下基礎基樁	資訊揭露保密
工程合約	H 公司	111/11/29	至工程完工	製造及供應 21 座套 管式水下基礎結構	資訊揭露保密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重編後)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2,405,558	1,005,252	2,069,139	3,314,258	4,545,0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677	1,458,031	3,159,956	5,803,939	7,379,456
無形資產		-	-	2,440	5,855	7,397
其他資產		247,055	1,196,001	1,890,347	2,832,442	2,598,978
資產總額		2,853,290	3,659,284	7,121,882	11,956,494	14,530,84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7,343	332,768	2,147,649	2,949,343	3,596,174
	分配後	157,343	332,768	2,647,649	3,369,343	3,596,174
非流動負債		26	699,695	1,217,627	4,951,832	5,955,63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7,369	1,032,463	3,365,276	7,901,175	9,551,806
	分配後	157,369	1,032,463	3,865,276	8,321,175	9,551,80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693,442	2,604,364	3,734,964	4,038,951	4,962,642
股本 (含預收股本)		880,000	880,000	1,000,000	1,000,000	1,200,000
資本公積		1,895,047	1,895,047	2,324,364	2,324,364	4,029,2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1,605)	(170,683)	410,600	714,587	(266,592)
	分配後	(81,605)	(170,683)	(89,400)	294,587	(266,592)
其他權益		-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2,479	22,457	21,642	16,368	16,40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695,921	2,626,821	3,756,606	4,055,319	4,979,043
	分配後	2,695,921	2,626,821	3,256,606	3,635,319	4,979,043

註：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重行評估帳列承攬工程案件得計入合約總價及履約成本金額，並對使用成本基礎之投入法作調整，因此重編民國 109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重編後)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	94,582	1,786,347	4,812,505	2,893,757
營業毛利	-	25,157	578,333	1,154,444	(493,345)
營業損益	(66,574)	(93,284)	488,064	966,533	(682,25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78)	(5,210)	(11,357)	34,110	(18,499)
稅前淨利(損)	(67,752)	(98,494)	476,707	1,000,643	(700,75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67,752)	(98,494)	409,785	799,970	(561,14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7,752)	(98,494)	409,785	799,970	(561,14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7,752)	(98,494)	409,785	799,970	(561,14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7,731)	(89,078)	410,600	803,987	(561,17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21)	(9,416)	(815)	(4,017)	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67,731)	(89,078)	410,600	803,987	(561,17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21)	(9,416)	(815)	(4,017)	33
每股盈餘	(1.48)	(1.01)	4.32	8.04	(5.41)

註：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重行評估帳列承攬工程案件得計入合約總價及履約成本金額，並對使用成本基礎之投入法作調整，因此重編民國 109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重編後)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2,400,557	944,558	2,027,000	3,272,498	4,514,6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677	1,449,518	3,151,385	5,792,870	7,378,309
無形資產		-	-	510	2,293	3,219
其他資產		249,534	1,235,332	1,929,305	2,854,090	2,628,760
資產總額		2,850,768	3,629,408	7,108,200	11,921,751	14,524,9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7,300	326,840	2,156,394	2,935,200	3,606,326
	分配後	157,300	326,840	2,656,394	3,355,200	3,606,326
非流動負債		26	698,204	1,216,842	4,947,600	5,956,01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7,326	1,025,044	3,373,236	7,882,800	9,562,338
	分配後	157,326	1,025,044	3,873,236	8,302,800	9,562,33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693,442	2,604,364	3,734,964	4,038,951	4,962,642
股本 (含預收股本)		880,000	880,000	1,000,000	1,000,000	1,200,000
資本公積		1,895,047	1,895,047	2,324,364	2,324,364	4,029,23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1,605)	(170,683)	410,600	714,587	(266,592)
	分配後	(81,605)	(170,683)	(89,400)	294,587	(266,592)
其他權益		-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693,442	2,604,364	3,734,964	4,038,951	4,962,642
	分配後	2,693,442	2,604,364	3,234,964	3,618,951	4,962,642

註：本公司重行評估帳列承攬工程案件得計入合約總價及履約成本金額，並對使用成本基礎之投入法作調整，因此重編民國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重編後)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	94,582	1,766,366	4,736,394	2,839,164
營業毛利	-	25,157	561,967	1,141,962	(511,773)
營業損益	(66,532)	(65,385)	489,985	970,284	(689,4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99)	(23,693)	(12,463)	34,376	(11,320)
稅前淨利(損)	(67,731)	(89,078)	477,522	1,004,660	(700,78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67,731)	(89,078)	410,600	803,987	(561,17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7,731)	(89,078)	410,600	803,987	(561,1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7,731)	(89,078)	410,600	803,987	(561,17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1.48)	(1.01)	4.32	8.04	(5.41)

註：本公司重行評估帳列承攬工程案件得計入合約總價及履約成本金額，並對使用成本基礎之投入法作調整，因此重編民國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與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
10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
109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與其他事項段落
110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
111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重編後)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2	28.21	47.25	66.08	65.7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43.43	228.15	157.41	155.19	148.1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28.86	302.09	96.34	112.37	126.38
	速動比率	1,516.98	275.29	65.47	35.07	44.82
	利息保障倍數	(1,259.39)	(1,212.20)	2,872.04	3,762.41	(590.9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註 1)	(註 1)	8.55	16.44	29.34
	平均收現日數	(註 1)	(註 1)	42.70	22.21	12.44
	存貨週轉率(次)	(註 2)	2.8	3.91	2.75	1.4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註 3)	0.62	3.12	7.79	7.02
	平均銷貨日數	(註 2)	130	93.33	132.74	253.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註 4)	0.11	0.77	1.07	0.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註 4)	0.03	0.33	0.50	0.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67)	(2.84)	7.86	8.62	(3.62)
	權益報酬率(%)	(4.1)	(3.7)	12.84	20.48	(12.4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7)	(11.19)	47.67	100.06	(58.40)
	純益率(%)	(註 4)	(104.14)	22.94	16.62	(19.39)
	每股盈餘(元)	(1.48)	(1.01)	4.32	8.04	(5.4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4.44	(註 5)	33.06	(註 5)	(註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6)	(註 6)	(註 6)	7.92	2.25
	現金再投資比率(%)	2.59	(註 5)	18.82	(註 5)	(註 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7)	0.02	1.53	1.70	(0.47)
	財務槓桿度	0.93	0.93	1.04	1.03	0.8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超過達 20%)：

1. 速動比率上升：主係因本期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 存貨週轉率(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資產報酬率、利息保障倍數、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營運槓桿度等下降：主係因疫情影響造成外國機台安裝技師延遲來台進行安裝試機且外國技術銲工引進人數遲延且不足，加上 111 年上半年組裝技術瓶頸及學習曲線尚未克服，使得 111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為追趕因疫情影響之工期延誤，增加現場製造人員及機台之投入，也將部分生產工序委外發包施作，導致相關製造成本增加產生稅後淨損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上升、平均收現日數下降主係因期末應收帳款、期末應收帳款-關係人下降所致。
4. 平均銷貨日數上升：主係因工程延誤致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因本期係為虧損，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資料年度期間尚無銷貨淨額、應收帳款及營業產生之應收票據，不具分析意義，故不擬計算。

註 2：資料年度期間尚無營業成本及存貨，不具分析意義，故不擬計算。

註 3：資料年度期間尚無營業成本，不具分析意義，故不擬計算。

註 4：資料年度期間尚無銷貨淨額，不具分析意義，故不擬計算。

註 5：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

註 6：財務資料計算不滿 5 個年度，故不適用。

註 7：資料年度期間尚無銷貨淨額及營業成本，不具分析意義，故不擬計算。

(二)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重編後)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2	28.24	47.46	66.12	65.8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42.19	227.84	157.13	155.13	147.9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26.10	289.00	94.00	111.49	125.19
	速動比率	1,514.21	262.06	63.27	32.25	43.88
	利息保障倍數	(1,258.97)	(1,091.52)	2,885.85	3,827.59	(591.7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註 1)	(註 1)	8.45	17.47	41.34
	平均收現日數	(註 1)	(註 1)	43.19	20.89	8.83
	存貨週轉率(次)	(註 2)	2.82	3.90	2.70	1.4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註 3)	0.62	3.04	11.86	6.54
	平均銷貨日數	(註 2)	130.00	93.55	135.08	256.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註 4)	0.11	0.77	1.06	0.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註 4)	0.03	0.33	0.50	0.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67)	(2.56)	7.90	8.68	(3.63)
	權益報酬率(%)	(4.10)	(3.36)	12.95	20.68	(12.4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70)	(10.12)	47.75	100.47	(58.40)
	純益率(%)	(註 4)	(94.18)	23.25	16.97	(19.77)
	每股盈餘(元)	(1.48)	(1.01)	4.32	8.04	(5.4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4.46	(註 5)	33.50	(註 5)	(註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6)	(註 6)	(註 6)	8.15	2.63
	現金再投資比率(%)	2.60	(註 5)	19.26	(註 5)	(註 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7)	(0.11)	1.44	1.60	(0.30)
	財務槓桿度	0.93	0.90	1.04	1.03	0.8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超過達 20%)：						
1. 速動比率上升：主係因本期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2. 存貨週轉率(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資產報酬率、利息保障倍數、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營運槓桿度等下降：主係因疫情影響造成外國機台安裝技師延遲來台進行安裝試機且外國技術錫工引進人數遲延且不足，加上 111 年上半年組裝技						

術瓶頸及學習曲線尚未克服，使得 111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為追趕因疫情影響之工期延誤，增加現場製造人員及機台之投入，也將部分生產工序委外發包施作，導致相關製造成本增加產生稅後淨損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上升、平均收現日數下降主係因期末應收帳款下降所致。
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下降：主係因應付帳款-關係人上升所致。
5. 平均銷貨日數上升：主係因工程延誤致存貨週轉率下降所致。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下降：主係因本期係為虧損，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1：資料年度期間尚無銷貨淨額、應收帳款及營業產生之應收票據，不具分析意義，故不擬計算。

註2：資料年度期間尚無營業成本及存貨，不具分析意義，故不擬計算。

註3：資料年度期間尚無營業成本，不具分析意義，故不擬計算。

註4：資料年度期間尚無銷貨淨額，不具分析意義，故不擬計算。

註5：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以計算。

註6：財務資料計算不滿 5 個年度，故不適用。

註7：資料年度期間尚無銷貨淨額及營業成本，不具分析意義，故不擬計算。

註8：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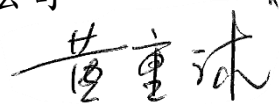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具備報告書，敬請 鑒核。

此致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度股東常會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重球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錄二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錄三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545,018	3,314,258	1,230,760	37.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79,456	5,803,939	1,575,517	27.15
其他資產	2,606,375	2,838,297	(231,922)	(8.17)
資產總額	14,530,849	11,956,494	2,574,355	21.53
流動負債	3,596,174	2,949,343	646,831	21.93
非流動負債	5,955,632	4,951,832	1,003,800	20.27
負債總額	9,551,806	7,901,175	1,650,631	20.89
股本(含預收股本)	1,200,000	1,000,000	200,000	20.00
資本公積	4,029,234	2,324,364	1,704,870	73.35
保留盈餘	(266,592)	714,587	(981,179)	(137.31)
其他權益	-	-	-	-
非控制權益	16,401	16,368	33	0.20
股東權益總額	4,979,043	4,055,319	923,724	22.7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工程案投入合約資產增加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流動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因建廠投入所致。
3.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退款負債等增加所致。
4.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租賃負債、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5. 股本增加:主要係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6.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辦理現金增資股本溢價增加所致。
7. 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本年度稅後淨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893,757	4,812,505	(1,918,748)	(39.87)
營業成本	(3,387,102)	(3,658,061)	270,959	(7.41)
營業毛利	(493,345)	1,154,444	(1,647,789)	(142.73)
營業費用	(188,908)	(187,911)	(997)	0.53
營業利益(損失)	(682,253)	966,533	(1,648,786)	(170.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499)	34,110	(52,609)	(154.23)
稅前淨利(損)	(700,752)	1,000,643	(1,701,395)	(170.0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39,606	(200,673)	340,279	(169.57)
本期淨利(損)	(561,146)	799,970	(1,361,116)	(170.1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 營業收入減少：主係因疫情影響造成外國機台安裝技師延遲來台進行安裝試機且外國技術錫工引進人數遲延且不足，加上 111 年上半年組裝技術瓶頸及學習曲線尚未克服，使得 111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
-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損失)下降：主要係為追趕因疫情影響之工期延誤，增加現場製造人員及機台之投入，也將部分生產工序委外發包施作，導致相關製造成本增加所致。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因利息費用因借款增加而增加所致。
- 稅前淨利(損)、本期淨利(損)減少：主要係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 所得稅費用(利益)增加：主要係虧損增加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1. 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並無出具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度營業收入金額仍將持續成長，主要係依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產能規劃及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出貨目標。

-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財務狀況穩健，可因應未來業務成長所需。

三、現金流量分析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項 目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434,985)	(35,015)	(399,970)	1,142.28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1,957,893)	(3,495,272)	1,537,379	(43.98)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2,377,643	3,181,536	(803,893)	(25.2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出增加：主要係稅前淨損、合約資產增加、支付利息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出減少：主要係廠房興建、取得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入減少：主要係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 未來一年(112)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1)	(2)	(3)	(1)+(2)-(3)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48,109	500,250	(200,000)	548,359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期彰芳西島案完工，取得工程尾款及獎金增加，故預估為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要係興建廠房已告一段落後續資本支出主要係購置機器設備支出。					
(3)籌資活動：主要係向銀行借款支應建廠支出。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因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產品業績持續成長，本公司因應訂單需求持續進行台北港廠區擴建，資金來源係以自有資金、銀行借款等方式支應，目前廠區擴建陸續已達完工階段後續僅剩機器設備支出，且已取得足夠資金及銀行借款額度，足以支應後續資金需求，故建廠之相關資本支出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111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主要營業項目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815	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專案管理服务	調整營運規模，降低人力成本所致	待陸續接獲專案服務合約後，可望增加獲利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202	起重工程業	已陸續開始接案執行所致	已開始接案執行，待陸續新購運輸機台，可望增加業務量與獲利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鋼構業因行業特性，所需營運資金較大，易受融資利率波動影響，本公司積極爭取長期且較低利率之融資條件（如中長期聯貸額度）支應。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外幣存款及進口融資，因應方式為使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操作，以管理相關風險。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依目前經濟情形，國內通貨膨脹指數尚屬低檔，對本公司之影響並不重大，惟本公司將會密切注意經濟情勢之發展。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專注本業經營與發展，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之投資，且本公司一向穩健經營，不作高槓桿投資。

2. 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均依照相關法令及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本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之情事。

3. 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從事背書保證之情事。

4.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以避險為目的，規避匯率變動之影響，藉以降低公司整體之外匯風險，並節省外匯操作成本，不作套利與投機用途，除遵循主管機關頒佈之相關法規、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外，亦將依本公司制定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及「衍生性商品處

理程序」辦理，本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係屬離岸風力發電水下基礎製造，皆依客戶(業主)所提之結構設計圖製作，故並無專責對生產技術及產品功能進行研發之部門，且目前本公司仍將相關費用歸類予製造費用。然本集團主要是設置設計部門負責工圖面展開繪製及生產圖面事宜，同時針對各項產品類別進行降低投入成本、縮短施工期間、減少施工現場人數及勞工安全事件發生等事項進行研究，並將現有及未来自行開發之各類施工工法及相關製造技術向相關單位申請專利，進而提升公司之競爭力，以及達到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關注國內外政經環境變化趨勢、政策及法令變動情形，並隨時做好各項因應措施，本公司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因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相關產業脈動，並適時加以分析，惟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因科技改變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專業及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尚無重大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因應措施：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主要業務離岸風電基礎鋼結構工程，當前合約之訂立多與母公司共同承攬，依作業工項區分主要材料多為母公司採購，故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風險

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所投入之資金額度龐大且所需時間甚長，常因大型工程案於完工例法之核算下，產生銷售集中於某些客戶之情況，此乃行業特性使然；惟本公司之工程個案皆係競標或議價取得，且主要客戶隨工程之興建與結束迭有變動，因此就中長期而言，本公司尚無銷售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

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係針對各項潛在風險予以辯識、評估,進而採取適當支對策，以監控內在環境之情況變化及制度遵循。本公司各項風險管理的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1. 策略風險及營運風險：

由各部門依所掌業務權責,訂定各項控制制度,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市場變化定期分析評估。

- (1) 業務部門針對業績及收款每週定期召開業務會議
- (2) 生產及品管每月於經營會議針對各項產量及品質提出進度報告
- (3) 環安衛定期召開環境、安全衛生召開檢討及計畫會議

2. 財務風險：

由財務部門訂定各項控制制度，並依據金融市場變化定期分析評估，且於業務會議、經營會議報告財務資訊,並針對可能發生風險危機進行管控及處理。

3. 資訊風險：

資訊發展領域已是數位轉型，相對的對資訊系統更唯依賴，依其風險等級建立可用性之資料備份及異地備援機制，以確保資料完整性，為了防止資訊系統損害發生，在公司內建立防毒、防駭、防災及防竊等機制，透過主機與天心等廠商簽訂硬體維護合約，以確保順利運轉無虞，軟體方面與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服務合約，降低災害發生的可能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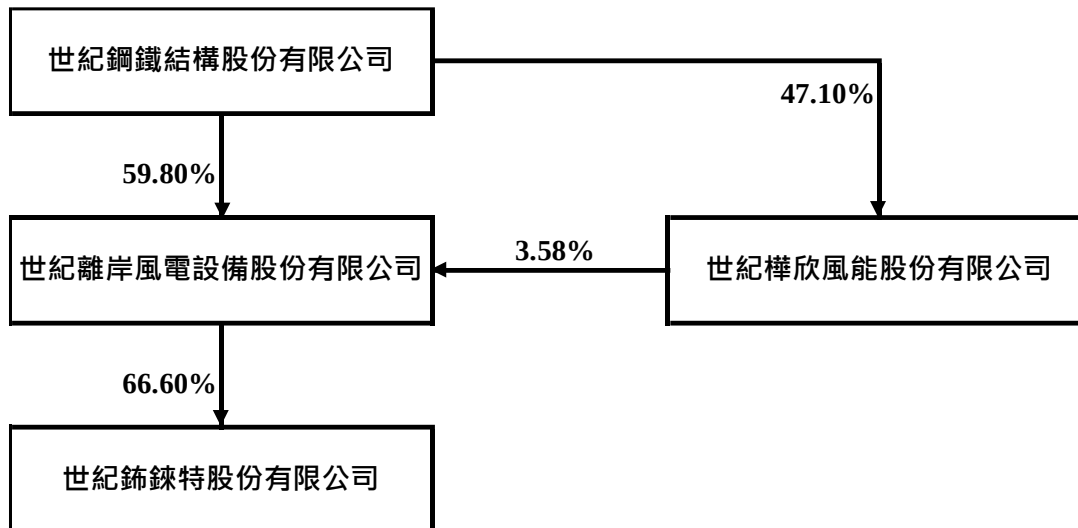
為強化資安事件應變與數位鑑識能力，不定時針對資訊人員的教育訓練及提供公司內部員工網路安全和資訊安全意識等相關資訊，避免或降低因人為帶來的安全損害事件。每年由稽核單位透過資訊系統風險管理進行內控查核，以達到資訊安全目標。另由稽核單位透過風險評估，不斷針對以上風險管控進行查核。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或生產項目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76.10.09	桃園市觀音區金湖里中山路一段 1119 號	2,323,964	(一)鋼架、鐵骨等建材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安裝工程業務及 (二)大樓及橋樑鋼骨結構製造買賣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08.06.20	桃園市觀音區金湖里中山路一段 1119 號	88,007	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專案管理服務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109.02.26	桃園市觀音區金湖里中山路一段 1119 號	1,500,000	金屬結構製造業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詳如前揭(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所示。

(五)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有比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向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11,681,984	5.02%
	董事	祥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杏雪	17,409,713	7.49%
	董事	冠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聖皓	14,184,100	6.10%
	董事	粟明德	0	0.00%
	董事	陳志昌	510,920	0.22%
	董事兼經理人	林明政	5,681	0.00%
	獨立董事	林聖忠	0	0.00%
	獨立董事	毛恩洸	0	0.00%
	獨立董事	陳錦稷	0	0.00%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明弘	5,861,260	66.60%
	董事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建成、賴文祥	5,861,260	66.60%
	董事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代表人：Anders SØe-Jensen、 Klaus Munck Rasmussen、 Jens Kristensen	2,939,430	33.40%
	監察人	李翔益	0	0.00%
	監察人	Finn Bundgaard Bech	0	0.00%
	經理人	余俊緯	0	0.00%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70,656,591	47.10%
	董事	樺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魏孝秦	7,256,081	4.84%
	董事	台欣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明燈	19,410,294	12.94%
	董事	李清欽	3,514,211	2.34%
	董事	李建成	61,250	0.04%
	監察人	吳嘉振	0	0.00%
	監察人	楊天成	2,000,000	1.33%
	經理人	黃國誌	550,223	0.37%

(六)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負債	淨值	營業	營業	本期 (損)益	每股盈 餘(元)
		總值	總額		收入	(損)益	(稅後)	(稅後)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88,007	88,108	39,001	49,107	147,890	(2,581)	99	-

(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八) 關係企業報告書：請參閱附錄一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2072)

關係報告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賴文祥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27 日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3045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088號27樓
27F, No. 1088, Zhongzheng Road, Taoyuan District,
Taoyuan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319 8888
Fax: 886 3 319 8866
www.ey.com/tw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報告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編製民國 111 年度之關係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其有關之財務資訊業經本會計師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表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複核完竣。

依本會計師複核結果，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業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揭露有關資訊，其財務性資料內容與財務報表一致，無須作重大修正。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



會計師：

洪茂益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關係報告書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本公司係為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之從屬公司，其資料如下：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	對本公司有控制力之最終母公司	76,065,505	綜合持股比例： 63.38(註2)	-	董事長	賴文祥

註1：從屬公司之控制公司為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時，該他公司相關資訊亦應填入；該他公司再為另一公司之從屬公司時亦同，餘類推。

註2：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透過其子公司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 59.80%及 3.58%，致其直接及間接擁有本公司 63.38%股權成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交易往來形

本公司與控制公司之交易往來情形如下：

(一) 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銷貨	387	0.14%	-	註3	月結60天	註3	註3	註3	-	-%	-	-	-	無
進貨	10,600	0.75%	-	註3	月結60天	註3	月結60天	註3	53,598	83.21%	-	-	-	無

註1：若有預收(付)款情形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2：表列科目無法適用者，得自行調整；如因行業特性無表列科目者免填。

註3：交易係雙方議定價格訂定，其收、付款條件係依合約約定且與一般交易相當。

(二) 財產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取得或處分)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交付或付款條件	價款收付情形	處分損益(註1)	交易對象為控制公司之原因	前次移轉資料(註2)				交易決定方式(註3)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或處分之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取得	土地、房屋及建築	111/1/24	228,000	註4	已付款		集團公司之營運所需	羅秉坤	無	83/04/28	21,179	董事會	參考專業鑑價機構鑑定之價格	營運所需	無
取得	機器設備及辦公設備	111年度陸續取得	63,349	註4	已付款	-	集團公司之營運所需	-	-	-	-	依簽核權限表決定	議價	營運所需	無
處分	機器設備(帳列預付設備款)	111年度陸續處分	52,672	註4	已收款	158	集團公司之營運所需	-	-	-	-	依簽核權限表決定	議價	營運所需	無

註1：取得財產者免列。

註2：(1)取得財產者，應列示控制公司原始取得資料；處分財產者，應列示從屬公司原始取得資料。

(2)「與公司關係」欄應說明所有人與從屬公司及其與控制公司間關係。

(3)前次移轉交易之相對人如為關係人者，應於同一欄位再加列示該關係人之前次移轉資料。

註3：應說明交易之決定層級。

註4：交易係雙方議定價格訂定，其收、付款條件係依合約約定且與一般交易相當。

(三) 資金融通情形：無

(四) 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註1)	租金決定 依據	收取(支付)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註2)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員工宿舍	桃園市觀音區廣興里埔頂11鄰19之20號 桃園市觀音區金湖里中山路一段1171巷11弄22號	109.03.01~111.09.30 111.10.01~113.12.31	營業租賃	依一般所在地租賃行情	採每月支付租金予母公司	無重大差異	81	均已支付	無
承租	員工宿舍	桃園市觀音區金橋路育仁段706巷79弄56、58號	110.03.01~111.09.30 111.10.01~112.05.31	營業租賃	依一般所在地租賃行情	採每月支付租金予母公司	無重大差異	778	均已支付	無
承租	員工宿舍	桃園市觀音區廣興里11鄰大觀路四	111.06.01~111.08.31	營業租賃	依一般所在地租賃行情	採每月支付租金予母公司	無重大差異	486	均已支付	無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註1)	租金決定 依據	收取(支 付)方法	與一般租 金水準之 比較情形	本期租 金總額	本期收付 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註2)
	名稱	座落地點								
		段 113 號、 115 號								
承租	廠商宿舍	桃園市觀音區金橋路育仁段 706 巷 79 弄 56、58 號一、四、五樓	110.06.01~111.05.31 111.06.01~112.05.31	營業租賃	依一般所在地租賃行情	採每月支付租金予母公司	無重大差異	2,268	均已支付	無
承租	員工宿舍	桃園市觀音區廣興里 11 鄰大觀路四段 113 號、115 號	111.09.01~114.08.31	資本租賃	依一般所在地租賃行情	採每月支付租金予母公司	無重大差異	800	均已支付	無
承租	員工宿舍	桃園市觀音區廣興里 11 鄰大觀路四段 111 巷 166 號、168 號	111.11.10~114.11.09	資本租賃	依一般所在地租賃行情	採每月支付租金予母公司	無重大差異	640	均已支付	無
承租	辦公室	桃園市觀音區中山路一段 1119 號	109.07.01~111.08.31 111.09.01~112.12.31	資本租賃	依一般所在地租賃行情	採每月支付租金予母公司	無重大差異	1,200	均已支付	無

註1：應說明性質屬資本租賃或營業租賃。

註2：如有其他權利設定，例如地上權、典權、地役權等應加註明。

(五)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勞務等所認列之費用(帳列營業成本)44,537 千元。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新建廠房所需，與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鋼構材料買賣合約書及勞務合約書，並按月依進度計價，金額為 550,846 仟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三、背書保證情形：無。

四、其他對財務、業務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賴 文 祥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工程收入認列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893,757仟元，收入來源主要為提供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產品建造服務，並採隨時間經過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各個合約施工難易度影響工程總成本之估算，於財務報表結束日係以個別合約總價款按照個別合約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完工程度係依據已發生成本占估計合約總成本比率計算。由於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工程總成本，且總成本之估算涉及管理階層估計，具高度不確定性，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工程收入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包括抽核投入成本及完工比例計算之正確性，以及抽核主要客戶工程合約文件，核對工程合約總價是否與工程利益分攤表一致、針對工程收入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抽核檢視收款進度是否與工程合約存在重大差異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87)金管證(六)第65315號

鄭清標

鄭清標

會計師：

洪茂益

洪茂益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負債及權益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48,109	2	\$263,344	2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9及八	\$556,165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1,184,990	8	493,623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10	299,563	2
1140	合約資產	四、六.18及七	2,600,522	18	2,084,562	17	2130	合約負債	四、六.18及七	470,732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3	13,057	-	126,665	1	2150	應付票據	七	51,773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四、六.3及七	16,548	-	41,012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	78,42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04,663	1	92,692	1	2170	應付帳款	七	83,309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及六.4	288	-	768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18,226	3
1310	存貨		15,355	-	7,92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1	428,816	3
1410	預付款項		317,336	2	187,382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191,32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4,150	-	16,28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545,018	31	3,314,258	27	2250	負債準備	四及六.12	30,667	-
							2281	租賃負債	四及六.20	146,085	1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373,215	3	1,053,189	9	2282	租賃負債－關係人	四、六.20及七	7,15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24,074	-	17,872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六.14及八	147,73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七及八	7,379,456	51	5,803,939	49	2365	退款負債	五及六.13	678,403	5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20及七	1,904,232	13	1,599,238	1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796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7	7,397	-	5,85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596,174	2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3	243,032	2	99,132	1		非流動負債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8及七	54,425	-	63,011	1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4及八	4,181,259	29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985,831	69	8,642,236	7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五及六.23	4,064	-
							2581	租賃負債	四及六.20	1,759,233	12
							2582	租賃負債－關係人	四、六.20及七	10,85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七	22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55,632	41
							2xxx	負債總計		9,551,806	6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00	普通股股本	六.16	1,200,000	8
	資本公積						3110	普通股本	六.16	4,029,234	28
	保留盈餘						3200	資本公積	六.16		
	法定盈餘公積						3300	保留盈餘		140,593	1
	累積盈虧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07,185)	(3)
	非控制權益						3351	累積盈虧		16,401	-
	權益總計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6	16,368	-
							3xxx	權益總計		4,979,043	34
1xxx	資產總計		\$14,530,849	100	\$11,956,49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14,530,84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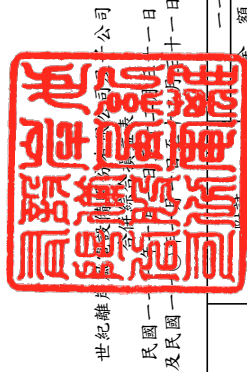
董事長：賴文祥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廖婉鈴



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893,757	100	\$2,893,757	100	\$4,812,505	100
5000	營業成本	(3,387,102)	(117)	(3,387,102)	(117)	(3,638,061)	(76)
5900	營業毛利	(493,345)	(17)	(493,345)	(17)	1,154,444	24
6000	營業費用	(48,133)	(1)	(48,133)	(1)	(24,750)	(1)
6100	推銷費用	(140,775)	(5)	(140,775)	(5)	(163,161)	(3)
6200	管理費用	(188,908)	(6)	(188,908)	(6)	(187,911)	(4)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682,253)	(23)	(682,253)	(23)	966,533	2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801	-	8,801	-	7,761	-
7100	利息收入	9,241	-	9,241	-	16,009	-
7010	其他收入	58,670	2	58,670	2	35,34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1,413)	(3)	(101,413)	(3)	(27,322)	-
7050	財務成本	6,202	-	6,202	-	2,32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8,499)	(1)	(18,499)	(1)	34,11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00,752)	(24)	(700,752)	(24)	1,000,643	21
7900	稅前淨利(損)	139,606	5	139,606	5	(200,673)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561,146)	(19)	(561,146)	(19)	799,970	17
8200	本期淨利(損)	-	-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561,146	(19)	-\$561,146	(19)	-\$799,970	1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61,146	(19)	-\$561,146	(19)	-\$799,970	17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561,179	(19)	\$561,179	(19)	\$803,987	17
8620	非控制權益	33	-	33	-	(4,017)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561,179	(19)	\$561,179	(19)	\$803,987	17
8720	非控制權益	33	-	33	-	(4,017)	-
	基本每股盈餘(元)	\$(5.41)		\$(5.41)		\$8.04	
97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5.41)		\$(5.41)		\$8.0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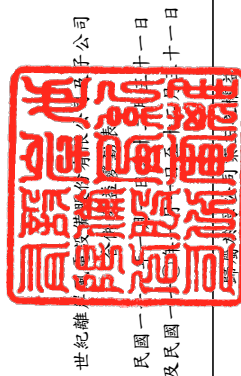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廖婉鈴





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盈 餘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累計盈虧				
A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重編後)	3100	3200	3310	3351	31xx	36xx	3xxx	
B1	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10,600	\$3,734,964	\$21,642	\$3,756,606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76,816)	-	-	-	
D3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利(損)				(500,000)	(500,000)	(4,017)	(500,000)	
D5	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03,987	803,987	-	799,970	
O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03,987	803,987	(4,017)	799,970	
Z1	非控制權益增減								
B1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00,000	2,324,364	76,816	637,771	4,038,951	16,368	4,055,319	
B5	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D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3,777)	-	-	-	
D3	普通股現金股利				(420,000)	(420,000)	33	(420,000)	
D5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利(損)				(561,179)	(561,179)	-	(561,146)	
E1	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N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61,179)	(561,179)	33	(561,146)	
Z1	現金增資	200,000	1,700,000			1,900,000		1,900,0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870			4,870		4,870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00,000	\$4,029,234	\$140,593	\$(407,185)	\$4,962,642	\$16,401	\$4,979,043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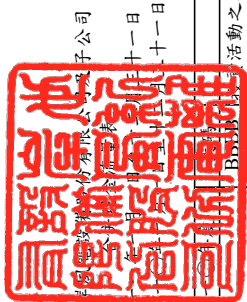
董事長：賴文祥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廖婉鈴



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一日

代碼	項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〇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損)	\$ (700,752)		(817,607)
A20000	調整項目：			(1,58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2,675,577)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438,445		231
A20200	攤銷費用	1,807		(3,104)
A20900	利息費用	101,413		(4,659)
A21200	利息收入	(8,801)		7,03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870		(3,495,27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20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58)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65)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515,960)		1,550,520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13,608		(1,253,41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4,464		49,984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0,094)		-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80		4,023,733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7,432)		(564,92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29,954)		(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7,863)		(124,280)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51		(500,000)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181,536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A33300	支付之利息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643		(11,393)
B02300	處分子公司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4,476		(1,993,00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4		52,67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7,322		(10,37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761)		(3,34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54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20)		(1,957,893)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64		3,361,57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05)		(3,435,47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		1,099,579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8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17,652)		6,517,61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91,271		(5,647,435)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1,012)		22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253		(148,43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03)		(420,000)
C04600	現金增資	(6,599)		1,90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2,520)		2,377,64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342)		(15,23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059		263,34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4,846)		\$248,109
		(55,502)		
		137,463		
		(218,392)		
		108,480		
		7,888		
		460,067		
		230,005		
		(27,322)		
		(219,217)		
		(434,98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祥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廖婉鈴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五日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項目包含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機械設備製造及相關安裝工程及能源技術服務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109年11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八里區中山路三段388之5號。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亦為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2.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2)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3)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一〇九及一一〇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延後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5)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合併概況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2)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業	-% (註)	-% (註)
本公司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離岸風電水下 基礎工程專案 管理服務	66.60%	66.60%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出售本公司持有全數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4.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貨幣時間價值
- C.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20年

機器設備：2-15年

運輸設備：5-15年

辦公設備：3-8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租賃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集團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3~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保固之負債準備

保固之負債準備係依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估列。

16. 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工程收入，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工程收入

本集團從事離岸風力發電水下基礎設施所需組件之組裝與加工等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超過認列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17.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為當期費用。

1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則第15號之合約，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案件之性質、預計合約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請參閱附註六。

退款負債

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合約價款折讓，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參閱附註六。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	\$-	\$3
支票及活期存款	248,109	263,341
合 計	<u>\$248,109</u>	<u>\$263,344</u>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58,205	\$1,325,372
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221,440
合 計	<u>\$1,558,205</u>	<u>\$1,546,812</u>
流 動	<u>\$1,184,990</u>	<u>\$493,623</u>
非 流 動	<u>\$373,215</u>	<u>\$1,053,189</u>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13,057	\$126,665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13,057	126,665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548	41,012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16,548	41,012
合計	\$29,605	\$167,677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發票日後20天至60天，承攬建造合約之勞務提供則依合約進度請款。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9,605仟元及167,677仟元，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19，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4. 存貨

(1) 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庫存材料	\$10,600	\$-
庫存耗材	3,993	5,561
物料	762	2,362
合計	\$15,355	\$7,923

(2)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387,102仟元及3,658,061仟元。

(3)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5.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12.31		110.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	-%	\$-	-%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4,074	25.00%	17,872	25.00%
合 計	<u>\$24,074</u>		<u>\$17,872</u>	

(1)投資關聯企業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經股東會通過辦理解散，並以該日為解散基準日。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四日完成清算，並補認列處分投資利益31仟元。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間投資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5,000仟元，持股比例為25%，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4,074仟元及17,872仟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6,202	\$2,3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6,202</u>	<u>\$2,320</u>

(2)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1.01.01	\$-	\$1,825,878	\$576,465	\$19,791	\$10,525	\$3,599,736	\$6,032,395
增添	173,888	55,705	203,965	9,283	3,240	1,220,230	1,666,311
處分	-	-	(17)	-	(139)	-	(156)
其他變動	-	2,992,576	485,116	13,517	2,055	(3,290,272)	202,992
111.12.31	<u>\$173,888</u>	<u>\$4,874,159</u>	<u>\$1,265,529</u>	<u>\$42,591</u>	<u>\$15,681</u>	<u>\$1,529,694</u>	<u>\$7,901,542</u>
折舊及減損：							
111.01.01	\$-	\$154,800	\$68,133	\$2,404	\$3,119	\$-	\$228,456
折舊	-	161,115	125,243	4,377	3,051	-	293,786
處分	-	-	(17)	-	(139)	-	(156)
其他變動	-	-	-	-	-	-	-
111.12.31	<u>\$-</u>	<u>\$315,915</u>	<u>\$193,359</u>	<u>\$6,781</u>	<u>\$6,031</u>	<u>\$-</u>	<u>\$522,086</u>
成本：							
110.01.01	\$-	\$1,380,873	\$318,464	\$9,505	\$5,256	\$1,531,286	\$3,245,384
增添	-	-	195,720	7,706	5,366	2,518,393	2,727,185
處分	-	-	(370)	-	(97)	-	(467)
其他變動	-	445,005	62,651	2,580	-	(449,943)	60,293
110.12.31	<u>\$-</u>	<u>\$1,825,878</u>	<u>\$576,465</u>	<u>\$19,791</u>	<u>\$10,525</u>	<u>\$3,599,736</u>	<u>\$6,032,395</u>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66,100	\$17,530	\$501	\$1,297	\$-	\$85,428
折舊	-	88,700	50,624	1,903	1,873	-	143,100
處分	-	-	(21)	-	(51)	-	(72)
其他變動	-	-	-	-	-	-	-
110.12.31	<u>\$-</u>	<u>\$154,800</u>	<u>\$68,133</u>	<u>\$2,404</u>	<u>\$3,119</u>	<u>\$-</u>	<u>\$228,456</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173,888</u>	<u>\$4,558,244</u>	<u>\$1,072,170</u>	<u>\$35,810</u>	<u>\$9,650</u>	<u>\$1,529,694</u>	<u>\$7,379,456</u>
110.12.31	<u>\$-</u>	<u>\$1,671,078</u>	<u>\$508,332</u>	<u>\$17,387</u>	<u>\$7,406</u>	<u>\$3,599,736</u>	<u>\$5,803,939</u>

(1)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7.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11.01.01	\$7,096
增添－單獨取得	3,349
其他變動	(150)
111.12.31	<u>\$10,295</u>
110.01.01	\$2,636
增添－單獨取得	4,659
其他變動	(199)
110.12.31	<u>\$7,096</u>
攤銷及減損：	
111.01.01	\$1,241
攤銷	1,807
其他變動	(150)
111.12.31	<u>\$2,898</u>
110.01.01	\$196
攤銷	1,244
其他變動	(199)
110.12.31	<u>\$1,241</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7,397</u>
110.12.31	<u>\$5,855</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製造費用	\$907	\$483
推銷費用	54	34
管理費用	846	727
合 計	<u>\$1,807</u>	<u>\$1,244</u>

8.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預付設備款	\$39,250	\$57,555
存出保證金	14,031	3,661
長期預付款	1,144	1,795
合 計	<u>\$54,425</u>	<u>\$63,011</u>

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利率區間(%)	111.12.31	110.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53%~2.15%	\$446,247	\$-
擔保銀行借款	1.00%~2.20%	109,918	630,068
合 計		<u>\$556,165</u>	<u>\$630,068</u>

(2)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238,194仟元及385,643仟元。

(3)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0.應付短期票券

	111.12.31	110.12.31
應付商業本票	\$300,000	\$5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437)	(16)
合 計	<u>\$299,563</u>	<u>\$49,984</u>

11.其他應付款

	111.12.31	110.12.31
應付費用	\$181,771	\$178,983
應付利息	4,067	2,935
應付設備款	242,978	332,468
合 計	<u>\$428,816</u>	<u>\$514,386</u>

12. 負債準備

	保固
111.01.01餘額	\$8,634
當期新增	22,033
當期使用及迴轉	-
111.12.31餘額	<u>\$30,667</u>
110.01.01餘額	\$746
當期新增	7,888
當期使用及迴轉	-
110.12.31餘額	<u>\$8,634</u>

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

13. 退款負債

	退款負債
111.01.01餘額	\$450,207
當期新增	342,865
當期減少及迴轉	(114,669)
111.12.31餘額	<u>\$678,403</u>
110.01.01餘額	\$-
當期新增	450,207
當期減少及迴轉	-
110.12.31餘額	<u>\$450,207</u>

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合約價款折讓，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14.長期借款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1.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000,000	土地、廠房及建築物擔保借款，自110年3月起，每月付息，首次撥貸日滿30個月為第1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6期償還本金，前5期每期償還5%，第6期應清償貸款本金之75%，年利率：111年度為1.84%~2.16%。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458,486	設備設質擔保借款，自110年3月起，每月付息，首次撥貸日滿36個月為第1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5期償還本金，前4期每期償還10%，第5期應清償貸款本金之60%，年利率：111年度為1.39%~2.16%。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2,530,000	質抵押借款，115年3月前陸續還款，年利率：111年度為1.84%~2.16%。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152,381	信用借款，自111年4月起，按月繳息，本金按季分8期平均攤還，年利率：111年度為1.25%~1.6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信用借款，自111年11月起，按月繳息，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年利率：111年度為1.55%~1.68%。
合 計	4,340,86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7,737)	
聯貸案主辦費	(11,871)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4,181,259</u>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0.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000,000	土地、廠房及建築物擔保借款，自110年3月起，每月付息，首次撥貸日滿30個月為第1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6期償還本金，前5期每期償還5%，第6期應清償貸款本金之75%，年利率：110年度為1.84%。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446,227	設備設質擔保借款，自110年3月起，每月付息，首次撥貸日滿36個月為第1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5期償還本金，前4期每期償還10%，第5期應清償貸款本金之60%，年利率：110年度為1.39%~1.84%。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2,028,324	質抵押借款，115年3月前陸續還款，年利率：110年度為1.84%。
合 計	3,474,55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聯貸案主辦費	(15,738)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3,458,813</u>	

- (1) 本公司因興建廠房、購置設備、充實中期購料暨營運資金，暨開發國內外信用狀及開立保證書之資金需求，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二日與八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乙項及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十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五億元，丙項授信額度為四十億元，合計授信額度為五十五億元。

根據上述聯合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受有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限制。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年度之特定財務比率。借款人第一次違反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時，得不視為發生本合約之違約之情事，惟如連續違反時，則視為發生本合約之違約情事。

本公司年度之特定財務比率因未達聯合貸款之規定，應於提供財務報告當年9月30日前完成改善，並於改善期間內，除得申請動用額度償付已到期之各筆授信(即借新還舊)外，公司不得申請新增動用款項。待完成改善後，始得恢復新增動用款項。改善完成達聯合貸款所約定之所有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得不視為發生違約之情事；惟自本公司財務報告提供期限屆至日之次月1日(即6月1日)起至本公司提供經管理銀行認可之會計師出具證明之文件顯示此不符情形已補正之前一日止，本公司應就本授信案各項授信餘額，依聯合貸款合約約定之利率再加碼年利率0.125%計息。

(2)有關資產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5.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3,803仟元及8,763仟元。

16.權益

(1)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2,0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1,200,000仟元及1,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20,000仟股及100,000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2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150元溢價發行，復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調整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95元。公司於十月二十五日業已收足股款，並公告十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2,000,000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1,2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20,000仟股。

(2)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溢價	\$4,024,502	\$2,324,31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 淨值之變動數	47	47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4,685	-
合 計	<u>\$4,029,234</u>	<u>\$2,324,364</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供分配之盈餘，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得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E.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之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註)	110年度(註1)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3,77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420,000	\$-	\$4.2
合 計	\$-	\$483,777		

註：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派之情形。

註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〇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案。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計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1。

(4)非控制權益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16,368	\$21,64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損)	33	(4,017)
處分子公司	-	(1,257)
期末餘額	\$16,401	\$16,368

17.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及保留部分作為員工認購。

A. 上述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認股權計畫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股)
1月1日流通在外	-	\$-
本期發行	2,000	95
本期執行	(76)	95
本期逾期失效	(1,924)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公平價值 (元/股)	\$2.43	

B.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給與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1.08.26
標的股權價值(元/股)	\$91.59
行使價格(元/股)	\$95
預期波動率	25.42%
預期存續期間	0.16年
無風險利率	1.25%

預期波動率係以一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往前一年的股價之年化波動率平均數。

(2) 民國一一一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而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4,870 仟元。

18. 營業收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工程收入及勞務收入	\$2,875,678	\$4,806,367
其他營業收入	18,079	6,138
合 計	\$2,893,757	\$4,812,505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單一部門	單一部門
工程收入及勞務收入	\$2,875,678	\$4,806,367
其他營業收入	18,079	6,138
合 計	<u>\$2,893,757</u>	<u>\$4,812,505</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滿足	\$2,875,678	\$4,806,367
於某一時點	18,079	6,138
合 計	<u>\$2,893,757</u>	<u>\$4,812,505</u>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資產

	111.12.31	110.12.31	110.01.01
工程建造	<u>\$2,600,522</u>	<u>\$2,084,562</u>	<u>\$566,910</u>
流 動	\$2,600,522	\$2,084,562	\$566,910
非 流 動	-	-	-
合 計	<u>\$2,600,522</u>	<u>\$2,084,562</u>	<u>\$566,910</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合約資產餘額增加，係因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合約對價尚未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之合約金額增加。另減損之影響評估請參閱附註六.19。

B. 合約負債

	111.12.31	110.12.31	110.01.01
工程建造	<u>\$470,732</u>	<u>\$523,678</u>	<u>\$507,963</u>
流 動	\$470,732	\$523,678	\$507,963
非 流 動	-	-	-
合 計	<u>\$470,732</u>	<u>\$523,678</u>	<u>\$507,963</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履約義務已陸續滿足。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約負債餘額增加，係因向客戶預收款項，尚未履行履約義務所致。

19.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合約資產	\$-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
合 計	\$-	\$-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合約資產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金額，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110.12.31
總帳面金額	\$2,600,522	\$2,084,562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備抵損失	-	-
合 計	\$2,600,522	\$2,084,562

(2)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	1年至3年	3年以上	
總帳面金額	\$29,605	\$-	\$-	\$-	\$-	\$29,605
損失率	-%	-%	-%	-%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帳面金額	\$29,605	\$-	\$-	\$-	\$-	\$29,605

110.12.31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	1年至3年	3年以上	
總帳面金額	\$165,623	\$2,054	\$-	\$-	\$-	\$167,677
損失率	-%	-%	-%	-%	-%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帳面金額	\$165,623	\$2,054	\$-	\$-	\$-	\$167,677

(3)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111.01.01餘額	\$-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
111.12.31餘額	\$-	\$-
110.01.01餘額	\$-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
110.12.31餘額	\$-	\$-

20.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其他設備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2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土 地	\$1,683,513	\$1,360,977
房屋及建築	18,465	9,040
其他設備	202,254	229,221
合 計	<u>\$1,904,232</u>	<u>\$1,599,238</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454,882仟元及438,374仟元。

(b) 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1,905,318	\$1,613,255
租賃負債－關係人	18,007	8,921
合 計	<u>\$1,923,325</u>	<u>\$1,622,176</u>
流 動	\$153,239	\$129,157
非 流 動	1,770,086	1,493,019
合 計	<u>\$1,923,325</u>	<u>\$1,622,176</u>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參閱附註六.22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土 地	\$112,344	\$92,998
房屋及建築	5,348	3,290
其他設備	26,967	25,088
合 計	\$144,659	\$121,376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120,364	\$57,574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521	268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13,497	4,691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07,732仟元及208,476仟元。

21.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15,065	\$51,410	\$466,475	\$273,552	\$63,794	\$337,346
勞健保費用	31,873	5,712	37,585	18,037	4,942	22,979
退休金費用	11,333	2,470	13,803	6,900	1,863	8,763
其他員工福利 費用	32,073	10,917	42,990	16,430	22,945	39,375
折舊費用	404,452	33,993	438,445	227,322	37,154	264,476
攤銷費用	907	900	1,807	483	761	1,244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點五，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五，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於股東會報告，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係為稅後淨損，故未有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依獲利狀況，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8,029仟元及13,043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及董事酬金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3,912仟元及9,565仟元，與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差異，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2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801	\$7,761

(2)其他收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租金收入	\$567	\$735
其他收入—其他	8,674	15,274
合 計	\$9,241	\$16,009

(3)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58	\$(164)
處分投資利益	-	30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8,520	35,660
租賃修改利益	65	2
什項支出	(73)	(461)
合 計	\$58,670	\$35,342

(4)財務成本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05,274	\$40,918
租賃負債之利息	24,911	21,663
財務費用	5,819	4,035
減：符合資本化要件列入資產成本之金額	(34,591)	(39,294)
合 計	<u>\$101,413</u>	<u>\$27,322</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34,591	\$39,294
利息資本化年平均利率	1.81%	1.79%

23.所得稅

(1)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	\$298,04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230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39,836)	(95,717)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或暫時性差異於本年度認列數	-	(1,659)
所得稅費用(利益)	<u>\$(139,606)</u>	<u>\$200,673</u>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	<u><u>\$(700,752)</u></u>	<u><u>\$1,000,643</u></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40,137)	\$200,129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	(464)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357	46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20)	1,749
與課稅損失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64	252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	20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30	-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於本年度調整	-	(1,65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u><u>\$(139,606)</u></u>	<u><u>\$200,673</u></u>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損失	\$7,364	\$(11,428)	\$(4,064)
負債準備－保固	1,727	4,407	6,134
退款負債	90,041	45,639	135,680
未使用課稅損失	-	101,218	101,218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u>\$139,836</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u>\$99,132</u></u>		<u><u>\$238,968</u></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u>\$99,132</u></u>	<u><u>\$243,032</u></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u></u>	<u><u>\$4,064</u></u>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損失	\$3,266	\$4,098	\$7,364
負債準備－保固	149	1,578	1,727
退款負債	-	90,041	90,04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95,71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415		\$99,13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3,415		\$99,1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4)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A.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11.12.31	110.12.31	
111年	\$506,089	\$506,089	\$-	121年

B.世紀鈺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11.12.31	110.12.31	
108年	\$26,411	\$25,795	\$26,103	118年
110年	9,207	9,207	10,029	120年
合 計		\$35,002	\$36,132	

(5)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7,002仟元及7,222仟元。

(6)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註)
世紀錦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更正申報民國一〇九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重新核定。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		
(仟元)	\$(561,179)	\$803,98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103,671	100,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5.41)	\$8.04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		
(仟元)	(註)	\$803,987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註)	\$803,98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註)	100,000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註)	10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 股數(仟股)	(註)	100,109
稀釋每股盈餘(元)	(註)	\$8.03

註：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5.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處分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新台幣1,531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274仟元，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2)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110.05.20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20
預付款項	10
其他流動資產	12
合約負債	(344)
其他應付款	(260)
其他流動負債	(24)
淨資產合計	\$2,514

(3)處分子公司之損益

	110.05.20
淨收取之對價	\$1,531
處分子公司淨資產	(2,514)
非控制權益	1,257
處分利益	\$274

(4)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10.05.20
淨收取之對價	\$1,531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3,12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u>\$(1,589)</u></u>

26.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所在國家	111.12.31	110.12.31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 (註)	-% (註)
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33.40%	33.40%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出售本公司持有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全數普通股。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111.12.31	110.12.31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u>\$-</u>	<u>\$-</u>
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	<u>\$16,401</u>	<u>\$16,368</u>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利益(損失)：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u>\$-</u>	<u>\$(511)</u>
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	<u>\$33</u>	<u>\$(3,506)</u>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至五月損益彙總性資訊：

	一一〇年 一月至五月
營業收入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1,0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22)

世紀銻鋅特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損益彙總性資訊：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營業收入	\$147,890	\$176,67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99	(10,4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9	(10,497)

世紀銻鋅特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11.12.31	110.12.31
流動資產	\$52,896	\$139,257
非流動資產	35,211	58,884
流動負債	(18,834)	(117,939)
非流動負債	(20,167)	(31,195)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至五月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一一〇年 一月至五月
營業活動	\$(599)
投資活動	-
籌資活動	-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599)

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營業活動	\$(28,408)	\$28,466
投資活動	5,678	(8,692)
籌資活動	(9,059)	(12,255)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31,789)	7,519

七、關係人交易

1.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母公司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丹麥商BLADT INDUSTRIES A/S	本集團之其他關係人
賴惠華	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世鑫鋼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1)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註2)
祥興工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台京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註1：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二日起已非為本集團之實質關係人。

註2：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八月指派林明弘先生為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並經董事會同意由林明弘先生擔任董事長。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54,439	\$79,993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33	-
祥興工業有限公司	425	-
合 計	\$54,897	\$79,993

本集團與關係人之勞務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2) 進貨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0,600	\$3,133
丹麥商BLADT INDUSTRIES A/S	-	347
合 計	\$10,600	\$3,480

本集團向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進貨之產品與一般廠商規格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合理比較，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而對一般廠商付款條件則為月結 60 天。

本集團向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3) 工程發包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因聯合承攬套管式水下基礎專案所需，向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發包之當期計價金額分別為 1,312,001 仟元及 2,075,452 仟元，帳列在建工程項下，並隨時間經過逐步滿足對客戶之履約義務後，認列工程收入及工程成本。

(4) 本集團委託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祥興工業有限公司及台京通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勞務等所認列之費用(帳列營業成本)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44,537	\$52,409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5,812	19,528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9,785	138,188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14,092	-
祥興工業有限公司	3,415	286
台京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116	-
合 計	\$167,757	\$210,411

- (5)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新建廠房所需，與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鋼構材料買賣合約書及勞務合約書，並按月依進度計價，金額為550,846仟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本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新建廠房所需，向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勞務金額為20仟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本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新建廠房所需，與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世鑫鋼有限公司及祥興工業有限公司簽訂鋼構材料買賣合約書及勞務合約書，並按月依進度計價，金額為260,948仟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6) 合約資產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506	\$-

(7)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6,548	\$41,012

(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288	\$766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	2
合 計	\$288	\$768

(9)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賴惠華	\$50	\$50

(10)合約負債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	\$33,034

(11)應付票據－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53,202	\$-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5,103	4,200
台京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122	-
合 計	\$78,427	\$4,200

(12)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396	\$7,252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3,133	636
丹麥商BLADT INDUSTRIES A/S	378,819	128,578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14,797	-
祥興工業有限公司	1,081	-
合 計	\$418,226	\$136,466

(13)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87,643	\$74,956
丹麥商BLADT INDUSTRIES A/S	714	2,362
祥興工業有限公司	1,418	1,418
台京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1,546	-
合 計	\$191,321	\$78,736

(14)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12.31	110.12.31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	\$-

(15) 租賃－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計算	總租金支出
<u>一一一年度</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10.03.01-111.09.30 111.10.01-113.12.31	依房型計價	\$168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09.03.01~111.09.30 111.10.01~113.12.31	\$3/人	54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09.03.01~111.09.30 111.10.01~113.12.31	\$3/人	27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廠商宿舍	110.06.01-111.05.31 111.06.01-112.05.31	\$189/月	2,268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10.03.01~111.09.30 111.10.01~112.05.31	依房型計價	778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11.06.01-111.08.31	\$162/月	486
賴惠華	員工宿舍	110.11.01-111.10.31 111.11.01-112.10.31	\$50/月	683
合 計				\$4,464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計算	總租金支出
<u>一一〇年度</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09.03.01-111.09.30	\$3/人	\$254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廠商宿舍	110.06.01-111.05.31	依房型計價	1,323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09.03.01-111.09.30	\$3/人	6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10.03.01-111.09.30	依房型計價	210
賴惠華	員工宿舍	109.11.01-110.10.31 110.11.01-111.10.31	\$50/月	683
合 計				\$2,530

本集團為承租人

(a)使用權資產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7,956	\$8,852

(b)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8,007	\$8,921

(c)利息費用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98	\$122

(d)租賃修改利益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65	\$-

(16)本集團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u>一一一年度</u>			
機器設備(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63,284	議價
土地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73,788	參考專業鑑價機構鑑定之價格
房屋及建築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54,212	參考專業鑑價機構鑑定之價格
辦公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65	議價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u>一一〇年度</u>			
機器設備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12,563	議價
機器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3,952	議價
機器設備(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20,679	議價
辦公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58	議價
機器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4,085	議價
辦公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35	議價

(17) 本集團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u>一一一年度</u>					
機器設備(帳列預付設備款)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52,514	\$52,672	\$158	議價
<u>一一〇年度</u>					
機器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83	\$183	\$-	議價
辦公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23	\$24	\$1	議價

(18) 本集團出售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無此情形。

關係人名稱	處分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u>一一〇年度</u>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1,531	參酌股權淨值及議價

(19)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

	科目明細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郵電費、水電 瓦斯費、文具 用品、雜費等	\$5,510	\$3,292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雜項購置、雜 費等	-	2,709
合 計		<u>\$5,510</u>	<u>\$6,001</u>

(20)其他收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64	\$3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7	-
合 計	<u>\$211</u>	<u>\$3</u>

(21)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 收取方式	總租金收入
<u>一一一年度</u>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依實際使用 時間計算	議價	<u>\$23</u>
<u>一一〇年度</u>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09.09.01~ 110.08.31	\$4/人	<u>\$116</u>

(22)利息支出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u>\$-</u>	<u>\$274</u>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向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銷售勞務，所產生之應收帳款進行提早收款，產生利息支出。

3.取得背書保證

	111.12.31	110.12.31
主要管理階層	\$4,885,161	\$4,088,881

4.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9,450	\$32,600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1.12.31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8,205	\$1,325,372	履約保證金、備償戶、 開立信用狀額度、短期 借款及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62,524	1,877,540	長期借款
合 計	\$3,420,729	\$3,202,91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約為105,640仟元。
- 2.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之履約保證票據計12,638,413仟元。
- 3.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南碼頭重大工程合約	\$1,463,942	\$840,556	\$623,386

已付金額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248,109	\$263,34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8,205	1,546,812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9,605	167,67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4,951	93,460
合 計	<u>\$1,940,870</u>	<u>\$2,071,290</u>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56,165	\$630,068
應付短期票券	299,563	49,984
應付款項	1,251,872	926,94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328,996	3,458,813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1,923,325	1,622,176
合 計	<u>\$8,359,921</u>	<u>\$6,687,984</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157仟元及5,230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曝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217仟元及2,410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集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均為100%。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年以上	合計
111.12.31						
借款	\$760,896	\$473,478	\$215,529	\$3,559,577	\$-	\$5,009,480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0	-	-	-	-	300,000
應付款項	1,251,872	-	-	-	-	1,251,872
租賃負債	185,750	177,537	169,030	164,230	1,480,787	2,177,334
110.12.31						
借款	\$669,737	\$76,130	\$212,027	\$208,709	\$3,034,175	\$4,200,778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	50,000
應付款項	926,943	-	-	-	-	926,943
租賃負債	150,728	148,737	141,861	132,541	1,210,307	1,784,174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之負債總額
111.01.01	\$630,068	\$49,984	\$3,458,813	\$-	\$1,622,176	\$5,761,041
現金流量	(73,903)	249,579	870,183	223	(148,439)	897,643
非現金之變動	-	-	-	-	449,588	449,588
111.12.31	<u>\$556,165</u>	<u>\$299,563</u>	<u>\$4,328,996</u>	<u>\$223</u>	<u>\$1,923,325</u>	<u>\$7,108,272</u>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之負債總額
110.01.01	\$332,964	\$-	\$-	\$85	\$1,308,348	\$1,641,397
現金流量	297,104	49,984	3,458,813	(85)	(124,280)	3,681,536
非現金之變動	-	-	-	-	438,108	438,108
110.12.31	<u>\$630,068</u>	<u>\$49,984</u>	<u>\$3,458,813</u>	<u>\$-</u>	<u>\$1,622,176</u>	<u>\$5,761,041</u>

非現金之變動係新承租標的所產生之租賃負債、利息攤銷數及租賃修改利益。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亦未有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

9.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11.12.31			110.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1,047	30.71	\$646,365	\$24,620	27.68	\$681,477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024	30.71	\$430,650	\$5,725	27.68	\$158,472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58,520仟元及35,660仟元。

10.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本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一。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三。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1.合併公司皆具有類似之經濟特性，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覆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製。

2.地區別資訊：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台 灣	\$2,893,757	\$4,812,505

(2)非流動資產(不含存出保證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12.31	110.12.31
台 灣	\$9,728,768	\$8,539,443

3.重要客戶資訊：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A 客 戶	\$2,547,065	\$4,239,58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 產 名 稱	事實發生日 (註3)	交 易 金 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之情形	其他約定 事 項
							所 有 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 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1.09.01	\$1,512,948	依合約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 寬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等	註1	註2	註2	註2	議價	因應未來營運成長需求	無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 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1.09.01	\$1,078,941	依合約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 旭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	註1	註2	註2	註2	議價	因應未來營運成長需求	無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 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1.05.31	\$242,186	依合約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 永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等	註1	註2	註2	註2	議價	因應未來營運成長需求	無

註1：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註2：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係提供勞務及鋼材予本公司興建廠房，並非為移轉不動產予本公司。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該事實發生日係指地自建之廠房於本年度完工並取得所有權狀後轉列房屋及建築物之日期。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其他關係人	工程發包	\$1,312,001	92.52%	依合約規定	進貨之產品與一般廠商規格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合理比較	月結60天	應付帳款 \$378,819	73.7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仟股)	比率%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飾鉢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專案管理服務	\$58,613	\$58,613	5,861	66.60%	\$99	\$815 (註1及2)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起重工程業	\$15,000	\$15,000	1,500	25.00%	\$24,809	\$6,202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包括認列投資收益65仟元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公報調整投資損益750仟元。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民國一一年度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鉅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00	-	-
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鉅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6,840	依合約規定	0.24%
1	世紀鉅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9,712	依合約規定	0.07%
1	世紀鉅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2	合約資產	2,608	-	0.02%
1	世紀鉅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9,651	-	0.07%
1	世紀鉅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2	存出保證金	570	依合約規定	-
1	世紀鉅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2	出售資產	7,970	-	0.28%
1	世紀鉅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2	勞務收入	93,297	依合約規定	3.22%
1	世紀鉅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收入	2,270	-	0.08%
1	世紀鉅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收入	296	依合約規定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工程收入認列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839,164 仟元，收入來源主要為提供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產品建造服務，並採隨時間經過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各個合約施工難易度影響工程總成本之估算，於財務報表結束日係以個別合約總價款按照個別合約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完工程度係依據已發生成本占估計合約總成本比率計算。由於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工程總成本，且總成本之估算涉及管理階層估計，具高度不確定性，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工程收入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包括抽核投入成本及完工比例計算之正確性，以及抽核主要客戶工程合約文件，核對工程合約總價是否與工程利益分攤表一致、針對工程收入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抽核檢視收款進度是否與工程合約存在重大差異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87)金管證(六)第 65315 號

鄭清標

鄭清標



會計師：

洪茂益

洪茂益



中華民國一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負 債 及 權 益		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36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34,741	2	\$218,187	2	\$630,068	5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1,184,990	8	493,623	4	49,984	1
1170	合約資產	四及六.18	2,600,016	18	2,084,562	17	490,644	4
120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3	13,056	-	124,308	1	31,989	-
1210	應收帳款		104,656	1	92,692	1	4,20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888	-	1,371	-	160,688	1
1310	存貨	四及六.4	15,355	-	7,868	-	184,361	2
1410	預付款項	七	316,840	2	233,600	2	491,786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4,150	-	16,287	-	77,383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514,692	31	3,272,498	27	218,362	2
1535	非流動資產						8,634	-
15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2及八	373,215	3	1,053,189	9	124,849	1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54,979	-	47,962	-	1,188	-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七	7,378,309	51	5,792,870	49	-	-
1780	使用權資產	四、六.20及七	1,903,723	13	1,591,359	13	678,404	5
1840	無形資產	四及六.7	3,219	-	2,293	-	10,857	-
199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23	243,032	2	99,132	1	-	-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合計	六.8及七	53,811	-	62,448	1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010,288	69	8,649,253	73	2,935,200	25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承							
	合約負債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關係人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本期所得稅負債							
	負債準備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關係人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退款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遞延所得稅負債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關係人							
	其他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累積盈虧							
	權益合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1xxx	資產總計		\$14,524,980	100	\$11,921,751	100	\$11,921,751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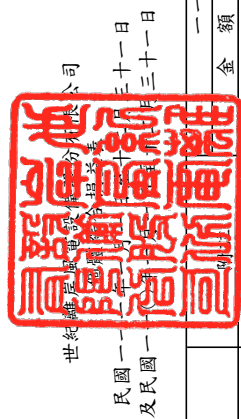
董事長：賴文祥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廖婉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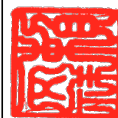
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一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839,164	100	\$4,736,3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3,350,937)	(118)	(3,594,432)	(76)
5900	營業毛利(損)	(511,773)	(18)	1,141,962	24
6000	營業費用	(48,134)	(2)	(24,769)	(1)
6100	推銷費用	(129,558)	(4)	(146,909)	(3)
6200	管理費用	(177,692)	(6)	(171,678)	(4)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689,465)	(24)	970,284	2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8,727	-	7,937	-
7010	其他收入	15,155	1	26,26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9,090	2	34,856	1
7050	財務成本	(101,309)	(4)	(26,952)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017	-	(7,73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320)	(1)	34,376	1
7900	稅前淨利(損)	(700,785)	(25)	1,004,660	2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139,606	5	(200,673)	(4)
8200	本期淨利(損)	(561,179)	(20)	803,987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61,179)	(20)	\$803,987	1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5.41)		\$8.0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5.41)		\$8.0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祥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廖婉鈴

代碼		項 目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重編後)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重編後)	3100	3200	3310	3351	3xxx
B1	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一〇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2,324,364	\$-	\$410,600	\$3,734,964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6,816)	-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現金股利				(500,000)	(500,000)
D3	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	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				803,987	803,987
D5	民國一〇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一〇〇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Z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803,987	803,987
B1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00,000	2,324,364	76,816	637,771	4,038,951
B5	一〇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一〇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63,777)	-
D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20,000)	(420,000)
D3	普通股現金股利	普通股現金股利				(561,179)	(561,179)
D5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損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損				-	-
D5	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561,179)	(561,179)
E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N1	現金增資	現金增資	200,000	1,700,000			1,900,000
Z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870			4,870
Z1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00,000	\$4,029,234	\$140,593	\$(407,185)	\$4,962,642

世紀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世紀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祥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廖婉鈴

世界新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損)	\$ (700,785)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93)	(817,607)
A20000	調整項目：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53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00,519)	(2,670,512)
A20100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433,25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672	362
A20200	攤銷費用	55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319)	(2,707)
A20900	利息費用	101,309		取得無形資產	(1,482)	(2,115)
A21200	利息收入	(8,727)		收取之利息	7,475	7,20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8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63,566)	(3,483,839)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01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短期借款增加	3,361,573	1,550,520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短期借款減少	(3,435,476)	(1,253,41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099,579	49,984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515,454)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850,000)	-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11,252		舉借長期借款	6,517,618	4,023,733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0,094)		償還長期借款	(5,647,435)	(564,92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83		存入保證金增加	223	485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7,487)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45,679)	(121,622)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3,240)		發放現金股利	(420,000)	(500,0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7,863)		現金增資	1,900,000	-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80,403	3,184,764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9,912)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9,7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6,554	(352,551)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74,2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8,187	570,738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7,3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4,741	\$218,18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46,246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5,68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22,720				
A3220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2,03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24,14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80,89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0,1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9,21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0,28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祥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廖婉鈴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五日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項目包含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機械設備製造及相關安裝工程及能源技術服務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109 年 11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八里區中山路三段 388 之 5 號。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亦為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決議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1) 揭露倡議—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改善會計政策之揭露，以提供投資者及其他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更有用之資訊。

(2) 會計估計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

此修正直接定義會計估計，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進行其他修正，以協助企業區分會計政策變動與會計估計變動。

(3)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限縮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中有關遞延所得稅認列豁免之範圍，使該豁免不適用於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3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發布後，另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一〇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延後至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4) 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賣方兼承租人於售後租回交易增加額外會計處理以增進準則之一致適用。

(5) 合約中之非流動負債(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增進企業提供有關長期債務合約之資訊。說明對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須遵守之合約約定，不影響該等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7.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8.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9.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20 年
機器設備：2-15 年
運輸設備：5-15 年
辦公設備：3-8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1.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本公司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並已將該實務權宜作法適用於所有符合條件之租金減讓。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5~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為借款成本。

保固之負債準備

保固之負債準備係依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估列。

15.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工程收入，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工程收入

本公司從事離岸風力發電水下基礎設施所需組件之組裝與加工等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超過認列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16.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1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則第15號之合約，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案件之性質、預計合約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請詳附註六。

退款負債

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合約價款折讓，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庫存現金	\$-	\$3
支票及活期存款	234,741	218,184
合 計	<u>\$234,741</u>	<u>\$218,187</u>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58,205	\$1,325,372
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221,440
合 計	<u>\$1,558,205</u>	<u>\$1,546,812</u>
流 動	<u>\$1,184,990</u>	<u>\$493,623</u>
非 流 動	<u>\$373,215</u>	<u>\$1,053,189</u>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3. 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13,056	\$124,308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13,056</u>	<u>\$124,308</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發票日後 20 天至 60 天，承攬建造合約之提供則依合約進度請款。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13,056 仟元及 124,308 仟元，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19，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4. 存貨

(1) 存貨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庫存材料	\$10,600	\$-
庫存耗料	3,993	5,506
物 料	762	2,362
合 計	<u>\$15,355</u>	<u>\$7,868</u>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3,350,937 仟元及 3,594,432 仟元。

(3)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12.31		110.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世紀錦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30,905	66.60%	30,090	66.60%
投資關聯企業：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	-%	-	-%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4,074	25.00%	17,872	25.00%
合 計	<u>\$54,979</u>		<u>\$47,962</u>	

(1)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以價款 1,531 仟元處分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之全數股權，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274 仟元。

(2)投資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非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投資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45,000仟元，持股比例為30%，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經股東會通過辦理解散，並以該日為解散基準日。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四日完成清算，並補認列處分投資利益31仟元。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並非重大。本公司投資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4,074仟元及17,872仟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6,202	\$2,3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02	\$2,320

(3)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11.01.01	\$-	\$1,825,878	\$564,211	\$19,164	\$7,350	\$3,599,737	\$6,016,340
增添	173,888	55,705	210,563	9,282	4,160	1,220,230	1,673,828
處分	-	-	-	-	-	-	-
其他變動	-	2,992,576	485,116	13,518	2,055	(3,290,273)	202,992
111.12.31	\$173,888	\$4,874,159	\$1,259,890	\$41,964	\$13,565	\$1,529,694	\$7,893,160

	土地	房屋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11.01.01	\$-	\$154,800	\$64,252	\$2,195	\$2,223	\$-	\$223,470
折舊	-	161,115	123,468	4,251	2,547	-	291,381
處分	-	-	-	-	-	-	-
其他變動	-	-	-	-	-	-	-
111.12.31	\$-	\$315,915	\$187,720	\$6,446	\$4,770	\$-	\$514,851
成本：							
110.01.01	\$-	\$1,380,873	\$310,464	\$8,877	\$3,071	\$1,531,287	\$3,234,572
增添	-	-	191,635	7,707	4,387	2,518,393	2,722,122
處分	-	-	(538)	-	(108)	-	(646)
其他變動	-	445,005	62,650	2,580	-	(449,943)	60,292
110.12.31	\$-	\$1,825,878	\$564,211	\$19,164	\$7,350	\$3,599,737	\$6,016,340
折舊及減損：							
110.01.01	\$-	\$66,100	\$15,664	\$417	\$1,006	\$-	\$83,187
折舊	-	88,700	48,627	1,778	1,297	-	140,402
處分	-	-	(39)	-	(80)	-	(119)
其他變動	-	-	-	-	-	-	-
110.12.31	\$-	\$154,800	\$64,252	\$2,195	\$2,223	\$-	\$223,470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173,888	\$4,558,244	\$1,072,170	\$35,518	\$8,795	\$1,529,694	\$7,378,309
110.12.31	\$-	\$1,671,078	\$499,959	\$16,969	\$5,127	\$3,599,737	\$5,792,870

(1)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7.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11.01.01	\$2,633
增添－單獨取得	1,482
111.12.31	<u>\$4,115</u>
110.01.01	\$518
增添－單獨取得	2,115
110.12.31	<u>\$2,633</u>
攤銷及減損：	
111.01.01	\$340
攤銷	556
111.12.31	<u>\$896</u>
110.01.01	\$8
攤銷	332
110.12.31	<u>\$340</u>
淨帳面金額：	
111.12.31	<u>\$3,219</u>
110.12.31	<u>\$2,293</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製造費用	\$161	\$36
銷售費用	54	35
管理費用	341	261
合 計	<u>\$556</u>	<u>\$332</u>

8.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預付設備款	\$39,250	\$57,555
存出保證金	13,417	3,098
長期預付款	1,144	1,795
合 計	<u>\$53,811</u>	<u>\$62,448</u>

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利率區間(%)	111.12.31	110.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53%~2.15%	\$446,247	\$-
擔保銀行借款	1.00%~2.20%	109,918	630,068
合 計		<u>\$556,165</u>	<u>\$630,068</u>

(2)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238,194仟元及385,643仟元。

(3)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0.應付短期票券

	111.12.31	110.12.31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0	\$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437)	(16)
合 計	<u>\$299,563</u>	<u>\$49,984</u>

11.其他應付款

	111.12.31	110.12.31
應付費用	\$172,069	\$156,383
應付利息	4,067	2,935
應付設備款	242,978	332,468
合 計	<u>\$419,114</u>	<u>\$491,786</u>

12. 負債準備

	保固
111.01.01餘額	\$8,634
當期新增	22,033
當期使用及迴轉	-
111.12.31餘額	<u>\$30,667</u>
110.01.01餘額	\$746
當期新增	7,888
當期使用及迴轉	-
110.12.31餘額	<u>\$8,634</u>

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

13. 退款負債

	退款負債
110.01.01餘額	\$450,207
當期新增	342,866
當期減少及迴轉	(114,669)
110.12.31餘額	<u>\$678,404</u>
110.01.01餘額	\$-
當期新增	450,207
當期減少及迴轉	-
110.12.31餘額	<u>\$450,207</u>

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要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合約價款折讓，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14.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1.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000,000	土地、廠房及建築物擔保借款，自110年3月起，每月付息，首次撥貸日滿30個月為第1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6期償還本金，前5期每期償還5%，第6期應清償貸款本金之75%，年利率：111年度為1.84%~2.16%。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458,486	設備設質擔保借款，自110年3月起，每月付息，首次撥貸日滿36個月為第1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5期償還本金，前4期每期償還10%，第5期應清償貸款本金之60%，年利率：111年度為1.39%~2.16%。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2,530,000	質抵押借款，115年3月前陸續還款，年利率：111年度為1.84%~2.16%。
彰化銀行信用借款	152,381	信用借款，自111年4月起，按月繳息，本金按季分8期平均攤還，年利率：111年度為1.25%~1.6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信用借款，自111年11月起，按月繳息，本金到期一次償還，年利率：111年度為1.55%~1.68%。
合計	4,340,867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7,737)	
聯貸案主辦費	(11,871)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4,181,259</u>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10.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1,000,000	土地、廠房及建築物擔保借款，自110年3月起，每月付息，首次撥貸日滿30個月為第1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6期償還本金，前5期每期償還5%，第6期應清償貸款本金之75%，年利率：110年度為1.84%。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446,227	設備設質擔保借款，自110年3月起，每月付息，首次撥貸日滿36個月為第1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5期償還本金，前4期每期償還10%，第5期應清償貸款本金之60%，年利率：110年度為1.39%~1.84%。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等聯合擔保借款	2,028,324	質抵押借款，115年3月前陸續還款，年利率：110年度為1.84%。
合 計	3,474,55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聯貸案主辦費	(15,738)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u>\$3,458,813</u>	

- (1)本公司因興建廠房、購置設備、充實中期購料暨營運資金，暨開發國內外信用狀及開立保證書之資金需求，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二日與八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乙項及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十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五億元，丙項授信額度為四十億元，合計授信額度為五十五億元。

根據上述聯合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受有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限制。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年度之特定財務比率。借款人第一次違反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時，得不視為發生本合約之違約之情事，惟如連續違反時，則視為發生本合約之違約情事。

本公司年度之特定財務比率因未達聯合貸款之規定，應於提供財務報告當年9月30日前完成改善，並於改善期間內，除得申請動用額度償付已到期之各筆授信(即借新還舊)外，公司不得申請新增動用款項。待完成改善後，始得恢復新增動用款項。改善完成達聯合貸款所約定之所有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得不視為發生違約之情事；惟自本公司財務報告提供期限屆至日之次月1日(即6月1日)起至本公司提供經管理銀行認可之會計師出具證明之文件顯示此不符情形已補正之前一日止，本公司應就本授信案各項授信餘額，依聯合貸款合約約定之利率再加碼年利率0.125%計息。

(2)有關資產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1,626仟元及6,649仟元。

16.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2,000,000 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 1,200,000 仟元及 1,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20,000 仟股及 100,000 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150 元溢價發行，復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調整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 95 元。本公司於十月二十五日業已收足股款，並公告十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額定股本為 2,000,000 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 1,2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20,000 仟股。

(2) 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溢價	\$4,024,502	\$2,324,31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	47	47
淨值之變動數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4,685	-
合 計	<u>\$4,029,234</u>	<u>\$2,324,364</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供分配之盈餘，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得適度採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惟經董事會決議不分配，並經股東會通過，不在此限。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其他權益減項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E.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之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1年度(註)	110年度(註1)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3,77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420,000	\$-	\$4.2
合 計	\$-	\$483,777		

註：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為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派之情形。

註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一一〇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案。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計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1。

17.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及保留部分作為員工認購。

A. 上述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認股權計畫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股)
1月1日流通在外	-	\$-
本期發行	2,000	95
本期執行	(76)	95
本期逾期失效	(1,924)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公平價值 (元/股)	\$2.43	

B.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給與之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11.08.26
標的股權價值(元/股)	\$91.59
行使價格(元/股)	\$95
預期波動率	25.42%
預期存續期間	0.16年
無風險利率	1.25%

預期波動率係以一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往前一年的股價之年化波動率平均數。

(2) 民國一一一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而認列之酬勞成本為4,870仟元。

18. 營業收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工程收入及勞務收入	\$2,821,085	\$4,730,256
其他營業收入	18,079	6,138
合 計	\$2,839,164	\$4,736,394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單一部門	單一部門
工程收入及勞務收入	\$2,821,085	\$4,730,256
其他營業收入	18,079	6,138
合 計	<u>\$2,839,164</u>	<u>\$4,736,394</u>
收入認列時點：		
隨時間逐步滿足	\$2,821,085	\$4,730,256
於某一時點	18,079	6,138
合 計	<u>\$2,839,164</u>	<u>\$4,736,394</u>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資產

	111.12.31	110.12.31	110.01.01
工程建造	<u>\$2,600,016</u>	<u>\$2,084,562</u>	<u>\$566,910</u>
流 動	\$2,600,016	\$2,084,562	\$566,910
非 流 動	-	-	-
合 計	<u>\$2,600,016</u>	<u>\$2,084,562</u>	<u>\$566,910</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合約資產餘額增加，係因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對合約對價尚未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之合約金額增加。另減損之影響評估請參閱附註六.19。

B. 合約負債

	111.12.31	110.12.31	110.01.01
工程建造	\$470,732	\$490,644	\$507,963
流動	\$470,732	\$490,644	\$507,963
非流動	-	-	-
合計	\$470,732	\$490,644	\$507,963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履約義務已陸續滿足。

1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合約資產	\$-	\$-
應收帳款	-	-
合計	\$-	\$-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合約資產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金額，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110.12.31
總帳面金額	\$2,600,016	\$2,084,562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備抵損失	-	-
合計	\$2,600,016	\$2,084,562

(2)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11.12.31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	1年至3年	3年以上	
總帳面金額	\$13,056	\$-	\$-	\$-	\$-	\$13,056
損失率	-%	-%	-%	-%	-%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帳面金額	\$13,056	\$-	\$-	\$-	\$-	\$13,056

110.12.31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6個月內	6個月至1年	1年至3年	3年以上	
總帳面金額	\$122,255	\$2,053	\$-	\$-	\$-	\$124,308
損失率	-%	-%	-%	-%	-%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	-	-	-
帳面金額	\$122,255	\$2,053	\$-	\$-	\$-	\$124,308

(3)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111.01.01 餘額	\$-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
111.12.31 餘額	\$-	\$-
110.01.01 餘額	\$-	\$-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
110.12.31 餘額	\$-	\$-

20.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及其他設備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2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土 地	\$1,683,513	\$1,360,977
房屋及建築	17,956	1,160
其他設備	202,254	229,222
合 計	<u>\$1,903,723</u>	<u>\$1,591,359</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454,239仟元及430,085仟元。

(b)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	\$1,904,807	\$1,613,066
租賃負債－關係人	18,007	1,188
合 計	<u>\$1,922,814</u>	<u>\$1,614,254</u>
流 動	\$152,918	\$126,037
非 流 動	<u>1,769,896</u>	<u>1,488,217</u>
合 計	<u>\$1,922,814</u>	<u>\$1,614,254</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參閱附註六.22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土地	\$112,344	\$92,997
房屋及建築	2,563	1,198
其他設備	26,968	24,497
合計	\$141,875	\$118,692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117,158	\$56,708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46	188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13,770	4,640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301,860仟元及204,725仟元。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34,516	\$46,251	\$380,767	\$199,591	\$55,115	\$254,706
勞健保費用	26,735	4,561	31,296	13,672	3,933	17,605
退休金費用	9,367	2,259	11,626	5,057	1,592	6,649
董事酬金	-	4,130	4,130	-	13,693	13,69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0,208	6,300	36,508	14,109	5,469	19,575
折舊費用	400,025	33,231	433,256	223,700	35,394	259,094
攤銷費用	161	395	556	36	296	332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491人及27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平均人數均為6人。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點五，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五，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於股東會報告，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係為稅後淨損，故未有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依獲利狀況，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18,029千元及13,043千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及董事酬金項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3,912千元及9,565千元，與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差異，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727	\$7,937

(2)其他收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租金收入	\$7,407	\$10,995
其他收入—其他	7,748	15,270
合 計	<u>\$15,155</u>	<u>\$26,265</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58	\$(165)
淨外幣兌換利益	59,001	35,155
租賃修改利益	-	2
處分投資利益	-	305
什項支出	(69)	(441)
合 計	<u>\$59,090</u>	<u>\$34,856</u>

(4)財務成本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105,274	\$40,644
租賃負債之利息	24,807	21,567
財務費用	5,819	4,035
減：符合資本化要件列入資產成本之金額	(34,591)	(39,294)
合 計	<u>\$101,309</u>	<u>\$26,952</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34,591	\$39,294
利息資本化年平均利率	1.81%	1.79%

23. 所得稅

(1)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	\$298,049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230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39,836)	(95,717)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或暫時性差異於本年度認列數	-	(1,659)
所得稅費用(利益)	<u><u>\$(139,606)</u></u>	<u><u>\$200,673</u></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	<u><u>\$(700,785)</u></u>	<u><u>\$1,004,660</u></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 (140,157)	\$200,932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321	1,40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230	-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	(1,65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u><u>\$(139,606)</u></u>	<u><u>\$200,673</u></u>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損失	\$7,364	\$(11,428)	\$(4,064)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1,727	4,407	6,134
退款負債	90,041	45,639	135,680
未使用課稅損失	-	101,218	101,218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139,83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99,132</u>		<u>\$238,968</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99,132</u>	<u>\$243,03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4,064</u>

民國一一〇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損失	\$3,266	\$4,098	\$7,364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149	1,578	1,727
退款負債	-	90,041	90,04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u>\$95,717</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3,415</u>		<u>\$99,13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415</u>	<u>\$99,13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4)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11.12.31	110.12.31	
111年度	\$506,089	<u>\$506,089</u>	<u>\$-</u>	121年

(5)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更正申報民國一〇九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重新核定。

24.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損)(仟元)	<u>\$ (561,179)</u>	<u>\$ 803,987</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103,671</u>	<u>100,00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u>\$ (5.41)</u></u>	<u><u>\$ 8.04</u></u>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u>(註)</u>	<u>\$ 803,987</u>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u>(註)</u>	<u>\$ 803,987</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註)	100,000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u>(註)</u>	<u>109</u>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註)</u>	<u>100,10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u>(註)</u></u>	<u><u>\$ 8.03</u></u>

註：本公司民國一十一年度員工酬勞具反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5.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

(1)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處分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新台幣1,531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274仟元，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2) 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110.05.20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20
預付款項	10
其他流動資產	12
合約負債	(344)
其他應付款	(260)
其他流動負債	(24)
淨資產合計	<u>\$2,514</u>

(3) 處分子公司之損益

	110.05.20
淨收取之對價	\$1,531
處分子公司淨資產	(2,514)
非控制權益	1,257
處分利益	<u>\$274</u>

(4)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10.05.20
淨收取之對價	\$1,531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3,12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1,589)</u>

七、關係人交易

1.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世鑫鋼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 1)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負責人為同一人(註2)
賴惠華	本公司董事長之一親等親屬
祥興工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台京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註 1：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二日起已非為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註 2：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八月指派林明弘先生為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並經董事會同意由林明弘先生擔任董事長。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387	\$6,137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33	-
合 計	\$420	\$6,137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勞務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2) 進貨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0,600	\$3,133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	347
合 計	\$10,600	\$3,480

本公司向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進貨之產品與一般廠商規格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合理比較，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而對一般廠商付款條件則為月結 60 天。

本公司向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3) 工程發包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因聯合承攬套管式水下基礎專案所需，向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發包之當期計價金額分別為 1,312,001 仟元及 2,075,452 仟元，帳列在建工程項下，並隨時間經過逐步滿足對客戶之履約義務後，認列工程收入及工程成本。

(4) 本公司委託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祥興工業有限公司及台京通運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勞務等所認列之費用(帳列營業成本)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44,537	\$52,409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5,812	19,528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813	85,913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14,092	-
祥興工業有限公司	3,415	286
台京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116	-
合 計	\$158,785	\$158,136

(5)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新建廠房所需，與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鋼構材料買賣合約書及勞務合約書，並按月依進度計價，金額為 550,846 仟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新建廠房所需，向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勞務金額為20仟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新建廠房所需，與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世鑫鋼有限公司及祥興工業有限公司簽訂鋼構材料買賣合約書及勞務合約書，並按月依進度計價，金額為260,948仟元，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6)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因專案服務所需，由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勞務而認列之在建工程－勞務費分別為82,363仟元及95,560仟元。

(7)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288	\$766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600	603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	2
合 計	\$888	\$1,371

(8)其他預付款－關係人(帳列預付款項)

	111.12.31	110.12.31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	\$47,118

(9)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12.31	110.12.31
賴惠華	\$50	\$50

(10)應付票據－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53,202	\$-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5,103	4,200
台京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122	-
合 計	\$78,427	\$4,200

(1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396	\$7,252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3,133	636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378,819	128,578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2,381	47,895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14,797	-
祥興工業有限公司	1,081	-
合 計	<u>\$430,607</u>	<u>\$184,361</u>

(1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87,549	\$74,085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9,590	1,880
祥興工業有限公司	1,418	1,418
台京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1,546	-
合 計	<u>\$200,103</u>	<u>\$77,383</u>

(13)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12.31	110.12.31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570	\$570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	-
合 計	<u>\$579</u>	<u>\$570</u>

(14) 租賃－關係人

本公司依一般市場行情予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並依合約條件支付租金。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計算	總租金支出
<u>一一一年度</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09.03.01~111.09.30 111.10.01~113.12.31	\$3/人	\$54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09.03.01~111.09.30 111.10.01~113.12.31	\$3/人	27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廠商宿舍	110.06.01~111.05.31 111.06.01~112.05.31	\$189/月	2,268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10.03.01~111.09.30 111.10.01~112.05.31	依房型計價	778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11.06.01~111.08.31	\$162/月	486
賴惠華	員工宿舍	110.11.01~111.10.31 111.11.01~112.10.31	\$50/月	683
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10.06.15 起，依實際租賃期間計算	\$3,000/台	296
合 計				<u>\$4,592</u>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計算	總租金支出
<u>一一〇年度</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09.03.01~111.09.30	\$3/人	\$254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廠商宿舍	110.06.01~111.05.31	依房型計價	1,323
賴惠華	員工宿舍	109.11.01~110.10.31 110.11.01~111.10.31	\$50/月	683
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110.06.15 起，依實際租賃期間計算	\$3,000/台	234
合 計				<u>\$2,494</u>

本公司為承租人

(a)使用權資產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7,956	\$1,160

(b)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8,007	\$1,188

(c)利息費用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00	\$36

(15)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一一一年度			
機器設備(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63,284	議價
土地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73,788	參考專業鑑價機構鑑定之價格
房屋及建築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54,212	參考專業鑑價機構鑑定之價格
辦公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65	議價
機器設備	世紀鈺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6,598	議價
辦公設備	世紀鈺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372	議價

資產種類	關係人	購買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u>一一〇年度</u>			
機器設備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12,563	議價
機器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3,952	議價
機器設備(帳列未完工程及代驗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20,679	議價
辦公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58	議價
辦公設備	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	\$300	議價

(16) 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資產種類	關係人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u>一一一年度</u>					
機器設備(帳列預付設備款)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52,514	\$52,672	\$158	議價
<u>一一〇年度</u>					
機器設備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83	\$183	\$-	議價
機器設備	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	\$151	\$151	\$-	議價
辦公設備	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	\$28	\$28	\$-	議價

(17) 本公司出售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民國一一一年度：無此情形。

關係人名稱	處分價格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u>一一〇年度</u>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u>\$1,531</u>	參酌股權淨值及議價

(18) 營業費用及營業成本

	科目明細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郵電費、水電瓦斯費、雜項購置、雜費等	\$2,099	\$970
世紀鈺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雜項購置、郵電費、訓練費等	13,197	4,990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等	雜項購置、雜費	-	2,709
合 計		<u>\$15,296</u>	<u>\$8,669</u>

(19) 其他收入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164	\$-
世紀鈺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	12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7	-
合 計	<u>\$211</u>	<u>\$12</u>

(20) 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收取方式	總租金收入
<u>一一一年度</u>				
世紀鈺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辦公室	109.07.01~ 115.12.31	\$570/月	<u>\$6,840</u>
世紀樺欣風能股份有限公司	機器設備	依實際使用 時間計算	議價	<u>\$23</u>

關係人名稱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	
			收取方式	總租金收入
一一〇年度				
世紀銻銻特股份有 限公司	辦公室	109.07.01~ 115.12.31	\$570/月	<u>\$10,260</u>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員工宿舍	109.09.01~ 110.08.31	\$4/人	<u>\$116</u>

(21)利息收入

	<u>一一一年度</u>	<u>一一〇年度</u>
世紀銻銻特股份有限公司	<u>\$-</u>	<u>\$181</u>

3.取得背書保證

	<u>111.12.31</u>	<u>110.12.31</u>
主要管理階層	<u>\$4,885,161</u>	<u>\$4,088,881</u>

4.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u>一一一年度</u>	<u>一一〇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19,450</u>	<u>\$32,450</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u>111.12.31</u>	<u>110.12.3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8,205	\$1,325,372	履約保證金、備償戶、 開立信用狀額度及 短期借款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62,524	1,877,540	長期借款
合 計	<u>\$3,420,729</u>	<u>\$3,202,912</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約為105,640仟元。
- 2.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之履約保證票據計12,612,393仟元。
- 3.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之重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南碼頭重大工程合約	\$1,463,942	\$840,556	\$623,386

已付金額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234,741	\$218,18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8,205	1,546,812
應收帳款	13,056	124,30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05,544	94,063
合 計	\$1,911,546	\$1,983,367

金融負債

	111.12.31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56,165	\$630,068
應付短期票券	299,563	49,984
應付款項	1,263,333	950,40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328,996	3,458,813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1,922,814	1,614,254
合 計	<u>\$8,370,871</u>	<u>\$6,703,526</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157仟元及5,234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曝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231仟元及2,455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公司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均為 100%。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年以上	合計
111.12.31						
借款	\$760,896	\$473,478	\$215,529	\$3,559,577	\$-	\$5,009,480
應付短期票券	300,000	-	-	-	-	300,000
應付款項	1,263,333	-	-	-	-	1,263,333
租賃負債	185,422	177,346	169,030	164,230	1,480,787	2,176,815
110.12.31						
借款	\$669,737	\$76,130	\$212,027	\$208,709	\$3,034,175	\$4,200,778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	50,000
應付款項	950,407	-	-	-	-	950,407
租賃負債	147,493	146,294	139,417	132,541	1,210,307	1,776,052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一一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短期借款	應付 短期票券	應付 長期借款	存入 保證金	存入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01.01	\$630,068	\$49,984	\$3,458,813	\$570	\$1,614,254	\$5,753,689
現金流量	(73,903)	249,579	870,183	223	(145,679)	900,403
非現金之變動	-	-	-	-	454,239	454,239
111.12.31	\$556,165	\$299,563	\$4,328,996	\$793	\$1,922,814	\$7,108,331

民國一一〇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應付		存入		來自籌資活動	
	短期借款	短期票券	長期借款	保證金	租賃負債	之負債總額
110.01.01	\$332,964	\$-	\$-	\$85	\$1,306,057	\$1,639,106
現金流量	297,104	49,984	3,458,813	485	(121,622)	3,684,764
非現金之變動	-	-	-	-	429,819	429,819
110.12.31	<u>\$630,068</u>	<u>\$49,984</u>	<u>\$3,458,813</u>	<u>\$570</u>	<u>\$1,614,254</u>	<u>\$5,753,689</u>

非現金之變動係新承租標的所產生之租賃負債。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亦未有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11.12.31			110.12.31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1,047	30.71	\$646,364	\$24,618	27.68	\$ 681,42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024	30.71	\$430,650	\$5,708	27.68	\$157,994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59,001仟元及35,155仟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本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一。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參閱附表二。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參閱附表三。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3)	交易 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之情形	其他約定 事 項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 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1.09.01	\$1,512,948	依合約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 寬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等	註1	註2	註2	註2	議價	因應未來營運成長需求	無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 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1.09.01	\$1,078,941	依合約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 旭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	註1	註2	註2	註2	議價	因應未來營運成長需求	無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 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物	111.05.31	\$242,186	依合約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 永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等	註1	註2	註2	註2	議價	因應未來營運成長需求	無

註1：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註2：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係提供勞務及鋼材予本公司興建廠房，並非為移轉不動產予本公司。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該事實發生日係指地自建之廠房於本年度完工並取得所有權狀後轉列房屋及建築物之日期。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其他關係人	工程發包	\$1,312,001	92.52%	依合約規定	進貨之產品與一般廠商規格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合理比較	應付帳款 \$378,819	73.7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錦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專案管理服務	\$58,613	\$58,613	5,861	66.60%	\$30,905	\$99	\$815 (註)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起重工程業	\$15,000	\$15,000	1,500	25.00%	\$24,074	\$24,809	\$6,202

註：包括認列投資收益65仟元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公報調整投資損益750仟元。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賴文祥

